



TOGETHER
for a sustainable future

OCCASION

This publication has been made available to the public on the occasion of the 50th anniversary of the United Nations Industrial Development Organisation.



TOGETHER
for a sustainable future

DISCLAIMER

This document has been produced without formal United Nations editing. The designations employed and the presentation of the material in this document do not imply the expression of any opinion whatsoever on the part of the Secretariat of the United Nations Industrial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UNIDO) concerning the legal status of any country, territory, city or area or of its authorities, or concerning the delimitation of its frontiers or boundaries, or its economic system or degree of development. Designations such as “developed”, “industrialized” and “developing” are intended for statistical convenience and do not necessarily express a judgment about the stage reached by a particular country or area in the development process. Mention of firm names or commercial products does not constitute an endorsement by UNIDO.

FAIR USE POLICY

Any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quoted and referenced for educational and research purposes without additional permission from UNIDO. However, those who make use of quoting and referencing this publication are requested to follow the Fair Use Policy of giving due credit to UNIDO.

CONTACT

Please contact publications@unido.org for further information concerning UNIDO publications.

For more information about UNIDO, please visit us at www.unido.org

8615-C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发展中国家
工业区的
效益和成果

008615

THE EFFECTIVENESS OF INDUSTRIAL ESTATE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UNIDO-ID/216, UN-E.78.II.B.11

2/0



联合国

发展中国家工业区的效益和成果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维也纳

发展中国家
工业区的
效益和成果



联合国
纽约, 1984年

本出版物中所使用的名称以及材料的编写方式，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秘书处对于任何国家、领土、城市或地区或其当局的法律地位，或者对于其边界或界线的划分，表示任何意见。

提及企业名称和商业性产品时并不意味着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认可这些企业和产品。

ID/216

说 明

提到元 (\$) 时, 除另有说明者外, 系指美元。

提到镑 (£) 时, 除另有说明者外, 系指英镑。

统计表中:

三圆点 (...) 表示无数据可查或是未予单独报道

破折号 (-) 表示该数额为零或可予忽略不计

空白表示该项不适用

用括号括起来的数字表示该数额为负数 (仅表格中如此)

目 录

页 次

导 言 1

第 一 部 分

评价发展中国家工业区 效益和成果的专家组会议概况

章 次

一、工业区的作用	7
概 论	7
工业区的类型	8
二、工业区对经济和工业发展的贡献	9
三、可替代工业区的其他做法	14
政府不干预	14
政府援助私营工业	14
中央计划工业国有化	15
结 论	17
四、工业区成功的因素	19
有助于方案取得成功的一般条件	20
本国和当地经济活动	21
社会—文化型态	23
工业区地址、规模及有关的城市基础设施	24
政府建立工业区的目标	27
可行性研究和投资前研究的深度	28
资助方式	29
政府和其他主管部门的支持	30
工业部门、产品种类、技术和企业主的选择	33
工业区的组织和管理	35

<u>章 次</u>	<u>页 次</u>
使可能的迁入企业看到好处	36
结 论	36
五、工业区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39
间接经济效益	39
社会效果	39
结 论	42
六、最不发达国家的工业区	43

第 二 部 分

评 价 研 究 报 告

一、阿根廷	49
二、厄瓜多尔	56
三、印度	61
四、伊朗	68
五、肯尼亚	72
六、马来西亚	75
七、尼泊尔	83
八、尼日利亚	87
九、巴基斯坦	92
十、塞内加尔	98
十一、斯里兰卡	103
十二、土耳其	107

附 件

一、研究咨询人员准则	113
二、会上提出的文件	118

导 言

在1975年3月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第二次大会通过的《关于工业发展与合作的利马宣言和行动计划》中,大会表示相信,工业对发展中国家经济和社会的迅速发展是必不可少的,从而规定发展中国家在世界工业产值中所占份额到2000年至少达到25%的指标¹(目前所占份额为7%)。

遵照联大关于《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3201(S-VI)号和第3202(S-VI)号决议精神,《利马行动计划》指出国家工业化政策应鼓励和支持那些满足人民的基本需要和促进经济各部门综合发展的中小型工业和农村工业。

人们早就认为工业区是促进进行工业化的国家的制造业,尤其是中小工业部门发展的最有效、最经济的手段之一。还可利用工业区促进农村地区和落后地区的经济发展。

多年来,工发组织及其前身就工业区的各个方面和与此密切相关的小型工业问题开展了一些研究活动,举办了讨论会。大部分这类活动是介绍各国经验和项目,重点放在工业区的设计、规划、建造、管理和经营方法上。很少进行评价活动,但有一个例外,A.Molinari编写了一份报告,发表在联合国关于亚洲及远东工业区区域讨论会会议记录中。²瑞典国际开发局近年来也积极在这方面开展活动。

1975年11月,工发组织和瑞典国际开发局开始执行一项联合方案,评价工业区作为促进工业发展的手段所取得的成果。工发组织国际工业研究中心成立时,通过了这一项目,将其列入该中心的工作方案,并按照《利马行动计划》的精神作了修改,规定其主要宗旨是提出关于“考虑当地社会、经济和文化因素建立尽可能利用当地资源的工业区的理论和项目设计”。

总共进行了约13项国别研究(除一项外,全部是由瑞典国际开发局资助的)。研究工作分两阶段进行。第一阶段考察了六个国家:古巴、厄瓜多

¹ ID/Conf.3/31,第四章(A/10112)和UNIDO PI/38。

² A.Molinari,“有关工业区某些有争议的问题”,《亚洲及远东的工业区》(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62.II.B.5),第415-443页。

尔、伊朗、巴基斯坦、塞内加尔和土耳其。1976年7月在审查了第一阶段工作结果后决定开始第二阶段工作，涉及的面更广，又在阿根廷、马来西亚、尼泊尔、尼日利亚、斯里兰卡和苏丹进行了研究。研究要探讨的主要问题是

- (a) 如果要帮助发展中国家进行工业化，促进发展工业区以及必然地提供公共资金（国家或国际资金）来帮助它们，是不是有效的、经济的手段？
- (b) 如果不利用工业区作为促进手段，有什么其他办法可加速工业化进程？
- (c) 工业区方案或工业区的成功需要具备些什么条件？应当考虑哪些因素？
- (d) 工业区对在该区内工作的人们和对其所在地的经济和社会方面产生何种影响？工业区是否产生特殊的影响，是否不同于将工业集中在一个地区而在形式上没有工业区结构的作法所产生的影响？
- (e) 鉴于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情况，工业区在这类国家能发挥什么样的作用？

研究过程中，还请顾问估算工业区的投资利润。可以以收入与资本投资之比来估算，将总投资划分为基础设施投资、工厂建筑物投资和技术服务投资。但最终证明这样不可能算出投资所得收益。只有少数几个国家和有限数目的工业区，能够获得有关上述各项的单独数字。即使在这些地方，也难以确定投资利润。由公共资金资助的工业区，通常要实现的目标比纯有利可图的政府投资或市一级投资所要实现的目标广。因此，关于对工业区投资的公共资金或贷给工业区的公共资金所获直接利润这一概念范围太窄。这种投资的主要目的是促进国家或地方某种形式的发展，因此最好从以下几方面来衡量利得：国家或地方工业产出、增加的就业人数、用了多少人力或物力资源，因为所有这些都直接归因于工业区或工业区方案。

实际研究工作是由精心挑选出的顾问根据附件一所列准则进行的，后来将他们的研究成果编写成两份综合性报告。报告也谈到1976年12月13日至16日于维也纳举行的评价发展中国家工业区效益和成果的专家会议的各阶段情况。

报告中除了调查研究过程中收集的材料外，还有对迈索尔工业区经营情况的分析。这份研究报告对印度的工业区方案许多方面提出了非常尖锐的批

¹ N. Somasekhara, 《印度工业区的效益和成果》(德里、维克斯, 1975年)。

评意见。但是报告作者同Molinari一样，并没有说在所有情况下工业区都是没有效益的。两位作者都列举了一些办得成功的例子，但对事前没有进行适宜初步研究就任意建立工业区的做法表示异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及世界银行也持这一观点，一贯坚持在考虑提供财政援助前一定要进行适当的可行性研究。

其他补充材料包括为联合王国海外发展学院编写的一份关于印度某些工业区报告的概要和前印度工业发展部小型企业发展专员提供的关于印度工业区方案的数据。在专家组会议期间提供的其他资料涉及希腊的工业区和中国的农村工业化。附件二载有会议上提出的全部文件的完整清单。

正在筹备出版两本出版物，介绍在评价工业区方面进行的工作。本出版物第一部分简略介绍专家组会议的讨论情况，重点是研究成果和对突出问题的分析。第二部分载有有关阿根廷、厄瓜多尔、印度、伊朗、肯尼亚、马来西亚、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塞内加尔、斯里兰卡和土耳其的12份评价报告概要。

第二本出版本题为《关于在发展中国家建立工业区的准则》。该准则是根据评价研究的结果、专家组会议的讨论情况、联合国和工发组织以往出版的关于工业区的出版物以及工发组织取得的有关项目的经验拟订的。

第 一 部 分

评价发展中国家工业区
效益和成果的专家组会议概况

一、工业区的作用

概 论

所考察的国家的政府提出建立和推广工业区的原因大体相同，包括下列其中的几条原因或所有原因：

- (a) 加速工业发展来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
- (b) 创造就业机会，在许多国家，抵销农村就业机会时多时少造成的影响；
- (c) 分散工业，使全国各地更均衡地获得工业化的好处，从而增加农村地区和落后地区的经济活动并使其多样化；
- (d) 促进提高小型工业生产率；
- (e) 促进发展（特别在印度）特定工业部门，促进开发各类熟练合格人员；
- (f) 将工业，尤其是小型工业和手工业从拥挤的城市地区重新部署到其他地区。

如附件一所载准则所述，工业区分为三类：

- (a) 将一片拥有适宜基础设施的土地分块出售或分配给企业主建造各自的工厂；
- (b) 将拥有基础设施的土地分成块出售或出租给企业主建造工厂，或由工业区主管部门建造标准工厂出售或出租；
- (c) 将土地分成块，建造标准工厂出租，并提供服务（公共服务设施）。

采用这种分类法的目的是为了便于进行评价研究。不过，在实际中，许多国家将前两类列为同一类工业区，而在其他一些国家，则将后两类列为同一类。三类均存在的情况寥寥无几。

头两类工业区有时称为“工业地区”或“工业地带”（在伊朗，称为“工业点”）。大多数国家建立的主要是这两类工业区，在许多情况下对工业化和经济的影响与第三类相同。第三类通常被认为是原型工业区。

本研究报告提出的第一个问题，即工业区是不是利用公共资金加速工业发展的有效的经济的手段，是研究的中心问题。这里指的是直接或间接由公共资金（国家或国际）资助主办的、作为根据国家经济和工业发展计划和目标促进私营工业发展的手段的工业区。强调私营工业是很重要的，因为在一个非中央计划经济的国家里，私人企业主是在工业区建立工厂，还是将其工厂迁到工业区，或采取其他做法，可以自由选择。因此，一个工业区或有关工业区

的方案能否成功最终取决于私人企业主在多大程度上认为办工业区比任何其他办法（例如买一块地皮建造他自己的工厂，或者，如果他已建立了工厂，就继续办下去）发展一定数量资金提供更好的机会。由于这个原因，中央计划经济国家，如中国和印度的工业地带或类似工业点，本研究报告主要部分不予论述，虽然它们也具有一些使人们感兴趣的特点。第三章简要述及古巴的经验。

本文还讨论私人发展的、营利性质的工业区，有关阿根廷和厄瓜多尔的报告提到这类工业区。它们没有政府主办的工业区通常所拥有的全部特殊有利条件，优惠待遇和好处，应当使这类工业区对企业主具有吸引力，企业主完全是按经济标准来衡量工业区的。无论如何，不能拿公共资金来冒险，投资的效果如何完全取决于办工业区的人。

第三类工业区是由制造厂商合作社或制造厂商协会建立的，是公共资金资助和发展的工业区一种替代做法。这种类型的工业区在土耳其比较常见，目前正在大规模地发展。由于政府是以非商业性贷款的形式向这些工业区提供援助，本报告对这类工业区也作了论述，即使主要风险由企业主承担。

工业区的类型

工业区按其目标分类是一个方便的方法。现按这种办法分类如下：

提高型——在已拥有工业，但提供的就业机会不能满足需要或经济上不够发达的地区促进建立新工业

发展型——通过从外部迁入工业和在内部建立新工业并促进内部企业的发展来推动落后地区的发展

疏散型——重新布局那些位于拥挤的市镇和城市地区，发展受到限制的现有企业，从而使它们能够得以扩大和发展，同时改进重新布局的工厂的工作条件和企业已迁出的地区的环境条件

主办部门可以是政府（国家一级或省一级）、市政当局、合作社、实业家协会、工业界协会或商会、私营营利公司或上述几方面共同主办。

一般来说，印度工业区没有服务行业，不过为了适应需要，正在建立一些小专业区。但绝不是所有国家工业区都没有服务性企业：土耳其的许多工业区中，这种企业是重要的（如果不是主要）组成部分。印度有着各式各样的工业区，反映了工业区方案的规模和成熟程度、说明各邦进行自主的管理，也反映出执行了向某几类企业主和其他人提供特殊援助的政策。

二、工业区对经济和工业发展的贡献

进行实地研究所处的条件不允许收集数据或对数据进行科学分析。如果能这样做，对所提出的问题本末是可作较为肯定的回答的。各种材料出入很大，其中有一些必然是主观的，这是因为缺乏可靠的或可比较的统计数据。在所有研究中（一项除外），由于没有工业区外选定一些可比较的单位，从而妨碍就对工业发展所起的作用进行有效评价。

由于某些国家的工业区方案很小，对国家发展产生的影响微不足道，因此对某些方案（有时只是单独一个小工业区），有必要从其所在地区或所在地的影响，甚至对一小批企业的影响（如塞内加尔的情况）未进行研究。苏丹没有工业区，不过近几年进行了若干研究活动。研究情况说明，该国有条件支持发展至少两三个工业区，如果建在适宜地点的话（参见第四章）。

古巴的情况特殊，其经济是由中央计划和控制的。工业化速度、选择拟发展的工业、工业地带的布局和有关问题是全面的社会经济计划的一部分。因此工业化的成败并不取决于将工业集中起来对发展所起的促进作用，只是在下列情况下除外，即在建造基础设施和提供中央服务等方面能实行节约。古巴的经验也许是令人感兴趣的，或许也有教育意义，但在本研究报告范围里基本不适用，因为所有其他国家研究都涉及面向市场的经济制度。

第二部分简要介绍了下列国家的工业区方案：阿根廷、危瓜多尔、印度、伊朗、肯尼亚、马来西亚、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塞内加尔、斯里兰卡和土耳其。¹

粗略分析一下国别概要，就会发现从数字上看只有一个国家的工业区对工业化和就业有重大贡献，即马来西亚。从绝对值看，印度的工业区方案非常庞大，但它在小型工业部门的总产出和就业人数中只占很小的比例。国别概要力图辨明：(1)工业区是通过促进发展特别重要的工业或发展某些落后地区的工业在质量上作出了重大贡献（这种贡献在全球或国家统计资料中是没法查到的）；(2)工业区中的企业比工业区外同一工业部门中类似企业发展快，产出也多一些；

¹ 除非另有说明，本报告列举的事实和数字均取自附件二所列国别评价报告和背景文件。

(c)可用公共资金进行投资，促进发展私营工业的工业区。

Somasekhara博士于1961—62年在迈索尔进行了经过精心安排的调查(见本报告引言部分)，涉及九个工业区(107个单位)和选定的107个可比较的单位。1971—72年，他又进行了同样的调查。这次收集了工业区中114个单位的数据，有些是他十年前考察过的单位，在调查的工业区外的企业中，有84个是上次考察过的。事实证明不可能调查上次考察过的所有外部企业，因为其中某些企业已停业清理。外部企业的倒闭率比工业区企业高得多。

就第二次调查的8个工业区来看，对工业区企业投资的固定资产和资本增长率比较高，但就业总数、总产出、总收入和在市场上所占份额的增长速度都低于调查的外部企业。从这些因素可以推论说，工业区维持了不然是会倒闭的企业。

调查还说明，工业区在促进农村地区和落后地区建立小型工业方面或吸引工业高度集中的地区的企业方面并不是很成功的。

近几年来，其他研究人员和评论人员，包括福特基金会资助的国际前景规划组和1965年世界银行派出的工作团提出了类似批评意见，尽管提供的材料科学性差一些。

Somasekhara的研究报告并没有说印度所有工业区都是没有效益的，它指出德里的俄克霍拉工业区和马德拉斯的几内迪工业区即是例外。该研究报告认为，这些工业区办得成功的主要原因是其设施安排得比较好，这可能是因为这些设施大，而且是同种工业生产的，规格型号统一。

Somasekhara研究报告受到了批评，原因是，1971年约办了有450个工业区，十年前就已建立了一百多个工业区，而该研究报告仅涉及九个工业区。尽管这一批评意见可能是很有道理的，但事实是，Somasekhara是迄今唯一用科学和统计方法对选定的单位进行研究的。

1964年，印度政府进行了一项调查，审查工业区方案的进展情况，查明任何不足之处和研究工业区对小型工业发展的影响。调查结果证实了Somasekhara研究报告中的许多要点，其中包括这样的蠢事，即在未进行适宜初步研究的情况下，或在经济上不合适的地点建立工业区。现已认识到将企业主吸引到落后地区的问题，也认识到有必要通过采取特别鼓励措施促进地方企业的发展。调查表明，向工业区搬迁，对产出和就业产生重大影响。

就这个方面提供资料的444个单位在迁往工业区的前一年里，雇有5702名工人，生产价值4600万卢比（520万美元）的产品，在工业区安顿下来以后，雇用的工人人数为8621名，产品价值为8300万卢比（940万美元）：分别增长了约51%或88%，说明劳动生产率增长了20%。

印度政府认识到，过去过高地估价了工业区对促进落后地区发展的作用，应当冷静地估计所存在的问题。提出的可能的行动方针之一是，将一个大企业设在落后地区的工业区，鼓励在这个大企业周围建立一些小企业，这些小企业与大企业在商业上不一定有联系。

海外发展学院的研究报告表明，在促进发展专业、先进技术区方面比较成功，如海得拉巴、巴兰加的技术专家区（大学毕业的工程师）、马德拉斯的电子产品区（电子产品和仪器）和蒂鲁奇拉帕利的蒂鲁瓦赖姆帕工业区，后者主要是由巴拉特重电子公司的分包商组成。

根据国别研究报告和提交专家组会议的其他报告提供的证据，从统计数字来看，工业区对本文所述国家工业的全面发展和就业的贡献是比较小的。鉴于在所考察的许多国家里，工业区的概念是最近才提出的，对工业区的投资也很少，因此必须提供补贴。马来西亚是例外，在那里工业区在该国工业化中发挥了关键性的作用。另一个例外是巴基斯坦的大型工业区方案，最突出的是卡拉奇工业区。该工业区在推动该国独立后头几年的工业化起了主要作用，并且继续向目前在大型工业部门就业的数目相当可观的人们提供就业机会。工业区开始对工业化和产出产生重大影响的另一个国家是土耳其。印度工业区方案，从建立的工业区和雇用的人数来看，是世界上最大的，但其产出和就业人数在该国中小型工业部门中占的比例比较小。

不过，工业区在某些特定领域里是有影响的，如促进发展尖端技术工业和培训专业熟练人员等领域。如果采取必要的鼓励措施和具备了吸引工业或促进当地企业主发展的其他条件，工业区也有助于推动某些地区的发展。但是，利用工业区促进农村工业化或促进落后地区的发展并不总是成功的。尽管如此，塞内加尔如果没有执行工业区方案，目前的有限成就恐怕也不可能取得。

事实证明不容易查明和分析工业区质量方面的贡献。在印度迈索尔邦进行的研究表明，工业区企业的效益低于工业区外可比较的企业。其他一些国家工业区企业还在继续办，如果在其他地方就会被认为办不下去。毫无疑问，这是因为租金低、工业区的条件有利的缘故。如果企业所在地不办企业，就

会闲置不用，或者如果关闭这些企业，会造成失业人数增加，那么上述情况还可容忍，但是实在看不出有什么理由要用公共资金支持这些企业，特别是如果这样做，可能受益的企业会迁出工业区。

然而其他报告表明，绝不是所有工业区企业效益都低，专业工业区的情况尤其不是这样，其效益要高得多。需要作进一步调查以明确某些工业区资本密集程度较高的原因。这可能是因为这些企业比较容易获得低息贷款来购置机器，尤其是进口机器。但事实表明，在没有工业基地的中心或地区，对工业区进行大量投资并没有促进企业家的发展。

此外，只有少数几个国家，对提高生产率提供的援助似乎是有效的，如建立中心车间和生产服务、咨询和培训指厂服务、企业间通过订立合同和劳动分工或共同采购或销售进行合作；即使在印度，某些这类援助已不再提供了，或出售给私人利益集团。也没有很多事实说明企业间还在继续合作和订立合同，仅涉及单独一种工业或有关工业部门的工业区除外。

工业区在缓解城市工业过于集中问题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举例来说，在土耳其，许多城市的条件妨碍扩大小型企业和手工业企业。同时，这些单位设在拥挤不堪、单位越来越多的地区，造成严重的交通问题，影响了城市的发展和贫民区的消除。但令人遗憾的是，在其他一些国家，虽然某些企业从城市搬迁到工业区，但在它们原来的厂址又建立起新企业。其结果，企业当然不愿搬迁。显然市当局应当发挥更大作用，制止这种新建企业的做法。

要办好工业区有两个先决条件：其一是工业区内的企业必须是同一类的，其二是工业区管理部门应将工业区视为一个统一的实体，行事和作计划都要遵照这个原则。

还可利用工业区办一些小型辅助性工业。这类卫星工业区可能是由利用大企业生产或供应的原料制造产品的工厂组成的。马来西亚工业区的情况就是这样，该工业区装配电子设备。还有印度的蒂鲁瓦赖姆帕工业区，有20个小单位，一家大电子公司的相当一部分产出是在这些小单位加工的。不过已经认识到，如果要保持质量和符合生产标准，母公司应进行精心的控制和提供广泛的技术和管理援助。

即使在大小企业间组织上没有工作联系，拥有各种规模企业的工业区成功的类型比完全由小企业组成的工业区大，因为较大的企业除了将某些工业分包给小企业或以某种其他方式利用小企业的服务外，而且还在管理、资金和人员

方面给予帮助。

在试图估价用公共资金资助和主办的工业区对经济发展，特别是工业发展的贡献时，应当考虑到直接和间接用了多少公共资金，也要考虑到从工业区得到的直接和间接的好处。直接费用（包括本国货币和外汇部分）是指土地、基础结构、公共设施和厂房（若提供的话）的费用。其他直接费用，如经营和管理费，部分由租金和其他捐助支付。间接费用（不是很容易估算）包括计划国家一级或区域一级对建立工业区投资的资源等变数。

在所调查的国家里，利得（人们通常认为利得包括增加工业产出和就业人数、促进国家工业和经济发展和分散工业）都比较小。马来西亚情况例外。政府对道路、电力供应、下水道和其他公共设施进行投资，如果工业建在面积比较大而又较为集中的地点，外在的经济活动的效益比工业建在面积比较小又分散在几个工业区的地点要高。

三、可替代工业区的其他做法

不简单看看可替代工业区的其他做法，对工业区的评价是不全面的。不过首先需要说明的是，本研究报告主要论及的工业区是由政府主办的，由中小型私营企业组成，是吸收公共资金的主要投资的场所。本报告不论及完全由私人资金资助的工业区，也不论及完全由公营企业组成的工业区，不过下文对后面一种工业区将作为本文讨论的工业区方案的替代做法作简略论述。

有下列三种可能的替代做法：

- (a) 政府不干预私营工业，关于管理公司和劳力活动等事项的基本立法除外；
- (b) 通过对指定工业规定优惠、关税和限额、提供推广和培训服务、采取补贴和其他鼓励措施促进和干预私营工业的发展；
- (c) 对生产资料和分配手段全面实行国有化，由中央制订社会经济计划。

政府不干预

在所考察的国家中，没有一个国家的政府实行不干预政策；实际上世界任何地方都不存在这样一种政策，即便工业发达的国家，情况也是这样。任何地方的私营部门都受到政府某种形式的干预和得到某种形式的援助。

政府援助私营工业

政府援助私营工业，对处于不同发展水平的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来说，包括研究过程中考察的绝大多数国家，这是常见的情况。

研究表明，阿根廷、印度、伊朗、马来西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和土耳其（所有这些国家可以说工业化进展很快）有着重要的、蓬勃发展的中小型工业部门，包括了这些国家的大部分工业企业。所有这些国家的政府向小型工业提供大量援助，但对搬迁到工业区的企业给予的进一步援助往往比较少。也有一些例外，如有些地方，政府力图将企业吸引到建在农村地区或落后地区的工业区。（马来西亚属例外，该国工业化进程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工业区方案。）

促进发展小型企业的国家机构对工业区内企业提供的服务往往少于对工业区外的企业提供的服务。

实际上，没有工业区带来的好处，大多数这些国家发展也很迅速，有一点可以讨论是，如果早一点大规模建立工业区，它们是否发展（或将发展）更快一些？或资源尤其是公共资金是否更节省一些？

政府总是可以把工业限定在某些地区，如果政府希望如此的话。只要禁止在规定地区建立新企业或扩大现有企业，就能作到这一点。厄瓜多尔和伊拉克就是这样作的。不过，太严格地实行这样一种政策会导致既得利益集团的反对，除非采取实质性鼓励措施来缓和这一政策（在阿根廷和若干欧洲国家、综合执行这两种政策，效果非常好）。实际上可以看出，“拉”的因素，如土地，甚至建筑物的租金低、或售价低往往还不够，除非“推”的因素，如城市拥挤状况极为严重使企业主相信搬迁到新地点是有道理的。

在拥有较大私营部门，尤其是中小型企业私营部门的地方，比较实际的替代办法是土耳其的做法，即促进建立企业主自己资助的工业区。在土耳其，虽然在执行方案的初期阶段需要政府采取某些促进行动，但一旦这种做法取得初步成果，很快就使全国各地的企业主和手工艺者相信从工业区是可以得到好处的，于是，方案获得了势头。如果企业主动用他们自己的资金建立工业区，只有他们确有把握有足够数目的企业决心参加时才购置土地或发展基础设施以保证工业区能办成功。在这种情况下，政府的行动仅限于提供贷款。在土耳其，政府唯一的直接贷款是提供给建造建筑物的，基础设施和设备所需要的贷款由国家银行提供。在制订计划的阶段，政府还提供咨询，以确保地址的选择、工业区的设计、建筑合作社的成员等符合办好工业区所需具备的标准。

中央计划工业国有化

东欧国家和某些其他国家（包括古巴）采取了中央计划工业国有化的做法。在考察过程中对古巴进行了调查研究。该国制订规划的工作是政府部门和国营企业密切合作下进行的。现在私人财产已很有限，主要是在农业方面。中央计划的主要特点之一是，任一计划时期（通常为五年），一体化程度很高，通过部门间相互依存关系，使经济和社会部门的发展保持平衡。举例来说，农产工业的发展是与农业发展联系在一起，基本原料的品种和产量，要满足制造业部门计划产出的需要，技术教育适应先进技术工业的发展。

因此，古巴1976—1980年五年计划，重点不再放在建立有形基础设施和社会基础设施上，也不再放在农业现代化上，而是放在工业发展上。在这一部门，正努力使农产工业（包括农业机械制造）、建筑材料工业和消费品工业平衡发展，以吸引部分日益提高的购买力。

工业发展战略包括将工业迁离首都，将其布局到全国各省，生产普遍实行机械化和自动化以缓解日益严重的劳力不足的情况。其结果，重点发展大厂，小企业（原来的私营企业）并入大厂。只是在离消费者较近的地方或从需求来看建立大厂不合适的地方，才有一些小的生产单位（如面包房、冰棍厂一类）。小型工业的概念已消失到这样一种程度，甚至官方对什么算小型企业没有任何规定。但这并不意味着对小型工业完全没有兴趣，因为政府对市场需求仍受到限制的某些部门能否进行有效生产是十分关注的。

工厂是由国营企业建立和经营的。对项目提案严格检查其经济和技术可行性，然后提交国家规划委员会批准和安排优先次序。

本研究报告所谈的工业区，对古巴来说是陌生的。不过古巴发展了拥有必要有形基础设施和设施，包括社会福利设施（这是所有工业项目的一个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的工业地带。这些工业地带建在选定作为“发展点”的地区，或它们包括一两个旨在利用当地原料的纵向或横向联合的工业综合联合企业。出于节约、效率和生态的考虑，将工厂集中在一起。联合企业拥有广泛的社会设施，如中心厨房和食堂、幼儿园、医疗中心和社会俱乐部等。

有两个有趣特点值得提一提。靠近工业区建立了一个机构，由八个车间组成，其中三个生产体育用品，其余的生产数字计算机、收音机、台式计算机、干电池和电视机。还有一个职业学校，为4500名男女学员提供学费和膳宿（11至19年）。学生每天在校学习时间为5小时，三个小时在工厂劳动或在学校农场干农活。工厂车间可容纳2100名学生在技术人员指导下分三班劳动。这些车间是商业性的，产品通过政府贸易组织出售。现已有了三所这样的学校，各省正在建立更多这类学校。鉴于要求入学的人数很多，仅录取成绩突出的学生。

第二个引起人们兴趣的特点是某些轻工业工厂（如纺织和服装）建在居住区，这样家庭主妇能就近就业。

影响工业区效益的有种种困难。最突出的是，建立的工业地带必须比较集中，从而尽可能减少对一定的占地面积和服务的基础设施的投资。例如以往就

没有充分强调节约利用土地和注意成本的问题。在建立工业地带时由于没有充分考虑公共服务设施而产生了一些问题。

因此，工业地带对工业发展产生的影响微不足道，之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是因为不考虑效益就决定在某些地点建厂。1970-1975年，古巴工业年平均增长率为7.7%，各类工业增长率为2.3%（采矿）到30.1%（建筑材料）不等。

在政府控制一国财政的情况下，若没有（购买设备和原料的）外汇，其他部门也要求得到资金，工业化只能按政府认为能维持的速度进行。既然地区发展是全面发展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中央对工业的布局要根据技术经济考虑因素（如接近原料地或港口）作出决定。由于中央计划经济国家采用的标准与其他地方采用的标准不一致，无法对成本效益作出有意义的估价。

结 论

上文所论述的三种替代做法中，政府不干预几乎是不存在的，因而不予考虑。人们认为中央计划工业国有化对发展中国家，尤其对最不发达国家来说具有某些可取之处。但从有关古巴的报告（专家组会议上关于中国工业结构的简要介绍）可以看出，采用这种办法为政治因素和决定所左右，因而超出了本研究报告的范围；此外，这些国家并没有本报告所研究的那种工业区。

政府参与或主办工业区最常见的替代做法是政府通过资助、提供推广服务和其他方式向中小型工业提供援助。接受这类援助的工业本应当是本报告选定为研究的对象，但实际上，只有一项与本文一系列研究无直接关系的研究具有这一特点。

可以认为这种做法是大多数国家（无论其发展水平如何）可遵循的做法；它对工业化作出明显贡献。它需要的公共资金可能低于对工业区的直接投资，但由于不征税而可能损失很多收入并失去其他许多优惠。其促进工业化方面的作用在很大程度上必然取决于各国的具体情况以及拟订和管理工业区方案（如果有的话）的方式。事实证明，这种办法在加速工业化方面比直接参与发展工业区花的钱要少，而效益高，除非工业区方案计划的规模与地方需要一致，而且得到一切必要的财政、促进和技术支助。马来西亚的经验说明，

如果政府准备持续地作出很大努力执行一项明确的始终如一的政策，工业区就能对中等大小的国家的工业化作出明显贡献。

替代政府资助小型工业区的最可行的方式是按土耳其模式建立合作社区或私人发展的工业区，如布宜诺斯艾利斯附近的工业区以及世界各地发达国家的工业区，这两种类型的工业区都不排除在某些情况下由政府主办的可能性。

四. 工业区成功的因素

衡量工业区方案和各个工业区的成功的准则，必须明确确定。本研究报告说明了一种以工业区面积占用率来衡量成功的趋势，即为企业主建立起来的工业区在吸引企业主方面取得成功的程度。的确，如果工业区租、售不出去，任何方案都不可能取得成功。但是，租、售本身不能作为目的，除非该方案纯属商业性质。衡量成功的最终尺度是工业区或工业区方案实现主管部门所设想的目标的程度。但是，目标既因工业区的性质和地点而异，也因有关国家或地区的发展水平而异。在实际生活中，要从总的目标来评估一个方案或者甚至是一个工业区的成败，是很困难的。一般来说，如果规定给予工业区的资源都已使用，举例来说，为现有工业提供直接补贴使它们能改善设备和工作方法，或者提供更好的培训和咨询服务，但其结果如何，人们是不知道的。按伊朗阿瓦士工业区每个职位的投资率（仅工业区资本费用便达7,000美元）来计算，本可以提供大量设备和技术援助。然而，这是极端的例子，虽然其他工业区的每个职位的投资率也很高。

既然以全球目标或甚至是当地目标来衡量工业区是否办得成功是困难的，那就必须采取一些较简单的准则，其中工业区面积占用率在企业能自由迁入工业区情况下是一条重要的准则。第二个明显的准则是一家企业迁到工业区后，其经营效率是否有所提高。但是这一点并不是经常能准确地衡量出来的，因为许多中小型企业没有关于生产情况的准确记载或没有准确地记帐，即使它们这样做了，也不一定愿意予以公开。第三个准则是以产出和就业人数来看的可衡量的增长。这一准则对于本研究报告所涉及的大多数国家极为重要，这些国家设立工业区的共同的主要目标是增加本国和当地的工业产出和就业机会。第四个准则是政府对工业区的投资所得利润。正如上文所述，若不以贷款所得利息或出售建筑物或地块所得利润，而用其他方法来衡量是极其困难的，因为投资的目标本身往往很难以数量表示。

世界银行采用了某些明确的财政准则衡量工业区的成败：所有由世界银行资助的工业区都应从投入的资金中赚取一定的利润。目前的标准是内部财政收益按20年期计算最少应达投入资金的10%。一般地说，世界银行支持的项目都是由大、中、小型工业组成的混合工业区。在某些情况下，对拥有

资金较少的非常小的企业的租金给予补贴是可接受的。世界银行发现这类补贴对工业区投资的经济效益的影响并不大，因为这些补贴向工业区内较大工厂出售或出租场地和提供服务所得净收入相比是很少的。如果工业区项目不能获得适当财政收益或者从国家或经济的角度来看是不合适的，对这样的项目投资就是有问题的了。

不论采用什么准则，有几个因素可视为对工业区的成败是有影响的，它们是：

- 有助于方案取得成功的一般条件
- 本国和当地经济活动
- 社会—文化型态
- 工业区地址、规模及有关的城市基础设施
- 政府建立工业区的目标
- 可行性研究和投资前研究的深度
- 资助方式
- 政府和其他主管部门的支持
- 工业部门、产品种类、技术和企业主的选择
- 工业区的组织和管理
- 使可能的迁入企业看到好处

有助于方案取得成功的一般条件

这一因素与最不发达国家特别有关。小型工业部门的工业区方案取得成功的最起码的先决条件是：

- (1) 具有充分的购买力的人口的聚居，以便构成可由若干小企业或手工业提供各种产品和服务的市场；
- (2) 在有关工业部门拥有一大批小企业或手工业工场；
- (3) 有能够和愿意利用工业区提供的设施和好处的企业主；
- (4) 有一批熟练工人或其技能能够提高的工人组成的核心力量；
- (5) 妨碍工业活动和工业扩展的城市条件；
- (6) 政府对工业区的宗旨和目标有明确、始终如一的政策，并愿意采取必要的鼓励措施；

- (4) 拥有有能力规划和执行工业区方案的政府机构以及提供贷款和信贷的金融机构；
- (5) 有充足的水、电和交通运输方面的基础设施，至少在工业区服务的地区范围内有这些基础设施；
- (6) 有适当数目的在工业区促进和管理方面受过培训和具有经验的工作人员以及有能力提供推广服务的技术人员；
- (7) 有能力筛选租用单位。

苏丹尤其具备上述条件，而苏丹正准备推行工业区方案。苏丹的人口皆住在三个主要地区。虽然这三个地区之间的交通不太方便，但它仍是苏丹比较富裕的地区，拥有的购买力足以使大量的小工业企业以及若干大企业能办得下去。有许多当地企业主显示出他们在适当条件下能够有所发展，并且有一批具有基本技能、能吸收先进技术的工人。目前，小企业和手工业工场的经营条件很差，许多都表示希望迁到其他地方，如果能以公道的价格获得厂房。

虽然苏丹政府对希望从工业区能得到什么好处尚没有明确的看法，但很有兴趣进一步探讨这一问题。政府已对小工业采取了大量鼓励措施，其他有吸引力的措施很可能是可以不多的费用扩大企业，并提供大量场地服务。已经有了金融机构，而且也有了可以规划和指导方案的政府结构。目前还拥有一批合格的行政管理和技术人员，只是这些人员可能还需要派到国外接受专业培训。

本国和当地经济活动

工业区通常具有的一项特别优越条件是设备、土地、建筑物、公共服务设施等可以比平常低得多的费用取得。在许多情况下，另一优越条件是在有关的领域甚至是在相互取长补短的领域里都存在一些企业，可以相互提供商业机会或推行合作购销计划。

工业区正如任何一项顺利发展的工业部门的情况一样，如果本国或当地购买力不足以维持工业区的生产持续增长，则不能预期该工业区会办得成功。在一些条件下，手工业区可能办得成功，但包括有使用生产率很高的工业部门的工业区则不能成功。因此事前必须进行经济研究，应调查下列本国和当地因素：

本国因素

- (a) 国内总产值和人均国内总产值，由此而产生的现有或潜在的购买力；
- (b) 市场和工业在全国的分布情况；
- (c) 全国的工业和手工业的性质及其发展潜力，特别是通过开发利用本地拥有的原料和技术力量（以便搞进口取代和出口）的发展潜力；

当地因素

- (1) 当地活动如重工业或轻工业、商业、包括修理业在内的服务行业以及旅游业等的性质，以及建立作为小型工业区的核心的大中型工业的可能性；
- (2) 工业区服务的各市场及工业区的地点：靠近港口或边界（方便出口），位于公路或铁路中心，位于能提供分包业务的大企业附近，或机械化的农业地区里；
- (3) 当地工厂的数目、规模和性质；
- (4) 当地企业经营管理水平；
- (5) 当地拥有的原料如羊毛、木材、高岭土、生皮和农产品的情况；
- (6) 拥有的熟练劳动力和培训设施的情况。

上述某些因素与前面提及的一般条件大体相同。大多数国家，包括诸如塞内加尔和苏丹等最不发达国家，具备建立若干工业区的条件，可利用这些工业区来发展工业。但是由于一般经济活动水平较低，许多人生活在货币经济之外，因此对工业区的投资应当视为长期投资。在诸如阿根廷等经济比较发达的国家，人口购买力较强，而且是面向消费的，工业区即使建在远离主要市场和原料产地的地方，也还是有可能办成功。工业区向工业提供的有利条件可抵销距离远的不利条件，而且产量可以高到使运输经济合算，特别是如果原料和制成品重量轻、价值高，情况则更是如此。在尼日利亚，消费品需求目前日益高涨，许多具有经营管理才能的人材急须用现代工业技术加以引导，这些预示着中小型工业的工业区方案有可能取得极大成功。

全国各地工业的性质如何以及它们是否适合搬迁到工业区，是一个重要的因素。在土耳其所考察的工业区里，最重要的单项活动是汽车检修服务业，

其次是农机检修。汽车检修行业最适于迁入工业区，因为它作为一个部门，已拥有一大批各种专家，每种专家集中搞一类部件（发动机、制动机、弹簧、电气系统和车身）。在伊兹密尔工业区，有700多家企业从事这一行业，另有878家检修厂要求在加济安泰普的新工业区建好后迁入。全国普遍搞汽车检修业的原因是在西欧工作的五十多万土耳其工人有许多最后是把汽车带回国（这些汽车往往已经很破旧）以极低费用检修一遍。这些检修厂一旦迁入工业区，有些便会发展成制造厂，而有一些还会成为向汽车制造商提供合格零配件的供应商。

而在另一方面，厄瓜多尔的图尔坎工业区则很难发展起来，因为在进行调查研究之时（1975年），全城只有17家企业，当地其余经济活动是借助有利的汇率条件从哥伦比亚进口商品。

社会 - 文化型态

在所有有关工业区的研究报告里，社会 - 文化型态是最不受重视的问题。虽然很难给社会 - 文化型态下定义，但是这个方面值得予以注意，因为一个有效益的工业区就象是一个合作企业，只有当其中的各企业肯相互支援，为着共同的目标一起奋斗，才会真正获益。此外，各企业获得的利得将有赖于其经营管理的质量以及它们是否有能力利用为其扩展而提供的各种机会以及现有的各种咨询和培训服务。估计有助于工业区方案取得成功的社会 - 文化诸因素将包括：

任何特定地区的同一性（种族或商业方面）

正当交易的传统

商业合作的传统

为实现长期目标而节约的传统

手工艺、工业或商业的传统

尊重和渴望接受教育和培训

首创精神

有些社会很明显内含有所述部分特性，甚至全部特性。另外一些社会也许不那么明显地含有这类特性，但在一两个案例研究中，发觉社会风尚正向好的方面发展。例如，由于阿根廷罗萨里奥几位特别活跃的企业家的努力，一个工业区很快便将开放。在此之前，该城市的小企业主相互很少打交道，但

在工业区委员会一起工作后，他们养成了合作的习惯，因而现在已在商业方面进行合作。

土耳其各省的小企业主和手工业者关系极为密切，他们都有进行正当交易的传统。因此，在建立工业区之前先建立所需的合作社几乎没有什么困难。成员中很少有不付款或拖欠债务的情况。在厄瓜多尔，印第安人经营管理本道很强。他们是技术高超的手工艺人，在西班牙和美国开设有他们的工艺品家售部。他们在没有政府援助的情况下建立一个小型工业合作区，看来办成功的可能性很大。

工业区地址、规模及有关的城市基础设施

参加编写本研究报告的专家们把选址视为对工业区能否办成功起着决定性作用的因素。印度政府关于工业区的报告在提及农村工业区面积占用率低时也说，最常见的错误是工业区的地址选择不合适。选址问题包括下列诸成份：

- (1) 从全国市场、交通运输干线、原料产地和熟练劳力方面来看工业区的地址是否适当？
- (2) 工业区是否会在选中的地区里提供最好和最便宜的厂房？
- (3) 是否有足够的工业或企业愿意迁入一定规模的工业区？
- (4) 工业设备和社会服务设施是否足以吸引和留住其他地方的工业和人员？

如设想在农村地区或落后地区建立工业区，选址问题则显得特别重要。有时地址的选择是基于政治考虑，在这种情况下，失败的风险是很大的。工业区的失败可能对农村地区的发展产生极为有害的影响。迈索尔的两个工业区——古尔伯加和拉姆纳加拉姆——就是这方面的例子，这两个工业区是为了吸引工厂迁离大城市而建立的。古尔伯加工业区大部分地方仍然空着，迁入的三家工厂是从该市镇而不是象所希望那样从大城市搬迁来的。拉姆纳加拉姆工业区办得较为成功，七家新建工厂中有五家是从流买迁来的。调查发现，一般地说，在经济落后的地区或农村地区建立新工业或将现有企业迁入这些地区困难重重，单靠建立工业区是不能作到这一点的。所有证据都说明，如果出于发展的理由决定将工业区设在农村地区或落后地区，主管部门采取的各种鼓励措施必须足以抵消工业区地址在商业方面的不利条件和其他不利条件。这些方面的费用应视为地区开发费用的一部分。这种做法的例子是阿根廷的丘

布特，这个地方第一眼看上去是不吸引人的。但省主管部所采取的鼓励措施吸引了不少工业，尽管这个工业区远离市场和原料产地。

在农村地区选址的问题似乎尚未加以充分的考虑。一般在这些地方的工业区往往变成小型城市工业区，而唯一的“农村”成份是土地。在下列情况下，农村工业区很可能办成功：

1. 规模比较小；
2. 由当地居民而不是由来自大城市的人来办；
3. 根据当地目标和活动情况来办，尽可能利用当地居民享有相对优势的劳动的质量和技能。

在印度和其他地方，在农村地区或落后地区，也许在最不发达国家建设工业区所需时间所提出的要求，这一点已日益明显。从最晚的经济看，10年到15年的时间并不算长。就城市工业区来说，建设所需时间的估计并不多。但是，农村或小城市的工业区的情况却似乎说明，即使某些企业能够马上迁入的城市和半城市工业区，从开始建设到完全售出和租用这段时间也仍需要好几年。

有一个对于从城市迁到农村工业区的企业来说特别有关的重要因素，似乎完全被忽视了。这个因素是影响到企业主、其家属及雇员的迁移人的问题。在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城乡差别比较发达的国家要算是许多。乡村，即使是较大的城镇，几乎没有城市居民，甚至那些条件较一般的城市居民所习得了的良好环境。劝说医生和文职人员等专业人员到偏僻地区去工作所遇到的困难，在某些发达国家是众所周知的。在城市生活了一辈子并在城市建立了家庭的企业主不愿意迁到农村去是可以理解的。他们的妻子更不愿迁去，小孩上学的问题也产生了。所有这一切都是所涉问题以外的问题。

虽然对市镇确保工业区得以维持下去所需的良好情况似乎没有硬性规定，但支持工业区的市镇的人口平均约40,000人。影响工业区能否维持下去的更为重要的因素是当地活动的性质和其中的情况，以及生产首先是为了满足当地需求还是为了满足大城市市场的需求。同样重要的因素还有：去当地中心的交通方便，从而能迅速交货，与客户直接接洽，工人上班路程不远。

地点的选择主要由地点的物理特征所决定：土方工程量不大，无水灾之忧，拥有必不可少的公共设施。此外，工业区的建设应避免破坏环境和周围出现城市的现象。

土耳其工业和技术部在向寻求资金的工业区提供政府支助之前特别重视选址问题，所采用的评价准则包括价格以及从技术和环境角度来看是否适宜。该部拒绝向那些购买不符合其要求的场地的建筑合作社贷款。在不愿迁出城市的合作社与看到购买太靠近城市的土地的潜在危险的工业和技术部之间经常发生冲突。

印度的研究说明，工业区最起码的规模应是工业区的企业要达到一定数目，不然的话，中心服务和类似设施的经营则不划算。很明显，如果一个工业区只有两三家企业，那就不成其为工业区了。同一种行业和有关行业里的企业也要有一个起码的数目，少于这一数目，公共设施如设立则是不可行的。但要说出确实的数字是不可能的，因为有许多因素要加以考虑，例如：工业部门的数目和性质，工厂的规模，利用公共设施的方法，以及发展水平。如果市场对工业区的需求很小，估计只有几家企业会迁入，这样的工业区是不值得促成的。

一个工业区的规模似乎没有上限：但是，企业的规模却是一个决定性因素。在本研究进行期间，在土耳其所考察的工业区有多至700家企业的，而在加济安泰普的一个新工业区已有1,200个可能迁入的企业报了名。但是，这些工业区的企业的平均规模很小，大多数不过是手工业工场罢了，只有三、四个雇员。这些工业区很少有公共设施，但加济安泰普的工业区除外，这个工业区是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支助的。无论加济安泰普工业区的工具房、原型车间、加工车间和实验室的规模有多大，一旦所有这些企业都迁入该工业区后它们很可能便忙不过来。而相反的反端例子是，卡拉奇的大中型工业区有823家企业，为10多万人提供就业，却没有公共服务设施，而且企业之间也没有有机的联系。人们一般认为，就基础设施和服务来说，大工业区的优点是费用较低，但一些小国家的经验恰好与此相反。它们的经验说明，在若干小市镇附近建立一些小工业区比在大城镇附近建立一个大工业区会给当地居民带来更多的就业机会，因为他们无需每天走很远的路上班。

离工业区最近的市镇的基础设施之所以起决定性作用，是因为其影响到向该工业区所提供的公用事业、交通和运输设施的费用。如果没有这些基础设施，工业区的建设所需费用将高得使工程不能实行。同样重要的是，工业区的企业除能从最近的市镇里取得法律和其他专业服务外，还应能买到原料、零配件、小工具和设备办公用品。

政府建立工业区的目标

所考察的各国政府宣布促进和支持工业区的目标各式各样，有时甚至是相互矛盾的。例如，有利于落后地区——往往是远离主要市场和交通方便的地方——的工业分散的做法是与吸引新企业或外国企业的努力相冲突的。厄瓜多尔的昆卡的情况即是如此。

工业区方案的目标可能脱离国家经济建设和工业化的目的。工业区方案只不过是实现这些目的而需要采取的许多手段中的一个，象其他手段一样，它应完成对其最适合的任务。同样地，一个工业区必须与其所在地区建立有机的联系，并在开发该地区方面发挥作用。为此，工业区方案的行政权力应下放，下放到基层（例如省一级或市一级）。具有联邦结构的国家大多数似乎都是这样做的，其中有阿根廷、印度、马来西亚和土耳其。

目标可分为首要目标和次要目标。首要目标可能是创造就业和增加产出；次要目标是将工业迁离城市以缓解拥挤现象。经验说明，这些目标是一致的，因为企业迁到更宽敞的厂房后，工作条件有所改善，生产率就会提高，而且从中期来说，可以使机械和工作场地增加，反过来又增加就业机会。另一方面，在农村地区建立工业区的首要目标如果是为了将经济活动分散到这些地区，那么条件是需要接受这样的事实，即这些工业区的企业的生产率在若干年内将比较低，而如果这些工业区是建在城市地区，这样的生产率是不能接受的。

从所进行的研究中明显可看到一个因素：不论政府规定了什么目标，这些目标必须严格遵守（在一切必要的初步研究完成之后），除非原来制订这些目标所依据的情况变化了，否则不能更改。马来西亚的工业区方案之所以取得成功，无疑主要是因为该国政府努力使该方案符合实际情况，然后制订了一整套鼓励措施，并采取行动支持与这些目标一致的各项政策。另一方面，在阿根廷，联邦政府和省政府虽然都进行了一系列广泛的可行性研究，但是总的来说，它们都没有积极推行这一方案。圣菲省工业区推迟建好的具体原因是政策的改变，因为这几年省政府人员不断更换，从而必须重新说服那些新任部长和文职人员相信该方案的重要性。但是，其他省份，特别是丘布特省和内乌肯省，都根据原来的设想办，现在已初见成效。

在印度，由于工业区方案庞大，各工业区的目标也很不一样。就为促进发展先进技术工业部门或为一批合格的企业主特别设计的工业区来说，有证据

说明政府为实现原定的目的作出很大努力，而且提供了一切必要的设施和鼓励措施以保证工业区能办成功。不管怎样，自方案制订以来的这20年里，政府不时地审查其执行情况，并且只要发现目标不符合现实情况，便予以修改。

尼泊尔政府似乎在实现其目的方面取得的成效不大。象古巴那样的中央经济计划国家，不存在这样的问题，除了有时政策不对头，或工业区选地不恰当。

可行性研究和投资前研究的深度

工业区是高风险性质的，即使不要求工业区赚取人们通常所说的那种利润。它往往需要大量公共和私人资金的投入，并涉及办任何新企业所固有的风险。精明的管理部门的任务是尽量减少决策中的风险，办法是在进行可行性研究过程中确保所有有关因素都考虑到并收集一切有关资料。本章前面部分列举了应当考虑到的大部分因素。

由于建立新企业或将现有企业迁入工业区可望提高生产能力，因此市场调查应当估计扩大市场的可能性。发展中国家的生产率往往低——常常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但有时给企业家的印象是他们的产品销售的。不过，也可能出现这样一种情况，只要有一些企业生产率能有所增长（如果企业迁入工业区，这是完全可能的）市场则可能达到饱和，以致企业不得不降低开工率。在地方一级，在投资前研究中应周密地估计上文论及的确定工业区选址的各种因素。

除了影响工业区的规模、地址和其他参数外，可行性研究和投资前研究的范围还将决定拟采取的支持行动，或是安全技巧、财政优惠待遇、补贴和其他鼓励措施，或提供各项设施和服务。需要提供何种类型的支持或鼓励，只有在根据宣布的工业区方案和工业区的目标审查了研究中发现的实际需要之后才能决定。因此目标可根据调查结果加以修改。

这类研究工作不仅要考虑政府的政策和目标，也要考虑预计迁入工业区的企业主的意见和态度。可能的迁入单位应当密切注视研究的各个阶段。研究中对成本—利润的估计不仅应联系到政府的目标，而且也应联系到政府希望吸引迁入工业区的企业的目标。

人们认识到，有关工业区选址的决定往往为政治目的所左右。在某一个

地区由于当政一名政治家的努力而建立的工业区可以清楚地说明他同代表他的选民工作的。不过，至于建立工业区的决定绝不应该仅仅根据这种政治目的作出。有关主管部门至少应掌握有关的调查数据，以便对迅速建立工业区所涉及的风险，如果它们完全不考虑研究结果的话，应当指出宣布的目标同实现这些目标的可能性之间是有距离的。

在阿根廷，如果一个项目要得到官方的支助，则要求必须进行可行性研究。在印度，政府通常规定了要进行可行性研究；但在过去并不总是有效地进行了这项工作，从而导致在选址问题上发生分歧。在土耳其，政府并没有坚持要求要进行可行性研究，但是如果要求政府批准某个工业区，政府则要进行的阶段性的调查工作，首先是向地方主管部门发出一份调查表，然后派出一官方小组进行实地调查。调查表的目的是收集关于该城镇小型工业社会经济结构的资料以及与建议建立的工业区及迁入企业（包括其信用等级）有关的各方面的资料。官方调查小组由一名工业经济学家、一名建筑师和一名机械工程师组成。对调查表采取后续行动，与主张建立工业区的人们的代表和地方主管部门讨论取得的数据并审查建议的工业区的地址。土耳其的官员与大多数一般政府主办的方案不同，有关建立工业区的决定由私营全部或部分用工业区的一批企业家作出，要求政府提供的支助比较小，主要风险由企业家自己承担。

资助方式

人们一般认为，对办好工业区来说，容易获得资本比低利率更为重要。大多数国家拥有有能力向工业区提供资金的机构，但是在许多情况下，政府以直接拨款和贷款的形式提供资金。在具有联邦结构的国家里，中央政府往往通过省或州政府支助工业区方案，由各省政府向各工业区分派资金。

在土耳其，政府仅向执行机构提供建造建筑用的直接贷款。这类贷款占在标准地区的厂房和行政用房的建造费用的70%，占经济落后地区的建造费用的100%。贷款十年偿还，年利率5%——大大低于普通商业利率。政府援助的条件是企业主自己购置土地，基础设施所需费用，可向专为市政当局建立的政府银行贷款。

在土耳其，在工业区获准前所有建筑物已作了安排，而在其他一些国家，对建筑物投入大量资金，但建筑物建成后空置多年。目前，人们认为主管部

门最好对土地和基础设施投资，然后向要租用的企业主提供低息长期贷款建造房屋（如有必要，按核准的设计建造），因为这种做法可以减少闲置不用的资金。在占用率不能肯定的工业区项目中，还应包括分阶段建造的计划。

在土耳其，如果任何工业区的建筑物一般是按非常实用的标准设计建造的，建造费用则差异很大。举例来说，在1975年年底建成的工业区，每单位平均费用从7,954土里拉到73,324土里拉不等。没有比非常小的工业区里的小手工业工场的造价更低的了，这是人们所公认的。但是，如果排除上文提及的每单位最高费用和最低费用这一因素，费用和建筑物的数目之间，或（在一定范围内）费用和建造日期之间仍然没有联系。人们注意到，如果政府和其他公共机构直接负责建造方案，费用往往更高。一种可能的解释是政府对规格的要求比私人企业高。第二种解释是处理合同方面的官僚主义做法造成间接费用增加。无论是什么原因，看来资助机构对建造活动，包括投标和费用控制应当有某种监督。

政府和其他主管部门的支持

调查表明，几乎在所有情况下，政府对小型工业的提供的好处包括：

对企业的直接资金援助

财政优惠待遇

销售方面的援助和保证原料的供应

技术援助，包括推广服务

直接资金援助包括提供贷款、信贷和拨款用以购置土地和机器设备、建造基础设施和房屋，并提供用作周转资金的低息贷款以及给租金以补贴。这类援助是鼓励企业迁往工业区的主要措施，如果工业区内的企业比工业区外的企业更容易得到这些援助，则尤其是如此。各地企业主迁到的共同问题之一是，如果他们没有土地或建筑物形式的担保品，开发银行不愿提供贷款。在土耳其，在政府接受土地作为建筑物贷款的附属担保品的情况下，企业很难从有关国家银行获得购置设备的贷款。在大多数国家，当合作社提出要求时，银行通常不愿为设备提供贷款。应当鼓励开发银行采取的批准给小型企业提供贷款的标准比商业银行的标准宽一些；标准的重点主要应放在项目的价值上，而不是附属担保品上，同时，它们还应当密切监督资金的利用情况。这反过

来则要求银行人员懂得这方面的业务知识。在一些国家，银行人员正在接受项目拟订和管理方面的培训。

大多数旨在帮助企业购置工业区和房屋的计划的特点是提供低利率贷款，若干年内偿还。在阿根廷，圣菲省政府提供购置土地和建设基础设施的贷款。贷款的偿还期为5年，利率8.75%，每半年计算一次并记入档案。截至1976年5月，在7个工业区的总投资达4.69亿新比索，其中3.42亿新比索是省政府提供的，其余是私营部门和市政当局等其他机构提供的。

在丘布特省的特雷利乌工业区，可以以同业利率、分期付款方式购置廉价土地，每间隔6个月支付一次，四次付清。通过国家开发银行和省立银行提供抵押品。要求企业每三个月提交有关进展情况的报告，并要求企业自购置土地日期起五年内建厂面积不得少于其场地面积的30%。

印度政府向小型工业提供的财政优惠待遇包括为固定资产和周转资金提供贷款，对商业银行的贷款提供担保（通过印度准备银行的信贷保证计划），执行分期付款购买机器设备计划（通过国家小工业公司和各邦小工业公司）。工业区的企业还可得到租金补贴，可分期付款购置土地和房屋设施。

给租金以补贴以及工业区主管部门允许租金拖欠很长时期这类好处，毫无疑问会使在标准商业环境里本来要倒闭的工业区的企业能继续办下去。要做到这一点首先必须比较严格地挑选迁入工业区的企业。这个问题下节将予以论述。

广泛利用财政优惠促进发展小型企业和将企业吸引到工业区，尤其是经济落后的工业区。

马来西亚政府在利用这一政策分散工业方面取得了一些成就。赋予“先驱者”地位的公司免除二至三年的所得税，而未划为这一类的公司享有其他形式的免税优惠，如免收劳力使用税（视雇用全劳动力的人数而定）和投资税收信贷（允许公司从所应纳税的收入中至少减去化费在固定资产上的费用的25%），如果工厂位于计划发展的地区，还可减去5%。

阿根廷主管部门认为，其采取的一整套鼓励措施，包括减免各种税收对工业分散政策的成功起了明显的作用。丘布特采取的鼓励措施包括：

- (a) 减、免对制成品和原料的各种税收，包括营业税和增值税；
- (b) 免收至1980年为止的（比较重的）建厂税；
- (c) 免收至1980年为止的印花税；

(4) 免收车辆税；

(5) 减收水电费。

最后一项优惠对人造纤维和纺织品工业尤为必要。

在厄瓜多尔，小型工业享有类似的优惠待遇，但看来对工业区没有产生什么影响。而在土耳其，工业区内的小型企业，或工业区以外的小型企业，在财政方面几乎不享有什么优惠待遇。对从西欧回国的工人进口的供工业区使用的机床征收全部进口税。

印度特别积极向工业区内外的小型工业提供销售方面的援助和保证原料的供应。根据政府的批发采购方案，对222种供小型工业购买的商品加上了标签。小工业服务研究所提供市场调查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工业潜力调查报告。177种产品的研制工作仅限于由小型工业承担。关于紧俏原料，小型工业能得到规定的配额，维持当地供应点。在伊朗的阿尔瓦兹工业区和塞内加尔的捷斯工业区，企业在与主管部门打交道和获得短缺原料方面得到援助。在巴基斯坦，锡亚尔科特和古杰兰瓦拉工业区最有吸引力的措施是工业区企业能获得外汇贷款，但遗憾的是，许多企业拖欠债务的情况非常严重。

与工业区外的企业相比，工业区可能拥有的一项重要优越条件是，工业区比较容易利用推广服务和公共设施，如加工车间、工具房、质量控制检验室和铸工车间。对企业集中在一起，比较容易执行技术和管理培训方案和提供咨询服务。在土耳其，工业和技术部制订的培训方案优先照顾工业区。很少有工业区（印度工业区除外）建立起有效的中心服务设施，即使在印度，原来建造的第三套公共设施已经关闭，或移交给国营或私人企业。

只有在下述情况下在工业区建立公共设施才是有利的，即从工业区企业的数目和需求来看工业区具有起码的规模，或从同一或有关工业部门中企业的数目来看办这些服务设施是值得的。因此重要的是，在早期阶段就应当认真估计对建议建立的设施会利用到什么程度。在所考察的两个工业区——伊朗的阿尔瓦兹和尼日利亚的亚巴，车间的规模之大和利用车间的企业数目是不相称的，这两个工业区都是混合工业区，结果是很少企业能够利用公共服务设施。而在加齐安泰普工业区，城市的企业经常利用装备完好的中心车间和实验室，而且非常赞赏，这些企业正等着往工业区搬迁。该工业区全部占用后，将拥有约1,200家小型企业，这样，中心车间肯定会很繁忙。

往工业区搬迁的企业，对工业区提供的各种发展的可能性不怎么感兴趣，

明显的补贴或鼓励措施除外。要让广大工业界接受培训和利用专门服务的思想总是很困难的，工业区的企业也不例外。由于大多数鼓励措施和财政优惠待遇是对小型企业实行的，而不管它们是不是设在工业区，因此真正有吸引力的因素（低租金和廉价地皮除外）是靠近有组织的共同培训和咨询服务机构和（可行的话）共同使用的车间和类似设施而可能得到的好处。问题在于建立工业区的主管部门应当确保每项设施要办得使所有企业都能从中获得最大的好处。

工业部门、产品种类、技术和企业主的选择

一个工业区，如果它拥有的同一工业部门的企业太少，那就很难办好，而且在企业间的承包业务、公共设施和推广服务方面也难获得理想的实惠。在这种情况下，能获得的主要好处也许是租金补贴、廉价地皮和厂房，或者，可能在设施方面有一定方便，如附近设有银行、商店或食堂等。然而这样的工业区对改进企业的实绩和增加企业间的贸易往来却毫无好处。

对于企业来说，在一些工业部门中相互取长补短以及从中心车间和其他设施中得到好处的可能性是很大的。在印度，办得最成功的工业区看来是拥有各类专业化工业部门的工业区以及有小企业辅助较大企业的工业区。

在为农村地区的工业区和远离大城市中心的工业区选择工业部门时，挑选什么样的产品种类和有关技术是举足轻重的。这些工业区的企业，应尽可能根据当地原料决定其产品种类。如果在农村地区的手工业者和小企业主盲目仿制城市企业的产品，他们势必会发现，单是因为他们不易得到制造这类产品所需的原料和熟练劳力，就使他们陷入不利的境地。

在发展中国家，通常几乎没有官员或企业主能为在某一特定经济环境中经营的企业，作出最佳机器设备搭配的估价，更谈不上懂得哪一个工业部门可采用哪些设备了。因此，负责采购资本设备的官员和企业主或其技术管理人员多少要受商人的摆布，因为很自然，商人关心的是销售他们的产品，而不是提出公正无私的建议。

显然，这是一个需要加以关心的方面。工发组织已向发展中国家的工业部门提供援助，帮助它们选择机器设备，但是这项服务还可以扩大范围和加以改进。与此同时，资助部门应设法更好地管理低息贷款，以确保尽可能提高

贷款的使用效益，这样做看来比因为少数企业滥用贷款而一古脑儿切断贷款更合理些。

最后，一个工业区如果要实现其目标，接受迁入工业区的企业主必须是那些能最充分利用工业区所提供的好处的企业主。要是工业区的企业不能象预期的那样得到发展，那么政府为建立工业区提供的资金必然被滥用。如果建立工业区的目的是为了解决就业问题，那么维持一些效益较低的企业以缓和失业问题似还有一定道理，但是如果其目的是为了支助小型工业提高效益，则容忍上述情况是没有道理的。

在人口分布正常的情况下，任何人群中总是有一小部分人具有突出的企业经营管理能力。从长远来看，这一小部分人能够依靠其才能，在不要很多外部帮助的情况下获得成功。如果给他们提供设施方便，他们就能比多数人从中得到更多好处。还有一部分人，尽管他们也是能干的生意人，但需要给予一定支助才可充分发挥其才能。第三类人中，既有有才能的人，也有无庸之辈。工业化不能单靠第一类人实现，需要所有的三类人互相搭配。有些人可能不很擅于办企业，但他们在手工艺方面仍不愧为高手。

如果是为能获得大量补助和援助的工业区挑选企业主，看来最好选择那些在企业经营管理上有潜力或事实已证明是精明能干的人。但是，要从厂房狭小、往往在不利条件下经营，且对现代技术和经营管理又比较无知的大量企业中挑选这样的企业主往往是很困难的。研究一家企业过去的实绩，特别是研究其财务记录，并评价企业所有者的信誉（这种办法部分已在土耳其采用），是考察企业经营管理能力标准办法，即使对较新的小型业也可采用这一办法。在印度，主管部门越来越注意挑选工作，要是专业区，则尤其是这样。1971年以来，古吉拉特工业发展公司与两家主管工业发展的邦金融公司一起执行了有关提高企业经营能力的方案。方案的目的是从理工科毕业生和从事工商业的其他人（包括失业的工程师）中，培养一批年轻的新企业主，同时鼓励他们建立自己的工业企业。

细心的挑选过程要持续好几天，最后是进行一系列的口试，以决定具有企业经营潜力潜力的候选人。挑选过程是很严格的，在540名最初的申请人中，仅接受55人参加培训班。在挑选所使用的方法方面，还吸取了哈佛大学麦克莱兰教授拟订的“成功要诀”方案的修改内容。工发组织的某些项目，如在印度尼西亚的项目，现在采用他的办法，已初见成效。这种方法并没有

建议对申请迁入工业区的人一定要进行蒙古吉拉特那样的严格考核，但是某种程度的考核可以消除可能出现的失误。

工业区的组织和管理

在调查研究过程中没有对这一因素作深入的研究。它对一个工业区的成功的相对重要性显然取决于工业区是一个有机的实体，还是仅仅是在专为工业部门留出的一个地带内有道路沟通的一些简单地组合在一起的企业。如果是属于后者，则工业区的管理工作仅限于服务业务、公路保养维修、征收租金等或类似市政当局要做的工作。

一些土耳其工业区具有合作社性质，其好处在于即使在付清了地皮和厂房的款项之后合作精神仍然存在。工业区的管理通常是交给一个从建筑合作社成员中选出的委员会负责的，这些成员全都是企业主。这些成员的工作，其中包括主席的工作都是自愿性质的。在所考察的工业区中，仅发现有一个建筑合作社的负责人是拿薪金的专职人员。这个工业区从动议到竣工所花的时间明显短于平均时间，这一点可能是意味深长的。合作社还有另外一个优点，那就是要政府承付的款项比政府直接建成的工业区少得多，而且与合作社打交道比个体企业更简单，更省钱。

工业区的管理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它要求管理人员具有适当的经验和资历。在有中心服务设施的工业区，他须负责这些设施的管理并使之发挥应有的作用。在加济安泰普，工业区管理部门不仅要管理车间的实验设施，还要管理这个巨大的工业区所设的公共服务设施。

即使在不存在公共服务设施的工业区，工业区管理人员仍能发挥重要作用，他们可帮助工业区的企业与当局进行接触。举例来说，在阿瓦士和捷斯两个工业区的管理部门，为迁入企业申请获得原料和其他物资所需的许可或配额。有些工业区，例如尼日利亚的亚巴工业区，其管理人员在技术和经营管理方面是内行，所以他们能帮助工业区的企业解决技术和经营管理问题。

在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落后地区，极需要有专业与称职的工业区管理人员。在创办工业区的早期阶段，管理人员不得不由国际专家或非本国人员来担任。无论如何，应该在国内和国外认真培训未来的工业区管理人员和主管工业区方案的官员，这样他们在开始筹建工业区时就能切实参加管理工作。

使可能的迁入企业看到好处

务必使可能的迁入企业相信迁入工业区是有好处的。决定的因素是：

- (a) 在面积、可能扩建的场址和工作条件方面工业区的厂房优于现在的厂房；
- (b) 城市规划部门对工业区划和工业重新布局的政策；
- (c) 购买和租用地皮和厂房的比较费用；
- (d) 靠近消费者、供应者和市场以及占据位置有利的迁出厂房的竞争对手可能造成的风险；
- (e) 与工业区企业做买卖的可能性如何或者，反之，是否可能失去过去与其他企业做的买卖；
- (f) 能否利用公共设施，如仓库、中心车间或培训方案等；
- (g) 获得政府或其他政府主管部门提供的信贷、财政优惠和其他好处的条件；
- (h) 消除或减少建立新企业的拖拉现象。

在土耳其，政府方面曾需要积极推动柴克原企业主初期不愿搬迁的惰性。甚至在许多中等城镇，条件也十分有利于建立工业区，因为原来的厂房太狭小，往往不可能扩大和增加业务。例如，在加济安泰普，一些重要的工厂办在山洞里。市政委员会急于缓和城市的拥挤状况，所以愿意以很优惠的价格提供地皮，并保证空出的厂房不让竞争对手重新占据。迁离城市的企业特别赞赏这一保证，因为担心失去业主原是妨碍它们迁入工业区的有力的阻碍因素。

在阿根廷的圣菲省，一些较远见卓识的企业主与联合国专家一起说服当地的其他实业家，告诉他们拟建的工业区对他们是有利的。靠近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商业性工业区的管理人员认为，最决定性的因素，特别是对大中型企业的最决定性因素，是能节省向已有现成基础设施又无须取得规划许可的地区搬迁的时间。在布宜诺斯艾利斯，这就意味着最多可节省两年的时间，因为在那里不仅在每一环节上都存在官僚主义拖拉作风，而且水电和天然气还不得不花费巨资从相当远的地方输送来。

结 论

一个工业区和一个工业区方案的成败说到底在于迁入工业区的企业是否能

办成功。要是国家或当地购买力不足，或者制造出来的产品不符合市场的需要，那么无论是工业区的工业还是工业区以外的工业都无法获得成功。因此，对于市场需要的测定，应该是建立工业区前所进行的可行性研究的主要内容。此外，在正常情况下，为工业区所选择的工业类型应符合该地区已有工业部门和技术力量的情况，或者对该地区有吸引力。但是，也有这样的例子，即在毫无工业传统的地区，全新的工业类型获得了成功。

由于对工业区的选址和规模以及城市的基础设施没有给予足够的注意，已造成一些工业区相对说来是失败了，甚至完全失败了。

如果工业区的地点选在经济落后的地区，这些因素就显得尤为重要。农村地区工业区的概念需要比过去提出的有关工业区的概念更为完备。不算与这种工业区的建立有关的技术经济问题，如果在一个工业从未涉足的地区建立工业区，还可能产生社会文化问题。企业主和职工及其家属从城市搬迁到农村，还可能造成家庭和其他方面的关系紧张。农村地区工业区务必要得到当地居民的支持。

如果工业区设在经济落后的地区，目的是刺激工业增长，投入的资金和力量要比经济发达地区的工业区更大。因此，在一段长时间内，也许有必要接受低于公认的正常水平的工业区面积占用率。如果是较大的工业区，规划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分阶段进行建设工程看来是明智的。

如果提供的公共设施是车间和实验室，那么一个工业区不仅应该有经济办工业区所必须有的最起码的企业数，而且还应该有最起码的相同的或有关的工业部门数。市场需求，有的情况下是当地需求，也是决定一个工业区规模的因素。

尽管人们明确宣布优先建立具有规模经济和影响较大的优点的大工业区，但是在许多情况下，在分散的城镇附近建立较小的工业区更加合适。然而，这样做要视人口和资源的分布情况以及有关国家有形和社会基础设施发展的潜力情况而定。

一个工业区方案的执行不能脱离全国经济和工业发展工作。在区域和地区一级，应当尽力使当地的民众机关从一开始就参与方案的执行，不然人们就会认为工业区是上面强加下来的。

还必须在适当的经济、社会和技术调查研究基础上决定目标。不作这种调查研究，对工业区的效益，有时对整个方案的效益都可能带来严重的不利影响。

响。可行性研究以及有关的初步研究应始终采取完全客观的态度，但是这种研究应根据和联系政府的目标和政策进行。同时，可能迁入工业区的工业部门和企业主应参加这些初步研究，他们的需要应与政府的政策相结合。一旦一个方案或一个工业区的目标定下来了，主管部门一定要提供所需的一切支助（资金、财政优惠、推销和技术）。

据说，由政府建造的工业区建筑物的造价通常比私人建造的建筑物高，这可能是采用了不必要的高标准所致。另外，事实证明，规模经济往往不适用于在工业区基础设施和建筑物的建造上。

政府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在最初几年里向中小型企业提供支助，对几乎所有的工业区来说都是必不可少的。在最不发达国家，需要这类支助的时间要长一些。

资金援助被认为是促进企业迁往工业区的主要鼓励措施，但是必须用企业主本身的资金来补充。对于个人缺少资本，政府寄望于发展为企业主的技艺高超的手艺人和技术人员，还可以作为例外情况处理。同样，对于经济落后地区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企业主也可作为例外情况处理。

作为其援助小型企业综合方案的组成部分，发展中国家应考虑实行中央银行或其他政府机构提供信贷保证和再贴现的制度，借以减少贷款银行的风险，使更多的借款人借到资金。对于小本经营者来说，容易获得贷款往往比低息更为重要。

在获得购买机器的低息贷款的情况下，特别是在还可部分或全部免交进口税的情况下，企业主往往不去购买急需设备，而去购买较昂贵的（有时是较先进的）设备。在既缺资金又短外汇的国家，这种做法可谓对少而得来之不易的资金的严重滥用。在根据当地的条件进口机器方面，发展中国家如能获得咨询服务，则可以节省巨额外汇。

采取以统制价格保证原料配额和供应这一形式的鼓励措施，已证明是吸引企业来工业区落脚的行之有效的手段。

五、工业区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间接经济效益

工业区的间接经济效益一般有两个主要方面：一、更多利用当地原料；二、推动为工业区服务的当地工商业的发展并促进当地经济的全面发展。

但是研究所涉及的国家中，只有马来西亚和尼泊尔大量利用了当地原料。马来西亚工业区企业利用的原料有橡胶、木材、皮革、椰子纤维、咖啡、植物油和其他当地农产品；由于大多数企业是新建企业，这就有可能大大促进对本国资源的利用。尼泊尔大量利用当地原料，其中包括皮革、水泥和木材。

本研究报告也未提出很多事实说明第二类间接效益。工业区提供的大部分间接好处的受益者是服务性行业——从在门口摆的向工业区工人出售食品的摊子到在工业区开办的饭店、银行、邮局和商店，所有这些行业都提供了就业机会。

一个拥有几千名职工的大工业区将会使任何城镇，尤其是小城镇繁荣起来，这是理所当然的。阿根廷的一个小城镇特雷利乌，其劳动力已充分就业，再增加3,000个职位，其影响是相当可观的。其次，次要影响也是很明显的：因为工业区大多数企业的本部设在1,400公里以外的布宜诺斯艾利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职员经常来来往往，就会光顾当地的商店、旅馆、饭店和其他服务行业。

如果把工业集中起来也会产生同样的效果。但是建立工业区比在较长的时期里将工业逐步集中起来的效果更为显著。最明显的例子就是马来西亚，由于一些工业区的建立，出现了崭新的城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是很难弄清楚的，也是难孤立地来看。在大多数国家，工业区基本上是经经理安排的工作场地，社会因素被视为是次要的。例如在马来西亚，工业区在实效方面的特点对企业主有吸引力，因为这样可以降低成本。

工业区的社会效益可以归纳如下：

开发和提高人的技能

给职工提供公共服务设施

安全和保健

工会和劳资关系

对某几类人的影响

与当地社会的相互作用

开发和提高人的技能

从理论上说，工业区应该大大推动各种形式的培训。塞内加尔建立捷斯工业区的明确目标是把手工业工人培养成为企业主。印度的技工区和技术专家区也有类似的目标，斯里兰卡的帕拉克莱工业区提供管理方面的培训。

土耳其工业和技术部将管理方面的培训列入其方案，工业区人员可优先参加。在有些国家，工业区的企业利用当地中等和高等技术学校的设施提高工人的技能。人们注意到，如果一个工业区拥有的同一工业部门的企业很多，就会促使雇主为其职工提供更多理论方面和实际运用方面的培训。

但是从节约和灵活开展业务的观点来考虑，推广服务和培训设施最好为整个工业部门服务，不受工业区的限制而独立开展业务。只有规模很大的同类的工业区才有能力办它们自己的综合推广和培训服务设施。但是如果一个推广服务机构或一所技术研究所设在工业区，应该也能为工业区外的企业提供服务。

公共服务设施

总的来说，在所考察的工业区里为职工提供的公共服务设施是很少的。印度有些工业区有中心食堂，有一个工业区有一家饭店。六个工业区有邮局、银行分行（至少管理部门得到与工人同样的好处）和学校。

阿根廷的一些工业区计划建立食堂、饭店和其他设施。土耳其的大多数工业区都有供应廉价膳食的饭店，有些工业区有淋浴设施和理发店。

在马来西亚，位于离市区较远的工业区为工人提供住房，有些地方整个新的城镇拔地而起。印度有些工业区也为工人提供住房。但是一般来说，这种情况很少，因为大多数地方的工业区都靠近城市中心。

保健和安全

只是从工业区的房屋建造得好些、更宽敞些、照明和通风设备更好些这些方面来看，一般来说工业区的工作条件比工业区外的工作条件要好，别的方面就不用说了。对工业区提出的要求之一是应该更易于进行劳动检查。尼日利亚特别提到这一点。那里的工作条件比工业区外小型企业的条件要好得多。一直使用防护衣和机器防护装置。

马来西亚工业区由于长期使用机器防护装置和防护衣，事故显著下降。此外，每个工厂必须备有急救设施；大型工厂必须有医生甚至有医务室为工人家属看病。

尼泊尔工业区企业的工作条件虽然一般来说比工业区外的企业要优越得多，但安全设备方面还有一些有待改进之处。据报导，最近通过的福利法规中包括有巴拉朱工业区尚特拉工厂率先采取的福利措施。工业区的一些企业甚至在该法规通过之前就不得不采取这些措施。

据报导，斯里兰卡工业区企业的工作条件比工业区外的企业要好。但在土耳其要使工业区企业采取安全措施尚有待进一步努力。

工会和劳资关系

工业区企业的工会活动开展情况如何取决于有关国家总的发展水平。马来西亚工业区普遍开展了蓬蓬勃勃的工会运动，参加人数很多，劳资关系据说是和谐的。在撰写本研究报告时，阿根廷的工会已经停止活动。一般来说，小型企业中很少或完全没有工会活动，但在大型企业中，有工会活动的企业占很大的百分比。

在斯里兰卡，工人普遍参加了工会；据说大型企业欢迎这种状况，小型企业对此也能容忍。一般来说劳资关系是好的。尼泊尔没有这种工会，但是工人参加了一种全国性的运动，并且有一个解决劳资争议的机构（尽管争议是很少的）。在尼日利亚，工会活动积极开展，但是很分散。在小的工业区没有什么工会活动。土耳其的工会运动也蓬勃开展，但在小型工业区参加的人很少。在所考察的一个工业区，工会活动开始开展起来，但遭到了雇主的反对。巴基斯坦工业区的工会是很活跃的，但看来对改善工作条件似乎不起什么作用。

最后，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说明小型工业区本身能推动工会运动。如果不是工会活动早已存在的话，也没有证据说明小型工业区能改善劳资关系。

对某几类人的影响

由于工业区的建立而受到影响的几类人看来是阿根廷和马来西亚的妇女和印度专业化的工程师和手工业工人。

在特雷利乌，一个以前妇女就业人数很少的地区，大量妇女，其中许多是玻利维亚和智利的移民，参加工作，从长远来看终究会产生社会影响。马来西亚妇女直到不久以前，生活的圈子还很窄，农村尤其如此，她们现在在工业区的工厂找到了职业，与男子并肩工作。

与社会的相互作用

工业区与希望它能从经济和社会方面促进其发展的地区相互应起推动作用，如果该地区是农村，尤其应如此。但是所研究的国家中，除了通向工业区的一些道路、街道照明和公共汽车等设施有所改善之外，没有任何事实说明与当地社会真正起到相互推动的作用。在马来西亚工业区周围出现了各种公共设施，如运动场，高尔夫球场等。在必打灵查亚，一个过去是擅自占地者新开辟的定居点的地区，现在有几家电影院，一个玩滚木球的场所和一家第一流的旅馆。如果一个工业区的建立与城镇建设结合在一起，规划人员通常总要规定建造市郊商店区、娱乐设施和学校。即使最小的工业区住房建筑计划，也要划出一定的地皮建造学校、商店和娱乐设施。

在土耳其，没有什么事实说明工业区与社会相互起了什么特别的推动作用，也许是因为小型工业区的所有企业都是早已在这些城镇建立起来的，后来才外迁了几公里。这样对有关城镇的好处，是拥挤状况得到缓和，拆除了古老旧陈的建筑物，从而使城镇更加美观，也有助于环境的改善。

结 论

工业区对建立大量企业将产生影响或通过其他手段提供更多就业机会，但目前尚无任何事实可以说明工业区本身对当地社会有什么重大的或间接的经济影响。

六、最不发达国家的工业区

尽管对最不发达国家工业区所起的作用没有专门进行调查研究，但考察了这一类型的两个国家，尼泊尔和苏丹。目前，苏丹没有工业区。之所以对其进行研究是为了明确执行工业区方案必须具备的先决条件。

最不发达国家与一些工业比较先进的发展中国家（如印度）的经济落后地区的情况类似。可以根据以下三项主要特征来加以确定：

- (a) 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为125美元或不到125美元（以1970至1972年价格计）；
- (b) 制造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份额为10%或不到10%；
- (c) 在15岁以上年龄组中，有文化者占20%或不到20%。

最不发达国家的特点是缺乏完善的有形基础设施；没有足够的促进工业发展的金融机构；缺乏对外贸易机构；政府结构不完善；缺乏能够管理公共资金、制订和执行方案、政策和项目的人员。由于这些国家在开发利用其资源方面很不相同，因此不可能有对所有这些国家普遍适用的有关建立工业区的规则。这些国家的人口差别也很大，这对国内市场规模、能否发挥企业主的才能和能否得到管理干部和技术干部有重大影响。联合国划为最不发达的29个国家，其人口分布情况如下：

百万人口	国家数
不到1	5
1-5	13
5-10	4
10-25	5
25-30	1
超过70	1

最不发达国家的主要问题，除了显而易见的市场规模问题之外，是缺少能够建造和经营工业企业的企业主、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熟练劳力。工业企

¹ 联合国发展规划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一届会议，补编第7号》（E/4990），第15和16页；《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九届会议，补编第4号》（E/5671），第31页；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确定发展中国家中最不发达国家的标准：最新情况述评”（E/AC.54/L.72）第7页。

业经营管理的潜力由以下已知和未知的可变因素决定：

- 劳动分工和经济的货币化
- 农业中商品生产所占比重
- 耕地的平均面积及分配
- 当地农业和手工业的技术水平
- 对外贸易中本国部门所占比重
- 国民生产总值的多少
- 教育机构的结构

最不发达国家的共同特点是在国内生产总值中工业部门所占份额很小，部分原因是由于严重缺乏与贸易和服务性行业中为数众多的非工业企业家截然不同的工业企业家。另外两个原因是训练有素的人力严重不足和普遍缺乏工业企业需要的辅助性设施。对这些不足之处需要采取补救措施，在制订工业区规划时，需要把这些措施编写进去，但不一定在规划中将此单列一项。

在几乎所有的最不发达国家中都可以找到潜在的工业企业家。问题是如何发现这样的人材和鼓励他们成为企业主，以及如何对他们进行培训。这种办法是否可行，麦克莱兰教授拟订的成功要诀方案中略为得到一些反映，1960年代后期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关于乌干达的管理发展方案也涉及到这一问题。当时乌干达几乎所有的工业和商业都不掌握在非洲人手里，所以该方案的目的是要发展和培养本国企业家。目前工发组织在印度尼西亚正在执行一项类似的方案。

开始时，正如人们所预料的，这些新企业家建立的企业是很小的。他们之中有很多人 是手工业工人，他们的工厂只不过比工场稍大一点。由于他们在一段时间里必须干技术活和手工活，他们可能需要接受技术培训，尤其是使用比较先进的生产设备方面的培训。他们也需要包括财务、销售、组织生产和控制成本等管理工作方面的培训。

在建立培训设施时必须考虑到许多具备有一定经营管理的潜力的人材很可能几乎没有受过什么正规教育，因此很不习惯于强化学习。土耳其工业区有许多正在成长中的企业家几乎是文盲，看不懂生产图纸，但是通过测量现有的模型，他们也能模仿着准确地制造复杂机器和零部件。推广方案中最受欢迎的培训班之一是判读机器图纸的培训班。

工业化程度较高的发展中国家中的经济落后地区在一定程度上也存在上述情况。主要区别在于这类地区的企业有较大的国内市场发展工业所需的财力

和人力一般来说是由政府调拨的。此外，体制方面的基础结构，虽然不象高度工业化国家那样先进，至少为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奠定了基础，印度的经验证明了这一点。

根据尼泊尔工业总产量来看，尽管工业企业的约四分之三是碾米厂和榨油厂或者说就业人数的百分之五十左右是在这类工厂，尼泊尔的工业区方案是比较小的。工业区现代工业部门的企业所占比例较高。在进行考察时，三个工业区250个企业中有大约114个企业已开工生产，投入资金2,132,516美元。所有工业区工作人员都比较多，由于他们主要是行政管理人员，所以可以大量精减。由各种机构和通过往往不直接与工业区有关的国际援助提供培训和管理咨询服务。

对最不发达国家工业区的研究不多，因此不能得出具有深远意义的结论。但是看来工业区确实是工业发展处于最低水平的国家培养企业主的一种有效办法，但是为此目的制订的方案需要投入大量资金、技术力量和培训资源，至少需要10年以上的时间。必须把这些方面的费用视为国家工业发展总费用的一部分。企业主首先必须经过全面的持续的培训，使他们养成良好的工业习惯。为了以尽可能低的费用创办第一个工业区并使企业投入生产，也许有必要降低建筑物、道路和工作条件之类的标准，但是技术服务和动力来源方面不能容许降低标准。

工业区的规模是一个问题。如果要建立中心车间和其他公共设施，则工业区的规模及迁入的企业必须超过某一起码的限度。最不发达国家的问题之一是在同一工业部门找到足够数量的企业主以保证建立一个具有各种公共服务设施的工业区。大多数情况下（如尼泊尔），有必要依靠也为一般小型工业服务的服务机构。

在最不发达国家与其他国家一样，当工业区在建造时，应对企业主及其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订购机器。但是只有将甄选和培训、筹措资金、采购资本货物、规划和建造工业区等业务作为一个整体来抓，才能有效地进行上述工作。如果做不到这一点，各个组成部分可能不协调，结果造成工业区竣工延迟几年，受过培训的人员及生产设备闲置一旁，这样资金被占用不能用于其他用途，从而使人们感到灰心和失望。

第 二 部 分
评 价 研 究 报 告

42/48

一. 阿根廷

背 景

阿根廷不符合一般的发展中国家的形象。在1970年它参加经济活动的900万人口中,有180万人,即其中的19.7%,是从事制造业生产的,有130万人,即14.8%是从事农业活动的。1974年的国内生产总值估计为333亿美元(按人口平均为1,430美元)。而阿根廷的繁荣仍然依靠农产品的出口(羊毛、肉类和谷物)。一度是国内收入和出口收入主要来源的牲畜饲养业,由于阿根廷政府把国内市场的价格定得过低,无利可图,和欧洲经济共同体(欧经共同体)禁止肉类进口而显著地下降了。谷物是当前的主要出口品,其中玉米出口几乎占一半。阿根廷主要工业有钢铁、汽车、机床和纺织。从1973年出口货物总值为18.13亿美元这一事实可以看出制造业的重要地位;五金、机械和运输设备工业的出口几乎占出口总值的42%。

阿根廷多年来一直遭受通货膨胀之苦。1970年1月,新的货币单位,新比索,以1比100旧比索的比率取代了旧比索。外汇率直到1970年6月是1美元=3.50新比索。外汇率逐渐下降,到1971年8月时为1美元=5新比索。阿根廷官方一直到1975年3月都保持着上述比率。此后,新比索迅速贬值。到1976年9月,1美元相当于260新比索。上面所引用的出口值是按当时官方规定的汇率1美元=5新比索计算的。除进口货物外,把新比索折算美元没有什么意义,这种折换表示不出相等的购买力。

阿根廷的人口高度集中于城市,有50%以上的人住在拥有20,000以上人口的城市里,有800万人口,占人口的三分之一强,居住在大布宜诺斯艾利斯地区。而许多省的人口则特别稀少。工业也集中于大布宜诺斯艾利斯(39.5%的工业企业)。为了防止工业进一步增长以及随之而来的人口的增加和可能使市政和社会服务陷于停顿,联邦政府已经禁止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60公里以内建立任何新的工业企业。

阿根廷的人口和资源的分布极为不平衡,因此要进行工作就仿佛与几个不相连的国家打交道一样。尽管省的立法一般都考虑到联邦政府通过的立法,但往往还出现各省的目标不相一致的情况。评价报告仅涉及丘布特省、内乌

肯省、圣非省和大布宜诺斯艾利斯区。

政 策

连续几届联邦政府都执行鼓励建立工业区的政策。1976年，工业发展国务秘书公布了一项决议（根据第20,560号法和第11/74号法令做出的第94号决议）。该决议给工业区下的定义是“拥有为建立工厂所需之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机构的经过整治的土地”。决议规定了工业区的地点要得到承认以便取得政府的特许权和援助所需的最低限度的基础设施和服务。决议还进一步规定了要获得政府承认必须具备的条件。其中包括：

- (a) 包括技术、经济和社会因素的可行性研究和工业区初步计划的分析和批准；
- (b) 最后计划的分析和批准；
- (c) 建筑进度的分析和批准；
- (d) 整个工业区或以前按同意的阶段划分的工业区的最后批准。

整个或陆续按阶段最后批准的工业区，有助于使搬到该区的企业得到第11/74号法令规定的鼓励措施的好处。这些好处有贷款和其他利益。

阿根廷政府为了给与援助，将各省分成三类：

0类——繁荣省份，国家对其援助可以减至最低程度；

1类——不发达地区必须对迁至工业区的企业给与最大限度援助；

2类——中间地区需要给予一些鼓励，但不需采取全面的鼓励措施。

这些联邦法律看来是能够使省立法机关根据各自的具体情况制订法律的文件。联邦政府向各省政府提供需用的资金。

有关在圣路易斯省、丘布特省、内乌肯省、圣地亚哥德尔埃斯特罗省、圣胡安省、胡胡伊省、圣非省、科尔多瓦省、图库曼省、门多萨省、圣克鲁斯省、恩特雷里奥斯省、萨尔塔省、拉潘帕省和布宜诺斯艾利斯省建立工业区的可行性研究已提交联邦政府审议。

圣非省政府在1971年12月通过了一项鼓励建立工业区的法律（第6758号法）。该法将工业区分为三种和三个类型。三种工业区是：(a)“官方”工业区，其中的土地、基础设施以及适用的各种建筑全部由官方基金中资助；(b)“混合”工业区，该区的土地、基础设施的资金来自向私人工业的贷款，在规定期内偿还。房屋建筑由各个企业资助；(c)“私营”工业区，完

全由私人资本提供资金。三种类型的工业区是：(a)“提高型”，目的是促进经济上和工业上不发达的地区的工业；(b)“发展型”，目的是促进在部分工业化的城市中某一地区建立企业以进一步发展工业；(c)“疏散型”，目的是把那些位于拥挤地区，不易发展并造成环境污染的企业从城市中搬迁出去。

上述法律包括为工业区而征用土地，土地和基础设施投资的偿还方法，工业区的某些技术特点等，又按照后来的一项法令（1973年第01492号法）规定划归大型企业（使用高级技术和职工超过100人者）的“官方”工业区所占面积不得超过总面积的20%。

圣非省划为“0”类（罗萨里奥市除外）。看来采取的唯一鼓励措施是为购置土地和建立“混合”工业区的基础设施提供贷款。贷款的偿还期为5年，每间隔6个月偿还一次，另有宽限期6个月。利息自然增长率为8.75%。

圣非省的工业区政策的目的是将工厂从城市中心向工业区搬迁。实际上，圣非省在几年前就已通知大部分小城市的企业家在15年内将其企业迁离城市中心，（科尔多瓦省也是如此办理的）。这些工业区属于“疏散”型，无疑也有“发展型”的味道。不象几乎所有别的国家，甚至也不象阿根廷的某些省，这里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不是追求的目标。圣非省的一些小城市已经实现了充分就业。

圣非省财经厅长领导下的一个委员会负责掌握企业迁入圣非工业区的政策。

丘布特省面积为22.6万平方公里。最近一次人口普查（1970年）的数字为19万，据说到1976年人口已增长到25万，平均每平方公里一人略强。虽然丘布特省南部能够种植水果和蔬菜，但全省很大一片土地只能放牧羊群。该省的财富主要来自石油开采和提炼。该省属于可以享有最大限度奖励措施的1类地区。

丘布特省的工业发展立法（第842号法律）是1971年制订的。根据该立法制订出工业区的措施。省政府有权征收土地，以便建立工厂和工人住房；有权对新建企业提供信贷，在其中入股，对它们实施鼓励性措施并优先同它们缔结国家合同。丘布特省政府有权建立工业区和工业地带。第2153号法令规定了企业迁入工业区的条件。最主要的条件是必须提供绝对真实的关于项目的技术和经济特点、生产成本、投资和打算采取的筹资方法的资料。其他的条件是关于保留土地支付押金的问题，支付场地费用的方法和时间问题；向政府提交三份有关进展情况的月度报告问题。要求企业自购

买土地日期起5年内建厂面积不得少于所需面积的30%。

丘布特省政府的主要目标是，用吸引新工业的方法使该区的经济多样化。失业不是个问题。省政府依靠新企业提供的工作机会，激发阿根廷其他地区，特别是大布宜诺斯艾利斯地区居民向丘布特省移居和激发智利的移民。对新企业采取的一整套鼓励措施有：免收车辆税；减、免对制成品和原料的各种税收，包括营业税和增值税；免收至1980年为止的建厂和印花税；减收水电费；由国家发展银行发放长期信贷，可用于新建和扩建厂房；土地费用可以分期支付。直到不久前，机械和设备还可以免税进口。这项优惠已经取消。

内乌肯省面积有98,078平方公里，1974年人口估计为16.1万，其中6万人居住在省会内乌肯市。该省的主要资源是石油，占目前阿根廷产量的40%。供应市场的蔬菜和水果种植业和牛羊饲养业实际集中在省会附近的河流流域一带，但自1950年以来似乎没有显著发展。1964年工业部门就业人数刚刚超过2000人。据说工人数目在1970年也并没有增加很多，省会和省会附近地区的收入远低于阿根廷的平均收入。据估计内乌肯省大约50%的青年没有完成小学教育。内乌肯省和丘布特省一样属于1类区。

省政府希望通过在省会附近建立一个工业区来实现其经济、技术和社会各项目标。经济目标是：提高工业总产值；减少地区间的不平衡状态；增加人均收入。技术目标是：划分工业地带以保护城市环境和限制土地投机，实现中小规模工业的现代化。社会目标是：实现收入更合理的分配；减少农业周期造成的季节性失业和就业不足问题；扩大和改进技术教育；扩大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队伍。不知道该省政府采取了那些鼓励措施，但认为至少内乌肯省法律中将包括有关的联邦立法所核准的各种好处。

大布宜诺斯艾利斯地区的范围包括联邦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和布宜诺斯艾利斯省中位于首都周围的那部分。它拥有800万居民，工业集中程度远远超过全国其他地区。由于联邦首都内人口日益稠密，这些年来工业趋于向远离城市的省区搬迁。上面已经提到禁止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中心的60公里范围内新建工业企业。

联邦政府的主要政策是鼓励建立面向出口的大型工业，劝说目前迎合国内市场需要的大型工业集中于出口方面的生产。更加重视小型工业的发展。已经建立一个专门解决小型工业问题的机构。目前还不清楚是否准备在大布宜诺斯艾利斯地区建立一个工业区，来适应上述的需要。过去曾有过在布宜诺

斯艾利斯省南部的布兰卡港建立一个工业区的建议，但这个建议看来现在搁置下来了。不过，目前在大布宜诺斯艾利斯地区有二个属于私人的工业区。

工业区方案

虽然，在1968年和1969年期间，在萨乌塞、比耶霍、莱康基斯达和阿尔维亚尔已着手实施建立工业区的项目，但在圣非省一直到1971年才制订出工业区方案。上述三个工业区是分别由一家合作社、市政当局和一家私人公司主办的。但是，所有这三个单位通过圣非省政府获得资金援助。

1971年后，拉斐拉、拉斯·巴莱哈斯、贝纳多·杜埃尔多和鲁菲诺各地区都需要工业区项目。在大多数情况下一直到1974年才开始进行基础设施工作，而有一个项目更晚一些才开始。估计在1980年以前没有一个工业区可以建成。在项目的最后确定和场地开工这段期间的拖延主要是由于省政府的更迭和政策的改变造成的。只有两个工业区，拉斯·巴莱哈斯和莱康基斯达在1976年有企业投入生产（分别有2个和10个企业）。

阿尔维亚尔工业区靠近罗萨里奥，划为2类地区。迁往该工业区的企业能得到有限的奖励措施的好处。罗萨里奥地区的企业得到了位于罗萨里奥的工发组织支持的发展中心提供的技术援助。发展中心的工作人员有限，无法在全省进行推广服务。但是这些人员的一个主要任务是准备迁移到工业区的企业进行工厂设计和规划。根据协议，这项服务也向预计将在圣弗朗西斯科（科尔多瓦）工业区的居住的居民提供。

截至1976年5月31日，省政府已在上述6个工业区（鲁菲诺私人工业区除外）投资近3.42亿新比索。来自各种来源的对包括鲁菲诺在内的工业区的总投资，共达4.69亿新比索（折合188万美元），然而，除了拉斐拉工业区外，所有工业区的基础设施完成还不到18%。工业区的总开支预计将要达到150亿新比索。估计600个企业可以为18,000人提供就业——每个工作的用费为833,330新比索（折合3,330美元）。由于绝大部分（即便不是全部）企业都是目前位于邻近城镇的那些企业，因此提供新的工作机会比较少。

丘布特省政府目前正在里瓦达维亚海军准将城（10万人口）、特雷利乌（2.5万人口）、埃斯凯勒（人口不详）和马德林港（2.5万人口）推动建立工业区。上述前三个地区的工业区已经开工。里瓦达维亚海军准将

城是石油工业中心。它拥有一家炼油厂和许多工业企业，其中有些是以石油的衍生物为原料进行生产的企业。该工业区总共拥有51公顷土地，大约35个企业，其中三分之二是小型企业。

特雷利乌工业区专门为容纳那些鼓励往小城镇搬迁的工业而开辟的。该工业区的规划面积为300公顷，其中政府拥有244公顷。24个企业已经建设了占面积8.8万平方米的厂房。在该工业区获有土地的其他27家企业的厂房计划总面积为89,595平方米。1976年就业人数将近3,000人。其中有些是资本密集型企业，每个工作的用费高达1.96万美元。准备在工业区毗邻地方建设管理和工作用房，已占有土地50公顷。

关于埃斯凯勒工业区的资料极少。埃斯凯勒市镇位于计划造林的山区。冬季交通不便，甚至有时断绝。该地区有瓷土和膨润土。埃斯凯勒工业区的企业主要是利用当地的原料。

马德林港的内河航运业比布宜诺斯艾利斯更繁忙。靠近该镇有一个即将建成的大炼铝厂。在炼铝厂的附近将为铝加工企业建立一个工业区。

内乌肯省的唯一工业区位于离内乌肯市(6万人口)几公里的一条干线上。该工业区目前拥有178公顷土地，其中109公顷的面积供工业使用。所有的地皮均已出售，但开工的仅有5个企业，共雇用280人。计划要扩展这个工业区。预计这个工业区的工业主要是为当地市场服务，其中主要是石油工业。

看来当前大布宜诺斯艾利斯地区没有执行任何工业区方案。目前有两个私人企业建立的工业区。旧的工业区(ORR工业区)距离联邦首都中心25公里。该工业区是在实行禁止在布宜诺斯艾利斯60公里以内建立新的工业企业之前设立的。这个工业区的面积为50.4公顷。工厂厂房建筑面积为25.2万平方米(29个单位)。26个开工的企业雇有约1500人。这些企业中的20个是重建的地方企业，3个新建企业、3个外国企业。另一个工业区在皮拉尔，距离布宜诺斯艾利斯60公里。该工业区还在建设中。建成后的面积将有900公顷。还没有建起工厂，但已售出26块地皮。

意 见

联邦政府决心开辟工业区，并以资金援助和财政奖励方式鼓励各省政府执

行上述政策。然而，各省政府在执行这一政策中的积极性并不一样，即使那些执行的省政府在执行中考虑的目标也往往不一样。在我们谈到的各省中，丘布特省政府有着明确而切合实际的目标，它有力地执行其工业区方案。内乌肯的情况也一样，但程度要差些。在圣非省建立工业区的积极性似乎来自企业主本身。尽管项目的执行出现拖延，进度缓慢，但看来企业主的目标坚定不移。

各省工业区对制造业部门的影响看来也各不相同。在丘布特省和内乌肯省，特别在丘布特省工业区内安置的很大部分是制造业企业。我们没有阿根廷的工业企业的最近统计数字，但1964年估计有14万个企业。毫无疑问自那时以来企业数量有所增加。在1970年，12.5%的上述企业设在圣非省。这意味着圣非省至少有1.75万个工业企业。如果估计的6000个企业最后设在工业区里，这些企业也仅占总企业数的3.4%。

在制订工业区方案时很少注意到小工业。圣非省是有推广服务的唯一省份。在三个省的工业区中没有一个工业区有供共同使用的生产设施或中心车间。由工发组织援助已在圣弗朗西斯科工业区（科尔多瓦省）建立了一个质量控制研究室。

仅在特雷利乌工业区（丘布特）看到了工业区内贸易交往的实例。工业区产的合成纱都出售给本工业区的纺织厂，生产的纺织品都出售给本工业区的服装厂。由于工业区的出现而产生的辅助性工业的唯一实例也在特雷利乌。由于劳动力的涌入，运输设施、饭店和旅馆设施增多了，建筑业也毫无疑问地扩大了。在工业区开始活动后，市镇人口增加了一倍。

在特雷利乌看到由于有了工业区而引起的唯一社会具体变革。新建的工厂雇用了大批妇女，这还是省工业以前几乎见不到的景象。许多智利和玻利维亚的移民成了劳动力，其中有些人第一次经历货币经济。

能否认为工业区的方案已达到了各自的目标呢？在丘布特，从其所执行的情况来看，可以说达到了目标。从内乌肯和圣非的情况来看这样说还为时尚早。有迹象表明似乎内乌特将来可以达到其目标。从圣非的情况来看，则很值得怀疑。

二. 厄瓜多尔

背 景

厄瓜多尔由连绵的安第斯山脉分成几乎均等的两个地区，这两个地区的经济截然不同。西部地区包括沿海平原，生长香蕉、咖啡、糖和稻米等主要出口产品。东半部地区为农民耕种区。在这个地区发现有石油，而自1973年以来石油就成为主要出口商品。至少从1969年至1971年有形贸易为入超，但自1972年以来转为出超。

厄瓜多尔是安第斯共同市场成员国。作为欠发达国家，厄瓜多尔和玻利维亚都享受到特惠待遇。根据安第斯集团的部门协定，分配给厄瓜多尔各种加工的产品，其中包括许多机械产品。然而，厄瓜多尔非常缺乏受过适当培训的人员和资本设备，很难从协定分配给的生产任务中获益。

1974年厄瓜多尔人口为6,521,710人，其中参加经济活动的人口为1,940,628人。不同来源的人口统计数字差别很大，但通常可靠的一个来源提供的数字是，参加经济活动的人口中11.7%从事制造业生产，46.3%从事农业。因此，用绝对数字计算，制造业就业人口约为22.7万人。这个数字很难和来自各部的资料一致。联合国《1975年工业统计年鉴》提供的数字是，1974年从事制造业生产的为66,400人，企业有1,255个，统计数字仅限于雇用7人或7人以上的企业。厄瓜多尔对小型工业下了许多定义，其中之一是小型工业雇用工人不得少于7人，因而从上述数字可以看出一定有160,600人从事手工业工作。从上面所引用的材料来看，“雇用7人或7人以上工人一类”的制造业在1974年占国内生产总值的8%。本段提供的资料与厄瓜多尔第三号工业区评价报告提供的资料不一致（见附件二），该报告中使用的是以前的数据，有时没有确切的日期。然而，得出的结论是相同的：有组织的制造工业部门不大，可能只占参加经济活动人口的3.4%。在1970年和1974年期间制造业企业数从948个增加到1,255个；从事生产人数从48,105人增加到66,400人；总产出从95.08亿苏克雷增加到239.76亿苏克雷（苏）。每个工人年平均产值从197,660苏增加到346,020苏。

就象在一般发展中国家情况一样，食品工业和纺织工业占统治地位。在1969年期间，食品工业和纺织工业的企业占企业总数的42%，而机械业占7.4%。

到1973年，前者下降至37%，而后者上升至13%。

没有小型企业在整个企业中所占比例的最新资料。根据现行的法律规定以500万苏克雷的固定资本资产（不包括土地和房屋建筑）为划分小型企业和大中型企业的界线。在1965年规定为20万苏克雷。由于考虑的年度不同，显然一定有些重叠，因为投资限额是由发展小工业和手工业部际委员会每年决定的。1965年进行的一份调查得出的结果是，在639个企业中，331个可认为是小型企业；这个数目几乎刚刚占30%。目前或许占的比例低一些，可能是22%。虽然小工业和手工业的经营遍及全国，但主要是在大市镇内和其附近地区。大约有60%集中在瓜亚斯省、皮钦查省，特别是在基多市（40万人口）和瓜亚基尔市（60万人口），一半以上从事食品、纺织、鞋类、服装和木材（不包括家具）工业。这个数字不包括机械修理和车辆修理业。因为在厄瓜多尔认为这些行业不是制造业。

为了鼓励小型企业和手工业部门，1965年发展手工业活动和小型工业法规定给与这些企业非常广泛的优惠待遇。这些优惠待遇包括免除各种税收和出口税、加速资本折旧、对原材料在5年期间内施行部分免除进口税。根据企业的等级决定税的减免程度。为了能够获得这些优惠待遇，企业必须在工商业及一体化部登记，并参加省小工业协会或手工业协会。

在1952年厄瓜多尔政府成立了发展中心，对促进和发展工业企业提供技术援助。该中心包括经济研究、工业促进、提高生产率、工业推广和工业区等部门。后三个部门是1964年后增设的。发展中心从美国国际开发署和工发组织获得大量的援助。

工业为了获得资金可以从商业银行和专门借贷机构，国家金融公司（证券委员会）获得信贷。这个机构为私人部门企业和公营部门为改进基础设施而举办的项目提供援助。提供的资金通常用作购置固定资产，但也可以提供作为技术援助和周转资本的资金。最低贷款额为20万苏。国家促进银行为小企业和手工业者提供信贷。它主要向农业提供贷款，但同时保留一套工作人员班子向工业提供和安排培训方案。每笔贷款平均额约为30,000苏。工商业及一体化部的工业资金基金可以向小工业提供信贷。这笔基金是由美国国际开发署、厄瓜多尔中央银行和一些商业银行投资建立的。为周转资本提供的贷款最高额度为200万苏，偿还期为二年。设备和房屋建筑的贷款偿还期分别为6年和7年。利息为9%。

政 策

厄瓜多尔象到1964年为止的十年内的多数拉丁美洲国家那样，过去很少关心手工业部门的发展。大家都认识到，手工业部门的一些企业发展的可能性不大，除非把它们改造成现代化的、小型的工业类型的企业。因此，厄瓜多尔规定要提供机会和采取鼓励措施来促进变革。用组织装备有足够品种的机床，并有现代化厂房的手工业合作社的方法来实现改革。厄瓜多尔打算由政府机构和(或)半政府性质的组织修建工厂型厂房，然后再出售或出租给合作社。

这种工业部门中的结构变化，反映在1963年至1973年计划期间中工厂和旧的手工业部门的差别增长率上。

1975年颁布的新工业区发展法，规定给与设在工业区的企业和那些过去登记的小型企业享有同样的优惠待遇和好处。

工业区方案

工业区方案最早的概念出现在1963年厄瓜多尔社会和经济发展规划中。厄瓜多尔政府在1964年请求联合国工业发展中心援助发展小型工业和工业区方案。联合国工业发展中心提供了援助，调查团提出了工业区选址的建议——安巴托、昆卡、瓜亚基尔、伊巴拉、洛哈、基多、里奥班巴和图尔坎。厄瓜多尔发展中心负责方案的某些项目——调查、可行性研究、规划、建筑和对工业区的建立和运营提出建议。这些可行性研究针对上面提出的前5个工业区的选址。

组织工业区建设所采取的步骤是在该地区成立一个开发公司。开发公司的组成情况各地不同。通常包括省市委员会、资金开发理事会、工人合作社代表，有时还有私人企业；但发展中心是当然的一个组成机构，因为它是政府的执行机构，而且是开发公司的主要股东。第一个项目于1964年在昆卡举办，随后1965年在伊巴拉，1966年在图尔坎和安巴托相继举办。

开发公司合营经济公司昆卡工业点占地67公顷。到1975年为止仅建立占地17公顷多的基础设施。在一块经过整理的土地上建立了一个示范性工厂，但是没有使用。有5个其他企业（4个私人企业，一个市企业）在旧工业区未经整治的场地上建了5个工厂；这5个工厂不作为工业区的组成部

分。该工业区达到可以接纳使用单位的程度一共花费了十年的时间，花费了3,800万苏，这个数目还不包括国际技术援助和双边技术援助。

由因巴布拉省委员会、伊巴拉市委员会、伊巴拉主教管区、美洲鞋类和木工合作社和发展中心组成的伊巴拉企业，用130万苏的注册资本在它们各自开辟的土地上建立了三个各占520平方米的工厂。这个场地的四周是发展中的市镇，没有进一步发展的余地。三个企业占有这个工业区，总共雇用60个人。据了解发展中心打算出售这个工业区。

图尔坎工业点有限公司有100万苏的注册资本。原计划开发这块土地，建立7个工厂，每个厂的厂房面积为450平方米，行政用房、自助食堂、托儿所、运动场要占有和厂房用地同样多的场地。后来又提出对布局加以修改，建立9个工厂。只建立起3个。剩余的场地还没有占用，公路还没铺路面，雨天无法使用。这三个工厂由同一个老板所有的两个企业所占有。总雇用人数约140人。

安巴托的开发公司用它的全部123万苏的资本购置了两块场地。

瓜亚基尔目前正在进行4个工业区项目。其中一个由发展中心主办，由省市委员会和金融和公用事业企业资助，还没有购置土地。其他三个工业区——胡安卡维莱亚、蒂埃拉—费单和洛斯·萨乌塞斯——属于私人所有。洛斯·萨乌塞斯工业区最大，占地82公顷。该工业区将分为40到45个地块，最小的面积为1公顷。已经有许多人来打听，但只售出一块14公顷面积的地段。其他两个私人工业区总面积不晓得有多少，估计地块约有2,500平方米。据说这两个工业区已经销售出100块地块，但估计其中有些买主可能是投机商。

瓜亚基尔市委员会已通过一项法律，禁止在瓜亚基尔市界5公里内建立任何工厂和仓库。这显然将有助于私人工业区卖掉他们的地块，因为这些地块在上述规定的界限之外。

国家促进银行与美洲开发银行合作正在推动建立4个合作社，其中2个是发展工业区的：在奥托瓦洛的贝基契·安的安合作社和在基多的木工合作社。

意 见

工业区政策的目标这些年来有所变化。原来目标是给手工业合作社或协会提供适合的场地和服务，使它们变为小型企业时能有厂房。在发现手工业者不愿意组织合作社之后，工业区政策的目标就改变为给不论规模大小的工业

企业提供整治过的地块。伊巴拉和图尔坎工业区设在是没有怎么开发过的地区。当时昆卡和厄瓜多尔其它地区之间的交通不便，不能引起私人企业的兴趣。大约在1968年期间，工业区的政策目标变成瓜亚基尔和基多的工业创造建立有组织的地区。可能由于这些城市的日渐拥挤、注意发展和失业人数日益增多，而促使了这种改变。目前的目标是使城市的工业分散。工业区方案的失败主要原因是政策不能始终如一和有连贯性。

造成失败的其它原因有：

- (1) 工业区的地址选择不合适（伊巴拉的工业很少；昆卡的交通直到不久以前仍然不便）；
- (2) 图尔坎建筑的厂房太大，不适于小型工业使用；
- (3) 在执行政策方面缺乏持续的努力（基多的一个工业地区至今已考虑了5年）；
- (4) 政策对迁入限制太严（根据手工业和小工业发展法的规定，修理业和仓储业不能得到优惠待遇或不能被批准迁入工业区）。

1975年的新的工业区发展法，使工业区的大企业能够享受登记的小型企业所享受到的同样优惠待遇和利益，似乎对大企业迁入工业区具有吸引力。这可能对小企业不利，因为，据说开发公司方面不愿意出售或出租小块地皮。

官方的工业区政策的几个目标都没有实现。私人工业区有可能取得成功，但也有待看今后的发展情况，因为这些工业区还都没有投入生产。看来由国家促进银行主办的合作社性质的工业区成功的可能性较大。

三. 印度

背景

印度在1947年取得独立时,有大量简单的小型制造业和家庭手工业,也有较小但现代化的大规模生产的工业部门,该部门主要限于生产纺织品、基本金属和铁路设备。这些工业地理分布情况极不平衡。那些不需要设在原材料产地附近的工业,都集中在少数城市附近,主要是孟买和加尔各答。

然而,印度过去和目前仍然基本上是个农业国。1971年总人口为5.482亿人,其中1.805亿人,即33%为参加经济活动的人口。在这部分人口中,1.3亿人(72%)从事农业,从事制造业的1,710万人(9.5%)。在1971年的国内生产总值中,农业占1,722亿卢比(42%),制造业占482亿卢比(11.6%)。在1965—1971年期间,在国内生产总值中农业增长49.6%,制造业增长13.2%。

在1972年期间,雇用10名或10名以上工人的制造企业和雇用20名或20名以上工人的不使用机械动力的制造企业的总产值为1,843亿卢比。同年,在16类工业中注册的小型企业产值为260.2亿卢比。在印度是按对机械和设备的投资多少来确定是否属于小型企业,许多小型企业雇用10名以上工人。实际上在16类工业中,每个单位平均雇用工人12名。因此,上面所引的1,843亿卢比中的一部分是小型企业的产值。实际上,在16类工业中小型企业的贡献占35%,提供的就业人数为165万人(不到劳动力总数的1%,但相当于从事制造业生产人数的9.7%左右)。在工业区中企业只占近14万小企业中的5%。

制造业企业(雇用10名或10名以上工人)中在1972年约有500万工人。据报道,在1972年注册的小型企业有50多万个。假设在1972年有40万个这样的企业,其中一半雇用工人不到10名,比如说平均8名,那么在制造业部门中登记的工人就有大约660万人,约有1,050万人没有计算在内。这些人一定是在没有注册的企业和手工业企业内。因此,可以看出今后还有很大的发展潜力。

政策

印度独立以来，中央政府的工业政策大体是：

- (a) 调整初级产品部门和次级产品部门之间的不平衡；
- (b) 提高就业率；
- (c) 减少地区发展之间的差别；
- (d) 实现自给自足。

1948年第一个工业政策决议，承认了小型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作用，并提到小型工业部门的健康发展取决于廉价的动力、技术指导、工人培训、有组织的销售以及在必要时防止来自大型工业生产者的激烈竞争。

根据联邦宪法，工业发展的责任主要落在各邦政府肩上。尽管有上述工业政策决议，小型企业很少受到重视。1951年，中央政府根据工业发展和调整法令，有权调整38个工业集团大型和中型企业的活动和发展。很快就发现，为了使大型企业和中型企业繁荣，小型企业的兴旺和稳定非常必要。

由于小型企业的数量很大而且不断增多及其地理分布很广，中央政府无法采取促进其发展的行动。

人们承认妨碍小型企业发展有两个主要障碍：缺乏适合的安置地点，这是一直存在的困难；以及日益明显需要提供的技术服务和设备。第一种障碍，至少在1953年被认为是各邦政府应该考虑的问题，尽管后来联邦政府对此采取了主动措施。为了克服第二种障碍，联邦政府曾考虑建立一个中央研究所来提供所需的各种服务，并且曾向国际专家（福特基金会）寻求援助，这些专家建议建立4个地区中心，对小企业主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共同的服务设施和培训。印度联邦政府采纳了这个建议，在孟买、加尔各答、德里和马德拉斯建立了小型工业服务所。中央政府认识到小型工业需要信贷、技术援助和培训，采取了一系列由它和各邦政府共同负责的适当措施。成立了中央小型工业组织，该组织负责提供工业推广服务，协调发展方案中联邦和各邦机构的活动。也成立了由中央和各邦政府的代表、私人小工业协会的代表组成的小工业理事会，负责提供有关政策和方案方面的建议。

虽然，在比较早的一些时候已经试图在马哈拉施特拉邦、旁遮普邦和现在的古吉拉特邦建立工业区以便为难民提供工作机会，但是，为小型工业建立工业区的第一个决定却是在1955年由小工业理事会作出的，目标是：

- (a) 鼓励小型工业的发展；
- (b) 为实现和保持小企业生产率的高水平提供条件；
- (c) 避免大城市拥挤状况不断加剧；
- (d) 促使落后地区发展。

小工业理事会特别为了鼓励工业分散，建议采取三种鼓励办法。它们是·

- (a) 提供社会基本设施：工厂的房屋租金在3—5年期间给与特殊优惠，或规定房屋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一次购买或分期付款购买；
- (b) 优先供应原料；
- (c) 财政鼓励措施：5年内免除各种税收，包括进口税、销售税、所得税和企业税，水、电费给予贴补；信贷便利，购买机器分期付款，运费贴补。对于迁入工业区的企业提供大部分上述优惠。房屋设施和运费津贴除外，运费津贴只适用于某些场地。

工业区方案

中央政府发起建立两个工业区：一个在德里联邦地区的奥克拉，另一个在北方邦靠近阿拉哈巴德的奈尼。这两个工业区都是为帮助小企业主以分期付款方式获得进口机械而由工业部设立的一家私营有限公司国家小工业公司承担办理的。这两个工业区随后都分别移交给有关的地方政府了。在头一个五年计划（1951—1956年）的最后一年，批准再由各邦政府建立10个工业区，中央政府对各邦政府提供一笔580万卢比的贷款和一笔45,500卢比的拨款。表一表明直到第四个五年计划末，每一个计划时期批准的政府工业区的数量。

在第四个五年计划结束时候，建成了520个工业区，其中213个在城市地区，134个在半农村地区，108个在农村地区，有65个未进行活动。建成车间13,351个，其中得到拨款的有12,019个，有11,010个已在进行生产，雇用了175,700人。

在第一个和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看来主要重点放在为小型企业提供房屋等设施 and 加强中央小工业组织上。在这段时期建设的工业区中，有48个建在居民超过10万的市区，25个建在人口不到2万的地方。

第三个五年计划内批准了348个工业区，以此未对付对工业设施的需求的激增。不过，逐渐把重点放在分散工业上。在这时期建设了许多农村和

使用权最常见的形式是支付租金的租赁形式。在国家一级78%的车间是出租，19%是根据分期付款协议占用，3%是私人所有。不管厂房地块是采用什么形式安排的，但工业区仍属于政府，而且由政府负责管理。

除了基本公用设施（水电）所有工业区都有外，在马哈拉施特拉邦只有20%的工业区有煤气，在喀拉拉邦只有10%的工业区有煤气，在安得拉邦只有8%的工业区有煤气。只有马哈拉施特拉邦、喀拉拉邦和泰米尔纳都邦的某些工业区才有蒸气。没有一个工业区设有共同服务设施，在马哈拉施特拉邦，25%的工业区有一个中心车间和材料检验室。喀拉拉邦有25%的工业区有一个中心车间，15%的工业区有热处理和电镀设施。至于其它设施，30%的工业区有原料仓库、货栈、医疗所和消防队。35%的工业区有银行，40%的工业区有邮局。

实施工业区方案的目的是为各种类型的小型制造企业提供房屋等设施，除了汽车车辆和贸易业务之外，所有企业都包括在内。工棚的分配是按先来先分的原则。不过，近些年来工业区的概念有所变化，人们已认识到实行一项促进租用工业区企业的利益互相补充的迁入政策的好处。现在承认的有八种类型的工业区：

- (a) 生产各种相互无关产品的一般目的的传统工业区（这是截至目前最常见的类型）；
- (b) 一家大型企业为给母公司制造部件的小型企业提供房屋而创办的辅助性工业区。租用工业区的企业通常得到技术指导，有时还得到资金援助（例如，班加罗尔的印度斯坦机床工业区）；
- (c) 为从事同一行业的企业提供厂房的单一行业工业区；
- (d) 为某种工业的小企业建立的专门工业区（例如，在德里的奥克拉工业区附近建立的生产体育设备的工业区）；
- (e) 技术专家区，为使用先进技术并由合格工程师所有的企业提供厂房等设施，提供能使工程师从事各自业务的专门援助（例如，海得拉巴的巴拉纳贾区）；
- (f) 技工区，有时又称为培育工业区，提供场所以帮助手工业工人成为小企业主（例如北方邦纳尔贡达地区的苏尔雅佩特区）；
- (g) 商业区，为服务性业务和贸易业务提供房屋，这些部门以前不包括在工业区内，这些商业区根据需要而成立；

(ii) 合作社工业区，由合乎作为合作社予以注册的机构例如商会所建立。该组织为建立工业区可从合作银行借资金，借款额度为其自身资金的十倍。为建设工业区而组成的合股公司也可以享有相同的优惠待遇。可从中央小工业组织或某些工业开发公司获得贷款。

已经进行制造业活动的旁遮普粮食商建立了几个私人工业区。这些工业区不大并且建立在粮食商的土地上。它们未接受政府的援助。

意 见

印度的工业区方案是所有发展中国家中最大的工业区方案。它比其它任何发展中国家都更早地成为国家工业政策的一个组成部分。因此，出了一些错误是不足为奇的。这点，政府有关部门的官员首先就会承认。不过，已从错误中吸取了教训，而且在第二个五年计划中已考虑了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取得的经验。

主要的错误是在工业区选址问题上。不少情况是，根据政治条件选择工业区地址，而早期的许多工业区都没有进行充分深入的可行性研究。特别是农村或半农村工业区。这个情况可用上述二类的平均使用率分别为65%和76%，而城市工业区的使用率为88%来说明。确实，农村工业化方案不成熟。工业区不能将工业吸引到没有任何工业的地方去。

估计全部小型企业的开工率为53%。这是这些企业迅速发展的结果。然而，为了有效地利用厂房设备和熟练劳力，对这些企业的扩展加以控制——最好有选择地控制——看来是必要的。

中央小工业组织是小型工业发展方案的一个关键部分。印度据称其工业区方案包括了大部分新企业即81%，在这种情况下提供技术服务、财政服务和管理服务就是必不可少的后续工作。中央小工业组织管理的不仅是工业区的企业，而且是全部小型企业。由于工业区容纳的还不到4%的小型企业，推断中央小工业组织是小型工业发展的主要因素看来是有道理。

在联邦和邦各级有多样促进和支持小型工业的组织。据说组织过于多了，如果一个机构负责一个具体行业，效果可能好些。

没有关于工业区方案的资金来源的资料。Somasekhara博士所写的有关迈索尔邦的文件(ID/WG.231/7)中，谈到中央政府在1961—

1962年期间为建设工业区向迈索尔贷款560万卢比，至今只偿还了149万卢比（27%），尽管贷款期已过去一半以上。不能说这些工业区在经济上有维持能力。

工业区方案的目标究竟实现了多少呢？如果象上面说的，工业区的企业中，81%企业是新的，因为它们在来此以前未进行过业务活动，那么到第四个五年计划结束时，已经创建了8,908个新企业，大约有142,000个工作（假定每个企业16个工人）。按百分比来说，它们占注册的小型企业的1.6%左右，占制造业劳动力的0.8%。

据报道，迈索尔邦的工业区方案对消除贫民区或缓和城市的拥挤状况并没有收到很大效果。关于使工业分散方面，据说并没有实现从较集中地区的转移。

四、伊 朗

背 景

伊朗制造业近年来有迅速的变化，在1959—1974年期间制造业的增殖价值按不变价格计算年增长率为13%，而在这段时期的后一阶段（1969—1974年），最高增长率则为16%。尽管这个时期发展迅速，但制造业和采矿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份额近年来已从1972年的15.3%下降到1974年的10.7%，相当于1959年的份额，这反映了石油收入和服务部门的贡献在迅速地不断增加。制造业的大量投资活动，是制造业增殖价值大量增加的部分原因，自1972年以来年增长率超过20%。

对制造业增殖价值的增长作出贡献的主要是非耐用消费品工业的发展（41%）和作出同等贡献的中间产品工业，其余的耐用消费品和资本货物工业占增殖价值增长总额的17.4%。虽然上述工业有很大的发展，但消费品工业仍然占主要地位。因此，食品加工、纺织和服装以及非金属矿产品加在一起约占增殖价值总额的45%。

有关小型企业和大型企业的制造业活动的有限资料表明，它们同发展中国家通常见到的这类活动有共同特点和共同趋势。虽然所有企业中有97.4%雇用工人9人或不足9人，被列为小型企业，但是，这些企业只占就业人数的51%（1973—1974年），总产值的37%（1970—1971年），增殖价值的32.1%（1970—1971年），这反映出它们的生产率低。

在1973—1974年间，共有242,451个制造企业，雇用了92.8万人。小型工业部门雇用人数从1970—1971年间的56.9万人减少到1973—1974年间的47.3万人。随之而来的是，雇用10至43个工人的企业劳动力增加了50%，50至99个工人的企业劳动力几乎增加了100%，100或100以上工人的大型企业的劳动力增加了100%以上，后者目前占整个制造业劳动力的35%。很大一部分制造企业——确切地说是36%——位于中央省，其中包括首都德黑兰。

政 策

伊朗政府的工业政策目标之一是在不破坏环境的条件下尽快实现工业化。

早在1967年就决定在德黑兰和德黑兰周围120公里之内禁止扩建工业。确定了4个城市为工业发展区：伊斯法罕生产钢材产品和轻工业消费品，腊什特和设拉子生产电子和电器产品，大不里士为重工业区。以后又增加了二个省：霍拉桑为食品加工工业和铝制品工业区，胡齐斯坦为混合工业区。伊斯法罕和霍拉桑发展很小，而在其它地区大体上是按照计划发展的。在指定地区内工厂的选址是任意确定的，例如城镇的自然发展就是如此，刚刚超过德黑兰120公里界线的卡兹文和萨韦两个城市特别是这样。因而带来污染和交通拥挤的严重后果。

石油收入的迅速增加迫使全面修改国家的工业发展政策。目前还没有制订出一个新的有连贯性的政策。当前实现的方针是：国营企业在国外帮助下加工主要的天然资源——石油、天然气和金属矿石。鼓励私营部门增加进口取代工业，而对产品的选择或进口的内容不作任何规定，在目前石油工业的外汇收入减少的情况下，要取得进口品可能是困难的。

分区制度带来了环境方面的问题，促使政府不得不修改这一制度。于是决定把工业安置在各个工业点内。政府的各种金融机构向独立的非赢利性质的股份公司投资，由它来发展工业点，这种工业点实质上就是工业区。该股份公司负责清理场址，提供公用设施，选定企业，协调基础设施和社会的发展，包括工人的住房建设以及实行环境控制。预计每个工业点为45,000人提供就业，一共要维持15万人口的生活。这些工业点是为大中型企业建立的。

政府很少注意小型工业。小型工业由伊朗小型工业和工业区组织来管，这是经济和财政部的一个下属机构。但是，有人建议根据总的发展政策来建立促进小型工业的工业区。这样的工业区的任务是不管该地区工业情况如何，它将支持这个政策而不是为小型工业提供基础设施。这可能意味着一个工业区将根据附近大企业的需要，只包括几种特殊类型的企业。

工业点和工业区方案

目前的计划要求在全国至少建立15个工业点。在卡兹文的一个已经开始活动，约有140个企业在该工业区占有地块；据说其中80个已在进行生产，40个还在建设中，20个还没开始建设。管理工业点的公司正在整治土地，准备再接纳18个企业，提供房屋和公寓（以便出售给工人），扩大基础设施

和社会设施。另外5个工业点的建设处于不同阶段。萨韦的工业点进展很快，已建好了一些工厂。伊斯法罕的工业点处于规划阶段后期，而克尔曼沙和库姆的工业点仍处于初级阶段。阿瓦士、古尔甘、哈马丹、昆德斯坦、卢里斯坦、马什哈德、马赞达兰、设拉子和赞詹已经确定为在以后发展。

第五个发展计划要求为小型企业建立30个工业区。伊朗小型工业和工业区组织开始只计划建立4个工业区。其中3个是根据地区政策在布歇赫尔、萨南达杰和札赫丹（都是工业落后地区的省会）建设的工业区。剩下的一个工业区计划在大不里士建立。在大不里士和札赫丹已经购置了工业区用的土地。

意 见

早在1962年，曾打算在伊朗建立使小型工业现代化的工业区。联合国稍后一年先后派出两个调查团，调查和评价了可能设置的地点。最后决定在后一个调查团选择的阿瓦士建立工业区。对工业区的设计和建设提供技术援助成为联合国特别基金的一个项目，但直到1965年项目文件才签字。1968年才动工修建。第一个企业在1969年投入生产。所有企业的合同都在1971年执行了，尽管有些仍然没有进行生产。现有的这个工业区——没有打算扩大的计划——包括24个工厂（22个已占用）、3个主要车间（机工车间、铸造车间和电镀车间）、一座招待所和一幢行政大楼包括邮局、银行、会议厅和展品陈列室和各种附属建筑（门房、水泵房和一个供工人购物的合作社商店）。

这个工业区并没有起到原来打算起的示范作用。本地方企业主对它不感兴趣，而且不愿迁到工业区，因为他们认为距离市场太远。如果要迁到工业区的话，他们得租用房屋，这也是个不利因素。他们不能用原来的房屋作为贷款的担保品，而当时银行只接受固定财产作为贷款的担保品。

现在有15个企业占用这个工业区，有5个企业租用一个以上的单元。15个企业中有8个是由德黑兰管理的。据说只有3个企业是靠当地市场销售其产品（一个印刷厂、纸袋厂和木制家具厂）；其余企业通过德黑兰经销其产品。据说所有企业的原料都来自国外。关于这个工业区的就业人数，说法有很大出入（联合国调查是200人，工业区管理部门说是500人）。如果低的数字是正确的话，那么15个企业中的7个就得划入小型企业；如果高的数字是正确

话，则只有十个是小型企业。

该工业区的收入远远不能满足日常开销。估计工厂每年每平方米要“花费”政府 1,588 里亚尔。

在阿瓦士已经得了一些经验教训，可以用在今后的工业区上：

- (a) 工业区的基本职能应该是支持当地的全面工业化（这怎么能适用于根据地方政策而提出的工业区，还难于令人理解）；
- (b) 伊朗小型工业和工业区组织的活动应该限于开发阶段，预计大约 5 年时间；此后的管理工作应该移交给在工业区建立起来的企业；
- (c) 工业区的所有工厂都应该由企业自己建造，或专门为它们而设计。应提供信贷津贴；
- (d) 在工业区建立中央货栈，以便让企业储存原料和制成品的存货用作贷款抵押品；
- (e) 尽管应赶在需要之前建立公共服务机构，但必须采取措施以保证这些公共服务机构符合所接纳的企业需要；
- (f) 应设法保证迁入工业区的是真正的小型企业，并提供充分的推广服务；
- (g) 除为吸引小型工业企业所需的必要鼓励措施外，不再提供其他鼓励。这些鼓励措施也许是暂时性的。

构成工业政策的各种特别决定的目标已经实现到什么程度，现在还不可能估计到。如果工业点项目象在其它中心区，如昔来在卡兹文地区所取得的那样的成效的话，那么伊朗就有希望较快实现工业化，各个地区间也能比较平衡发展。地区政策工业区的前途并不光明。伊朗小型工业和工业区组织，至少在目前的人员配备和资金情况下能否提供充分的推广服务，是令人怀疑的。

卡兹文的工业点雇用工人数目不详，但估计有 3,000 人。这个数字和阿瓦士工业区雇用工人的较高估计数字加在一起，共为 3,500 人——只占制造业劳动力的 0.4%。假若每个工业点按原计划雇用 45,000 人的话，工业点的劳动力和工业区的劳动力总数将达到 675,500 人——考虑到小型工业数量上的优势，这是一个不切实际的数字。

五、肯尼亚

背景

肯尼亚的面积略大于法国，人口为1,248万(1973年)，年递增率约为3%。参加经济活动的人口数字不详，但1972年在雇有20名以上工人的企业内领工资的就业人数只有719,800人(佣人除外)，1976年增加到857,500人。

经济基础是农业，近年来农业占国内生产总值约三分之一(1970年为33%，1973年为31%)。农业实际上由两部分组成：相当数量的大农场，在独立以前属外国人所有；大量的小农场，为本国人所有。现在划分成许多大的工业区。1976年这个部门雇用的劳力为243,000人。

制造业的情况大致相同。大企业很少，大量的是手工业企业。绝大部分大企业(如果不是全部)是外国人建立的。1970年有307个企业，雇用65,397人，1974年企业增加到507个，雇用人数达100,068人。制造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份额在1970年至1973年由12%提高到14%。在这期间按人口平均的国内生产总值从130美元增加到1167美元。

制造业部门的构成最能说明一个处于工业化初期阶段的国家的情况。食品和纺织工业占统治地位。估计制造业部门的就业人数占总就业人数的12% (见表2)。

表2. 制造业部门雇有20人或20人以上的企业数

年 份	企业总数	工 业 类 型				总就业人数
		食品	纺织	服装	金属制品	
1970	307	45	23	23	19	65,397
1973	349	77	31	28	21	99,672
1974	507	105	34	27	26	100,068

政策

政府的工业政策的目标特别是促进肯尼亚的工业，在全国提供就业机会，减少或阻止人口从农村流入城市。为实现上述目标主主要在农村地区已经制订和正在制订各种搬迁和自助措施，同时在较大的城镇执行建立工业区的做法。

工业区方案

第一个工业区于1965年在内罗毕建立。第一期包括为小企业建造25个工作场地，于1968年建成，花费了950万肯尼亚先令（合150万美元）。1970年初，所有场地均已占用。第二期有25个小生产单位和4个中等企业，于1973年年底建成。1970年和1973年间，包括有25个生产单位的一个工业区在纳库鲁建成。

到1975年年底包括有22个工作场地的第三个工业区在基苏木建成，估计费用为500万肯先令（合61万美元）。瑞典工业开发局提供技术援助和1,880万瑞典克朗（合450万美元）的资金。

根据肯尼亚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两国政府的协议，正在索巴萨建设能容纳24个单位的第四个工业区。予期1976年中能建成并接纳民用单位。

最初选定迁入的企业中，大部分是对设备投资极少的劳力密集型小企业。肯尼亚工业区公司——工业区方案的管理部门——后来执行了扩大生产规模和范围的政策，以便吸收资本比较密集的企业。

在内罗毕、纳库鲁和基苏木等工业区对每个企业设备的平均投资分别为72,000美元、122,000美元和21,000美元，每个雇员的投资分别为5,140美元、5,300美元和1,400美元。在内罗毕，对每个雇员的投资数从不到1,000美元到10,000美元以上不等。

截至1976年4月1日，在内罗毕工业区的所有工作场地都被占用了，但8个企业没有办成功。在纳库鲁所有工棚都已分配，10个已被占用。基苏木只有7个被占用，已分配的不到余下的一半。这三个工业区拖欠租金的情况比较严重。三个工业区的总投资估计为5,000万肯先令（合612万美元），可提供1,436个工作（每个工作用费为4,262美元）。

意 见

截至1976年，可以说根据工业区方案已建了71个办得成功的新企业，但对解决失业问题不可能起多大作用。假设内罗毕工业区一半的企业以及纳库鲁工业区的全部企业雇用20名或20名以上工人，工业区则可容纳10%的企业，仅占表2所列就业人数的1%。这个百分比还是高于若干发展中国家，原因是工业基础太差。对小型工业部门所产生的影响很难估价，但根据上述设想，只能提供321个工作。

六. 马来西亚

背 景

1960年代初前, 马来西亚主要出口的是初级产品和中间产品。1957年开始促进生产进口取代品和出口产品。直到1973年左右生产增长率不断提高, 那一年世界贸易不景气, 使增长速度降慢, 但该部门并没有停止发展。1975年出口的制成品价值达19.12亿马来西亚元, 制造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比例仅次于农业(包括林业和渔业), 居第二位(21.97亿马元, 即占国内生产总值153.15亿马元(以1975年价格计)的14.4%)。

1975年, 马来西亚从事经济活动的人口有4,225,000人, 其中362,800从事制造业(约8.5%)。1970至1975年期间, 就业人数每年增长3.4%, 在制造业部门工作的人数增长1%。马来西亚第三个计划中公布的统计数字和《制造业调查》的数字有出入, 因为后一出版物统计数字中略去了某些行业雇用人数不满5人的企业, 据说没包括到统计数字中的是手工业者和贩运商人。表3表明按规模列的分部门的情况。

表3. 1970年和1972年制造业分
部门企业和就业人数分布情况

分部门	1970		1972	
	单 位	雇用人 数	单 位	雇用人 数
手工业	42,480	106,200	43,300	108,300
小型工业 (1至19名工人)	1,542	16,839	1,642	17,398
大中型工业	<u>1,650</u>	<u>104,853</u>	<u>2,023</u>	<u>188,729</u>
共 计	45,672	263,892	46,965	314,427

马来西亚的人口从民族和地域上来说分布都是不平衡的。人口由4个主要民族组成: 土族(马来人、达雅克人和其他土人)、华人、印度人和其他(主要是欧洲人), 各占人口总数的比例分别为55.5%, 34.1%, 9.0%和1.4%。在城市和农村的分布情况如下:

民族	城市	农村
	(百分比)	
土族	18	82
华人	50.7	49.3
印度人	37.7	62.3
其他	46.9	53.1
总计	32.0	68.0

其次，在苏拉群岛东部只有2个居民超过5万人的城镇，在东马来西亚只有一个，而西部有13个。

各民族和居住在城市和农村的每户家庭年平均收入也很不相同。

每户年平均收入
(以1970年马来西亚元计)

其他	9,756
华人	4,728
印度人	3,648
土族	2,074

每户年平均收入
(以1970年马来西亚元计)

城市	农村
5,136	2,400

劳动力的组成必然反映人口中民族的组成情况。然而各民族在城市和农村地区的人口分布的不均衡以及传统的倾向形成了一种格局。有的民族趋于从事某几类行业，有的民族则经营其他行业。一般来说，大多数土族以农业(包括渔业)和服务行业为主，华人经营采矿业、制造业、建筑业和商业，印度人大部分从事服务行业、运输业和零售贸易。

从各民族在非公司性质的工业部门拥有固定资产的情况可粗略地看出各民族企业主在办企业方面取得的相对成就。1973年土族和印度人各占资产的2.3%，而华人占92.7%。

政 策

为了纠正上述不平衡状况，政府决定采取扩大和重新布局制造业的政策。政府认识到，分散制造业本身并不能增加大量的就业机会（而这是问题的关键），除非在财政方面采取多种鼓励措施，以及在拥有劳力和必要服务设施的地方建立工业区来吸引工业。已作安排提高技术水平，整个方案将得到足够放款机构的支助。政府还决定重点特别放在以资源为基础、面向出口的劳力密集型工业上。在这些领域内的新的和在该国很少的工业赋予先驱者的地位。

采取的整套财政方面的鼓励措施包括（见附件二，ID/WG.231/8）：

- (a) 先驱者的地位：2年到5年内免除全部所得税，时间长短视企业拥有的固定资产而定；
- (b) 免收劳力使用税：按(a)规定的办法，时间长短视雇用人数而定，先驱者不享有这项优惠；
- (c) 投资税收信贷：允许公司从所应纳税的收入中至少减去化费在固定资产上的费用的25%。若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信贷还可再增加5%：
 - (1) 工厂位于开发地区；
 - (2) 制造的是重点产品；
 - (3) 产品中国内的材料超过50%；
- (d) 出口鼓励措施：采取了四项特别旨在鼓励主要为出口市场生产的企业的措施；
- (e) 增加资本补贴：鼓励工厂或生产技术的现代化。不够条件享有上述(a)、(b)或(c)项优惠的公司可得到补贴。

成立了政府主办的放款机构。主要单位是马来西亚工业资金有限公司。该公司为购置机器、土地和建筑物以及整个项目提供中期贷款（为期4年，年利10%）。其下属机构，马来西亚工业区有限公司为建工厂的买主提供贷款。土族得到的优惠待遇比其他民族多。土著银行（MARA）向土族人企业提供贷款，并提供咨询服务。檳彭古纳银行也提供类似土著银行提供的贷款。要求信贷保证公司下的所有银行对小企业的贷款增加到占它们的总储蓄存款的10%。

劳工和人力部执行了一项国家学徒培训计划。国家工业培训证书局发给业务证书。该局还安排提高技术人才水平的培训班。

工业区方案

1952年在必打灵查亚，邻近一个擅自占地者新开辟的定居点的地方，拨出约300英亩土地发展工业，希望这样能吸引企业主在那里建厂。但是去建厂的企业主很少。直到政府开始实行鼓励工业的政策，企业家才往该地区搬迁。保留的300英亩土地证明不够，又增加了400英亩土地。到1966年年底已建立264家工厂，提供约1万个工作。工业区的管理工作委托给一个专门设立的机构，必打灵查亚发展局，以后改称为必打灵查亚发展公司。该公司在动员工厂搬迁到保留给工业的地区方面很有成就，因而雪兰莪州政府决定扩大该公司权力，主管全州。公司改组成雪兰莪经济发展公司。

从而必打灵查亚就成了马来西亚的第一个工业区。虽然该工业区的设计有缺点，但还是对以后建立工业区、自由贸易区和新市镇具有指导意义。从办这个工业区的经验中可以总结出三条重要原则：

- (1) 执行机构应该是一个拥有自主权的机构，负责建设、租赁和行政管理工作；
- (2) 一般只选经过整治的拥有基本基础设施的地块；
- (3) 应留出空地，为随着工业区的发展而迁入的劳动力建造住房。

雪兰莪经济发展公司成了其他州的类似公司的先驱者。现在这家公司有12个。联邦政府建立了联邦工业发展局来协调具有自主权的经济发展公司的活动。联邦政府给这些公司以优惠条件提供资金（3年宽限期），以建设工业区和自由贸易区。

1976年，由经济发展公司拥有和经营的工业区有59个（包括自由贸易区）。工业区规模从1英亩（佩尔边苏里、沙撈越）到1,106英亩（沙阿兰、雪兰莪）不等。在柔佛的巴西古丹工业区要把面积扩大到2,126英亩。沙阿兰和巴西古丹工业区都与新市镇建设结合在一起。除了半岛东部的两个工业区和西海岸的一个工业区分别打算生产农业品和水产品外，其他工业区均属一般类型，目的是安置大中型工业。

只有原先的一、二个工业区是为安置小型工业建造的。由于增加就业人数是主要目标，鼓励措施和工业区的目的是吸引雇用劳动力多的雇主。

59个工业区中，35个的面积不到100英亩。全国工业区平均占地

面积为157英亩。可出租的总面积为9,240英亩,到1976年9月,其中的6,765英亩已租出。并不是在所有已出租地块上已建造起工厂。工业区和自由贸易区提供的总就业人数没有记载。(根据在马六甲的工业区已出租的土地和总就业人数的情况)估计工人密度为每英亩31.6人。如果这个密度适用于全国,1972年在马来半岛,已出租的总面积可提供173,700个工作,即占全日工作的制造业部门劳动力的88%。约30%的制造业部门的劳动力在工业区就业。

由于缺乏13个工业区的资料,很难勾画出工业区方案发展的全貌。但是,在马来西亚第二个计划(1971-1976年)期间,进行了大部分的建设工,已建成38个工业区,还是很清楚的。在所有工业区中,檳榔屿的工业区的发展具有代表性,表明了全国的发展型式(见表4)。

表4说明1971-1975年期间对制造业的投资以绝对值计算持续上升,但1973年以后,年增长率不断下降。就业的年递增率下降就反映了这一点。

工业区面积的占用率是比较高的,12个工业区已不能提供更多的地皮。59个工业区中,面积占用率达50%以上的有47个,而其中一半的占用率在90%和100%之间。

表4. 檳榔屿经济发展公司工业区已投产的工厂

年底	工 厂			已出租土地(英亩)			就业人数		
	总数	绝对变化数	百分比变化数	总数	绝对变化数	百分比变化数	总数	绝对变化数	百分比变化数
1971	10	-	-	10	-	-	10	-	-
1972	15	5	50%	15	5	50%	15	5	50%
1973	20	5	33%	20	5	33%	20	5	33%
1974	25	5	25%	25	5	25%	25	5	25%
1975	30	5	20%	30	5	20%	30	5	20%

59个工业区和自由贸易区中,41个位于半岛的西部,8个位于东部,10个在东马来西亚。拥有工业区的12个州可划分成4类:

1,000 + 可出租的英亩	500 - 1,000 英亩	100 - 500 英亩	100 英亩以下
雪兰莪 (2,029) W.C.	马六甲 (554) W.C.	沙巴 E.M.	吉兰丹 (20) E.C.
檳榔嶼 (1,603) W.C.	彭亨 (576) W.C.	森美兰	丁加奴 (57) E.C.
柔佛 (1,307) W.C.	沙撈越 (843) E.M.	吉打 W.C.	
霹靂 (1,095) W.C.			

注：W.C. 西海岸；E.C. 东海岸；C. 中央地区；E.M. 东马来西亚

上述分类反映了在建立工业区以前工业发展水平，说明了几个作者发表的意见，即若工业区设置在已经有工业的地方，则有可能办成功。

至少有5个工业区是私人企业建造的，即潘达拉兰（彭亨）、穆金兰加特（吉兰丹）、喀帕拉（沙巴）、沙撈越的两个工业区；皮亚圣和宾汤。喀帕拉工业区最大，可出租土地面积为88英亩，已全部占用。皮亚圣工业区面积为14英亩，尚未占用。潘达拉兰工业区是马来西亚工业区有限公司建设的，共有28个建成阶梯式的工棚。

意 见

政府建议马来西亚第三个计划（1976—1980年）期间工业区的面积增加9,500英亩。由于还有2,475英亩有待出租，并且近两年新投资额下降，这个方案似乎过于庞大。

给工业区建设提供资金的方法是很复杂的。联邦政府向州经济发展公司提供贷款，公司的唯一收入是企业主租地需要支付的土地使用费。这笔费用一次付清，比开发费用略多一些。例如，梅龙工业区每平方英尺开发费用为1.15马元，土地使用费为1.50马元。巴都贝伦丹自由贸易区的开发费用和土地使用费分别为0.46马元和0.85马元。年度结算税金由租用人直接向土地管理局支付，然后再上交州财政部门。在柔佛只有4个工业区，每年的租金大大超过30万马元，这实际上是净利润。公司要支付行政管理和维修费用，（如果是自由贸易区，鉴于每平方米的照明和安全保卫，这笔费用很高），还要用自己的资金偿还联邦政府的贷款。

为了减少债务，公司利用宽限期自己来经营某些业务：建造房子出售，通常与使用工业区厂房的企业办合资制造业企业，参加批发贸易。只要资金能

不断周转，这个办法会取得成效。只要出现一个严重的故障，整个信贷结构就会崩溃。

马来西亚工业区方案的成功可归结于两个主要原因：其一，有一整套比较宽的财政鼓励措施，其二，提供经整治的有充分保障的地块，比企业主自己取得土地迅速而且价格低。这在很大程度上应归功于设计人员，因为他们最大限度地增加可租赁地块面积，从而降低了每单位地皮的价格。在马来西亚工业区没有招待所、会议厅、展品陈列厅、办公楼、邮局或银行。每个企业对本企业职工提供达到法律规定标准的医疗。小卖部等设施的供应情况也是这样。

公司开发一个工业区的速度影响工业区经营的经济问题。过早的整治预测需要的土地，投入的资金不能获利，这样投资是没有必要的。衡量投资效益的一个尺度是公司的投资与迁入企业投资之比，比率低，而且逐年下降，是比较理想的。已有3个实例的数据，比率分别为7%、11%和7.2%。所有这些比率是很令人满意的。某些国家工业区的投资超过了迁入企业的投资。

工业区的大部分企业在马来西亚的其他地区没有业务活动。在其他地区有业务活动的少数几个企业承认它们的营业额和雇用的人数增加了。

工业区的企业间的贸易往来很少。仅有的一点贸易往来也是零星分散的。自由贸易区之间和内部的企业间在电子工业和纺织工业方面的贸易达到相当大的比例。

除了早期建立的必打灵查亚工业区以外，工业区的建立并没有促使在工业区附近发展辅助性工业和特别设施，最多建设了较先进的运输设施。如果工业区的劳动力居住在附近城镇，由于收入流入，因而发展了一些必要的服务和其他设施。如果工业区提供工人住宅，规划人员就在住宅区提供必要的商店、学校等。

马来西亚实行一项志愿工联主义制度。根据1958年工会法令的规定，管理的职能如提升、调动、雇用和解雇是不可谈判的。注册的工会有264个，其中39个是制造业部门的工会。120个工会为马来西亚工会大会的会员，该大会声称代表85%的组织起来的工人。在大城市中心早就建立起来的工业部门（金属加工、锯木和橡胶加工）工人组织起来的程度比较高。在工业区的新兴工业部门雇员中开展的工会活动少得多。

遭到争议的问题，需报告劳工和人力部调解股。调解股努力协助双方解决争端，如果争端不能解决，协调股有权将问题提交工业关系法院仲裁。如

果一方不执行仲裁员的决定，利益受到侵害的另一方只能通过上诉高级法院迫使决定付诸实践。

马来西亚工业方案在实现其目标方面取得了很好的效果。1970年至1972年间制造部门的就业人数和总产出分别增加了33%和37%。1970至1975年间土族失业率从8%降到6.9%，而他们担任专业、技术、行政管理职位的人数所占百分比从14.6%增加到24.1%。

七. 尼泊尔

背景

尼泊尔仍处于工业化的初期阶段。1973—1974财政年度，与家庭手工业截然不同的制造业部门只占国内生产总值的3%，而农业占69%。但若包括家庭手工业所占比例则增加到10%左右。尼泊尔的家庭手工业不一定指在家庭或农业淡季进行的手工业活动，到底属于哪一类，是根据企业的固定资产的值得划分的。根据1974年新经济政策的规定，小规模 and 比较大规模工业活动分类的极限标准提高了。许多过去的小企业现在划为家庭手工业。

根据1971年的普查，从事经济活动的人口有485万，其中45万人是领取薪金的就业人员。制造业部门仅为51,900人提供就业，约占从事经济活动人口的1%。家庭手工业部门工作的人数完全不能肯定。估计占从事经济活动人口的2%到11%，比较低的百分比肯定更符合实际情况。

1972至1973年间，制造业部门有2,434个生产单位，几乎有2,000个单位(82%)雇用的人数为1至9人。只有14个单位(约0.6%)雇用人数在500人或500人以上。全部制造业企业中，1,860个(76%)从事碾米和榨油。这一类企业占制造业部门总增值价值的49%(154,034,000尼泊尔卢比)，占就业人数的36%。

制造业部门企业的倒闭率很高。1972—1973财政年度里，有875个企业，即36%临时关闭或倒闭。倒闭最主要的一条原因是不能获得原材料和中间产品。

政策

尼泊尔政府长期以来比较重视调整各部门发展的不平衡。1974年政府重申并扩大新经济政策中的目标。它们是：

- (a) 从数量和质量方面改进工业生产和提高生产率；
- (b) 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以吸收农业部门的过剩劳力；

- (c) 调动地方的资金、技术力量和资源；
- (d) 在日常消费的必需品方面实现自给；
- (e) 尽量消除地区的不平衡状况；
- (f) 用增加出口和进口取代的办法来改善国际收支状况。

为实行上述政策，政府采取以下措施：

- (a) 财政鼓励措施：逐步减少所得税，减少机器和原料的进口税，在一段时期（长短视情况而定）免除消费税；
- (b) 如企业设在工业区，向企业主提供占其固定资产80%到95%的贷款，占多少比例视工业区位置而定；
- (c) 建立工业服务中心，提供管理和咨询服务，对可能生产的新产品进行可行性研究，传播市场情报资料等。估计工业服务中心将承担所有工业区的行政管理工作，并在适当时候建立工业推广服务机构；
- (d) 建立更多工业区。

工业区方案

1972年前有三个工业区：巴拉朱（1960年），黑陶达（1963年）和帕坦（1963年）。1972年在达兰建了一个小工业区。接着又在纳帕尔甘（1973年），博古拉（1974年）、布特瓦尔（1976年在建设中）地区建立了小工业区，还计划在苏尔克特建一个工业区。

工业区方案的发展和每个工业区的土地占用率增长速度很慢。从在巴拉朱、黑陶达和帕坦的建立工业区到在达兰建立工业区中间几乎相距10年。1966年，巴拉朱工业区开发到能够接纳使用单位，约5年以后只有13个单位开工。在达兰，4年以后只有25%的工棚被占用。帕坦工业区（占地5.1公顷）比较大的工业区——巴拉朱（占地37.6公顷）和黑陶达（占地129.0公顷）办得成功。该工业区面积现在已全部占用。没有关于近几年建的几个工业区的土地占用率的资料，但有理由相信比率是低的。

所有的工业区都是在政府的主持下建立的。没有私人建造的工业区。巴拉朱和黑陶达工业区是美国促进国际发展机构提供技术和资金援助建立的，其他工业区是在印度合作机构的援助下建立起来的。

黑陶达、巴拉朱和帕坦建造工业区的目的是分别给大、中、小型企业提供

房屋设施，但实际上这些工业区拥有各种规模的企业。其他工业区的房屋设施是提供给小单位的。帕坦、巴拉朱和黑陶达工业区管理部门的做法是建造工棚出租和允许企业主在租下的地皮上自己建造厂房（20年为期）。

表5列示1975年帕坦、巴拉朱和黑陶达工业区的有关资料。

表5. 1975年帕坦、巴拉朱、黑陶达工业区的有关数据

项 目	帕 坦	巴拉朱	黑陶达
可出租的土地面积
已租出的土地面积	全部
规划建造的工作场地数
已投产企业数
建造中单位数
就业人数
收入(尼泊尔卢布)
开支(贬值未计)(尼泊尔卢布)
余额(尼泊尔卢布)	(197,493)	...	(197,493)
每个工作的用费(美元)	1,408

意 见

如果将贬值计算在内，所有工业区都要依靠政府的补贴来支付每年的经常性开支及更换设备。原因有以下几个：

- (a) 租金固定，不允许增加维修费；
- (b) 在经常性开支中包括某些资本发展项目；
- (c) 行政管理人员过多。

政府对以工业区企业收税的形式所获收入比给工业区的补贴多。尼泊尔目前的情况是，如果没有工业区，有关企业要建立起来是极不可能的。

工业区容纳的工厂在制造业部门企业中仅占3.5%。但如果将碾米厂和榨油厂（这类工厂通常靠近原料产地）的数目减去，所占百分比将上升到约15%。百分比较高说明难以在工业区以外找到合适的有服务设施的场地。

没有迹象说明工业区的企业每个工人的生产率高于工业区以外的企业。现有数据说明工业区企业的资本——产出比率不如全国制造业部门平均比率令人满意。但数据不太真实，因为数据中包括有大量的碾米厂，这些工厂的设备和厂房的投资低，因此资本——产出比率很高。

没有情况说明工业区的存在促进其邻近地区建立新企业和服务性设施。

工业区的行政部门没有为管理部门或劳动力提供任何房屋。在黑陶达和巴拉朱工业区配备了文化娱乐设施，但后者没有继续办下去。在巴拉朱、帕坦和黑陶达拥有急救医疗设施。

在尼泊尔没有组织起工会。如工业部门发生争端，劳工部有权干预。政府有权宣布罢工非法，如果罢工影响到国家利益。目前为止所有的争端通过劳工部的调解都已得到解决。

八. 尼日利亚

背景

尼日利亚是非洲地区最大的国家之一，也是工业最发达的国家之一。按《世界银行统计年鉴》，1973年的人口是71,262,300。1963年，参加经济活动的人口占总人口的32.9%。自那时以来，这个百分比可能没有显著的变化。在发现石油以前，尼日利亚出口初级产品，如咖啡豆、棕榈油、花生、棉花、橡胶、木材、锡和铌铁矿。估计约80%的人口以农业为生。1950年代和1960年代早期发展的大型工业集中在拉各斯地区。

石油现在是主要出口产品。1974年，石油收入占出口收入的93%，价值87.65亿美元。国内生产总值从1970年的86.45亿美元增加到1975年的144.1亿美元。同期，农业部门所占份额从36.0%降到23.4%，而制造业部门从6.2%增加到7.2%（均以1974/75年价格计）。

雇用10名或10名以上工人的制造业企业从1970年的704个增加到1972年的1,064个。1973年下降到1,010个，1974年又上升到1972年的水平。直到1973年，在制造业部门的就业人数同上述情况基本相同：从1970年的128,519人增加到1972年的167,626人，1973年的169,940人。没有关于1974年的数字。

1972年估计320万人在100万个小企业工作，其中6万个是工厂型企业，构成小型工业部门的核心，给70万个工人提供了就业。虽然这并不是不可能的，但数字说明，工厂型企业每个单位雇用的工人数稍低于其他小企业雇用工人的平均数。

1972年雇用10名或10名以上工人的制造业企业以食品工业（包括饮料和烟草）和纺织工业（包括纺、织和成衣）为主。它们占企业数的58%，占就业人数的77%。机械工业（金属制品、机械、电气机械、运输设备和汽车）只占企业数和就业人数的12%。没有关于这类工业雇用10名以下工人的企业活动的情况。

政 策

从1972年尼日利亚企业促进法产生了有关工业的基本政策立法。这一文件，除其他事项外，规定在国家一级建立尼日利亚企业促进局，在各州建立尼日利亚企业促进委员会。该法还规定了自生效日（1974年3月31日）起完全由尼日利亚人经营的工业和商业的领域，以及在某些情况下禁止外国参与的其他一些商业和工业活动。此外，该法还规定下列情况之一者为违反该法规定。

- (a) 在已缴股份资本或营业额分别没有超过20万或50万英镑的企业持有全部或部分所有权的外国人；
- (b) 生效日以后建立的上述一类外国企业；
- (c) 已缴股份资本或营业额超过上述数额而使尼日利亚人的股份或营业额少于40%的任何公司。

绝对或有条件地限制建立企业的范围很广。两个重要的特点是完全禁止外国人从事零售贸易，在批发分配方面实行有条件地限制措施。这两个领域内经营的外国人过多。采取这些限制措施的结果是使外国人从事制造业生产活动，通常与尼日利亚人合资经营企业。另一方面为本国人创造了建立制造业企业，特别是小企业的机会。

颁布了法定最低工资法则。按照该法则规定，任何工人最起码的工资每月不少于60个尼日利亚奈拉（合96美元）。据说城市和市镇的大工厂遵守了这个法则，但小型工业部门并没有普遍都这样做。

官方在一项政策中承认小型制造业部门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该政策的目标是：

- (a) 创造大量就业机会；
- (b) 调动当地资本和技术资源；
- (c) 分散工业，特别是分散到农村地区，以减少流入城市的人口；
- (d) 发展尼日利亚的经营管理能力。

此项政策由小型工业信贷计划和工业发展中心实行。两者均存在多年。小型工业信贷计划的职能是对现有的和可能的企业主提供信贷，采取的主要形式是对设备的长期贷款。小型工业信贷计划增加到每个州均有一个。现有的两个工业发展中心，在北部各州通过扎里亚中心、在东部各州通过奥韦里中

心提供工业推广、管理和技术培训服务。第三个工业发展中心在工发组织参与下最近已经建立，设在奥绍博，为西部、中西部、卡拉和拉各斯各州服务。专门在机械化和半机械化的非传统性工业方面提供服务。

尼日利亚政府工业部长成立了一个小型工业司，监督全国政策执行情况。每个州的贸易和工业部都设立了一个类似的司以促进州内的小型工业的发展。成立了国家小工业发展咨询委员会，由联邦和州政府的代表、商会和工业界、投资促进和金融机构以及设有工业研究单位的大学的代表组成，以协调方案。

工业区方案

联邦政府提议在每个州建立一个示范工业区。目前只有2个：拉各斯州的亚巴工业区和埃努古州的埃努古工业区（河南布拉州）。两个工业区都很小。有几个工业地区并不是在所有方面都同工业区相似。这些工业地区主要建在拉各斯州附近，但其他州也有。

亚巴工业区（1.75公顷）于1957/58年建立，为政府在附近建造的低造价住房的居民提供就业机会，希望工业区能为手工业企业提供房屋设施。待它们发展成小型企业之后，估计将寻找更加宽敞的厂房设施，并将工业区厂房设施转让给新的手工业企业。严格地说，打算将该工业区办成一个“托儿所”式工业区。修建了43个工棚（占地面积从182平方米到486平方米不等）、一个装备完好的中心车间和行政区。再没有进一步扩建的余地了。为吸引更多单位迁入，使用单位过去得到，现在仍得到相当多的补贴。如果工业区行政管理部门以通常价格为企业修理和改动工棚，还提供额外的补贴。

几年以后少数企业因没有支付租金而被赶走，代之以其他企业对工业区场地的竞争是很激烈的。某些企业办得很成功，大大地增加雇用人数。有一两个企业在附近获得场地，但仍保留它们在工业区的厂房。企业发展后，原有的房屋设施已不够用，但也不可能说服它们迁走。因为在任何其他地方它们也不能找到类似租金的房屋设施。

该工业区拥有21个企业，场地已全部占用，企业规模从雇用2人到10人不等，共为400人提供就业。某些企业占用了1个以上的工作场地。中心车间与迁入企业的业务没有多少关系，主要从事对外订立合同的业务。工

业区由拉各斯州贸易、工业和合作社部管理，管理人员有69名——对于这么小的一个地区未说是稍微多了一些。

埃努古工业区（1.8公顷）于1964年由一政府机构，东尼日利亚工业区有限公司建立。由河南布拉州贸易、工业、合作社和交通部管理，管理人员有九名。该工业区包括12个工作场地（9个占地面积485平方米，3个占地面积729平方米，分成6个单元），1个中心车间，由承包商经营，以及1座小行政楼。较小的工作场地每月租金是60奈拉（合96美元），两个联在一起的工作场地的租金是100奈拉（合160美元）。租金几乎是城里类似房屋设施的通行租金的一半，而在城镇里还必须预交两年租金。

工业区已为15个企业占用，雇用工人人数从1名到37名不等。最大一家企业用进口元件装配电视机。该企业属政府所有，按政府文职人员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一个企业对每个成年工人每日至少支付1奈拉，少于法定的最低工资的一半。大多数企业在迁入该工业区以前在埃努古办企业。

如能获得资金，计划在工业区场地上再建造两排工棚。

第一个工业地区于1950年代由拉各斯发展执行委员会在阿巴帕的码头附近修建的。接着在伊甘杰和阿姆沃-奥多芬相继又建了两个工业地区。阿巴帕工业地区已为60个工厂全部占用。没有关于其他两个工业地区的类似资料。

多年来，政府的政策是使工业迁离拉各斯中心区并消除贫民区，允许重建，以及缓解与大陆联系的唯一的一条主干线上惊人的交通拥挤情况。为此目的，各地建立了主管部门来筹划这项工作。其中之一是伊杰卡规划局，于1963年在离拉各斯中心地区7英里的伊卢皮朱建了第一个住宅区。为吸引和安置工业，于1965年出售了200公顷土地。这就成为奥绍迪工业地区。现在拥有50家工厂，主要是大、中型企业，雇用租用住房方案的住房的居民。

以后几年内，在住房项目附近为工业保留了一些土地，在皮卡皮朱（61家工厂），伊索洛伊拉萨马杰（57家），马托雷（43家），巴达（18家）以及最近的奥格巴（已分配了70块地皮）。最初企业主由于考虑到工业地区与拉各斯中心和码头相距太远，不愿搬迁到这些地区。但由于消除贫民区的工作一直在进行，又加上拥挤状况日趋严重，许多工厂被迫寻找新的房屋设施。

工业大量迁移到这些地区是由于外国大企业主的迁入，而这是因为下述因素造成的：石油工业崛起，禁止外国人参与零售和分配领域的活动，根本没有其他可供选择的场地。

1972年，拉各斯州发展和不动产公司是由拉各斯发展执行委员会以及伊克贾和埃佩市镇规划局合并成立的。该公司继续进行上述两个机构的工作：消除拉各斯中心区的贫民区，建造住宅区安排从贫民区迁出的人，取得土地以建造工厂，为迁出的人提供工作。

工业地区实际上仅是为工业保留的地区。修建了碎石路，其中几条成为国家公路网的一部分，还有电力供应。没有一个工业地区有供水系统；迁入者需要自己打井。没有专门的安全安排或街道照明。拉各斯州发展和不动产公司作为土地所有者，与迁入者之间的关系严格的是出租人和承租人的关系。鼓励工业不是拉各斯州发展和不动产公司的政策，除非这是将工业迁离拉各斯中心区并将其安置在住宅区附近的计划的一部分。该公司认为其作用之一是养护公路和住房设施。

意 见

虽然亚巴工业区在提高部分手工业企业水平方面是成功的，但对于尼日利亚的工业发展产生的影响很小。即便如此，它也比埃努古工业区的影响大。埃努古工业区只是向没有在工业区得到工作场地前就已存在的企业提供便宜的厂房。一系列示范工业区的效果如何，有待以后分晓。

很显然需要建造更多厂房设施：第一为某些在“托儿所”式工业区发展很快以致房屋设施已不够用的企业提供厂房；第二，减少未来企业主的不起作用的资本开支，即向私人房产主必须预付的两年租金。

还不能说工业区在创造就业机会方面取得了明显效果。没有可能评价小工业信贷计划以及工业发展中心在这方面的业务活动情况，但是它们未必起了重大作用，但在地方具有重要意义。两个工业区对将工业分散到农业地区方面不可能起到什么作用，因为都位于城市地区。小工业信贷计划和工业发展中心可能在这方面起了一些作用。工业发展中心在发展尼日利亚小型工业的经营管理方面以及尼日利亚管理发展中心在发展较大企业的经营管理方面作出了相当大的努力。

九. 巴基斯坦

背 景

巴基斯坦（在孟加拉国脱离之前原叫做西巴基斯坦）仍然是以农业为主。农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比例从1971年的33.3%降至1974年的30.6%。同一时期，仅次于农业的制造业所占比例从14.1%增至15.2%。从百分比看，后者的变化不大，但从绝对数字来看，后者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贡献从76.15亿巴基斯坦卢比增至166.18亿巴基斯坦卢比。

在1971—72财政年度，总人口为6,220万人，不均匀地分布在四个省份内：旁遮普（3,740万），信德（1,400万），西北边境省（840万）和俾路支（240万）。同年，一项调查报告说明，劳动力为1,840万人，其中1,430万人居住在农村地区。从事制造业的人数为230万（占12.5%），城市和农村地区几乎各占一半。由于政府各部门对小型工业下的定义各不相同，因此在大企业和小企业中的就业人数无法肯定。对前者的估计从30万（占全国劳力的1.63%）到42.741万人（2.33%）不等。因而在小型工业中的相当的就业人数从200万（10.87%）到187万（10.12%）不等。在本书所谈及的年度里，雇用10名或10名以上工人和使用机械动力（被认为是大企业）工业的企业数为3,549个。至于小型工业部门，无法得到有关数字，若把手工业单位包括进去，必定有约40万个。

从绝对数字来讲，小型制造业部门和大型制造业部门的贡献从1971年到1974年期间增加了。但前者所占比例有下降的趋势。在这段时期里，每年在工业中的投资总额增加12%，小型工业中的投资增加了75%。有迹象表明，小型工业总产值及其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例可能低估了。

至于上文提到的3,549个大企业，每个单位平均雇用工人120名。在这些单位中，食品加工（包括饮料和烟草）、纺织（包括纺、织和服装）和化学品（主要是肥料）占45.6%，占就业人数的87.6%。对照之下，金属制品、机械（包括电气机械）和汽车（包括修理）占企业总数的24%，就业人数的9.6%。

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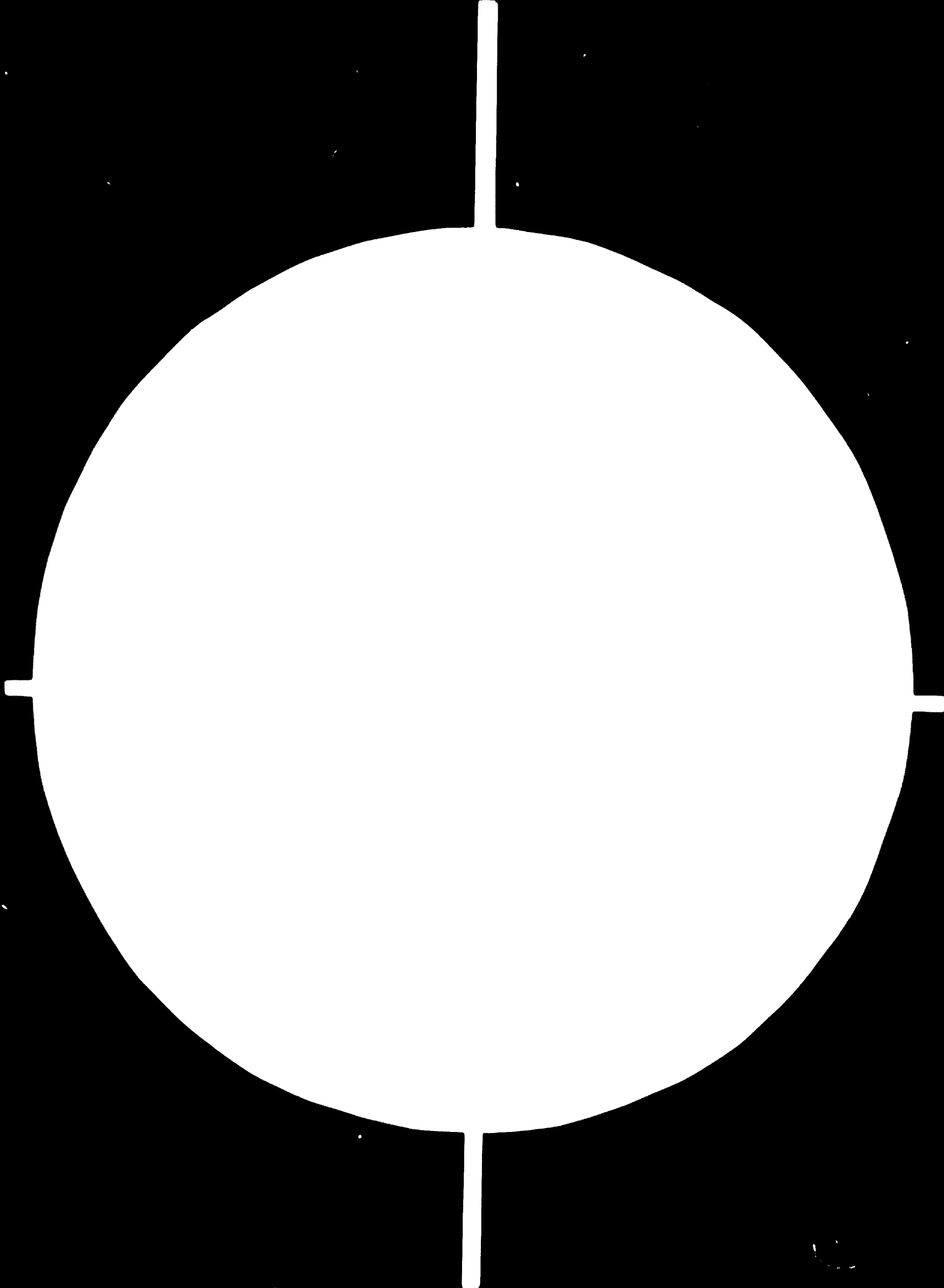
T805



91 11 08

AD 92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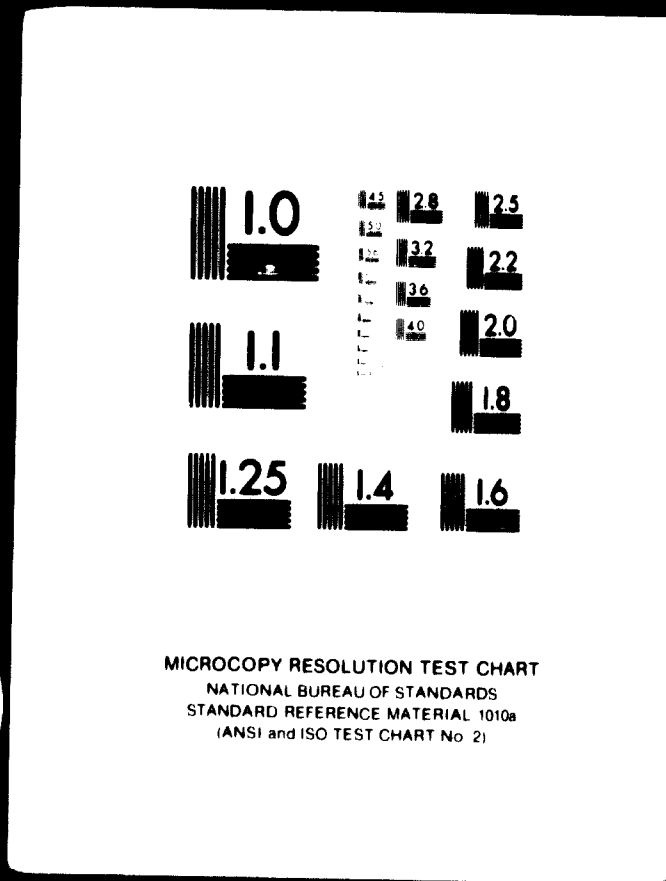
CAL 940



2 OF 2

U
N
I
D
O

24X
G



政 策

1947年巴基斯坦在获得独立之时几乎没有大中型工业。印度的难民源源不断地流入，因此创造大量就业机会这一点变得十分重要了。已有的这种工业主要掌握在私人手中。政府的基本政策是由私营部门发展工业，但通过发许可证和对外汇进行分配来控制工业发展的方向。如果私人企业未能这样做，政府就准备采取主动行动，在肥料、黄麻、食糖、造船以及纸张和木板工业方面的确采取了主动行动。没有完全是由政府发展的工业。据设想，政府主办的工业将通过巴基斯坦（当时的西巴基斯坦）开发公司从公共和私人来源获得资金。

直到第二个五年计划（1960—1965年），小型工业才受到重视。五年计划设想大型工业生产增长60%，小型工业和家庭手工业生产增长25%。已经专门给安置小型工业的工业区拨出了7,500万卢比。

工业区方案的目标是：

- (a) 发展比较落后地区的经济，办法是鼓励小投资者建立新工业以及建立一个计划的生产单位应拥有的会带来经济利得的一切设施，包括公路、水电、下水道设施以及银行、邮局和药店一类社会服务部门，以便为工业及工人的需要服务；
- (b) 通过提供技术咨询提供咨询和样板促使现有工业现代化；
- (c) 消除贫民区。这样最终就有可能对城市建设进行适当的规划，防止到处乱建房屋；
- (d) 向劳动力提供在健康的环境中就业和接受培训的机会；
- (e) 对工业单位提供足够的共同使用的设施，以实现专业化和现代化；
- (f) 提供试测设备以实行和保持标准；
- (g) 以较宽的条件提供技术和经营管理方面的咨询和培训服务以及中心加工和检查设施；
- (h) 创造有利于国内外市场健康发展的条件；
- (i) 发展必要的支助工业，生产零部件和维修设备；
- (j) 建立一些不易得到必要的技能和专门知识的新工业，办法是通过减少资本需要量和提供技术指导使人们比较容易地进入这类行业。

巴基斯坦（当时的西巴基斯坦）小工业公司是在1959年成立的，负责执行工业区方案。1962年，该公司并入巴基斯坦（当时的西巴基斯坦）工

业开发公司成为后者的小工业公司。1970年巴基斯坦划分为四个省，但是仍由工业开发公司集中管理发展和工业区。1972年，每个省建了自己的机构负责管理本省内的现有工业区和新建工业区。这些机构是西北边境省小工业发展局、旁遮普小工业公司、信德小工业和手工业公司和俾路支小工业公司。这些公司仍然在开展业务活动。

工业区方案

为了对卡拉奇的居民提供就业机会（卡拉奇受难民问题的影响最为严重），已决定按照联合王国一个贸易区的方式建立一个工业区。1948年，为此目的成立了信德工业贸易区有限公司。这是一个已注册的公营公司，没有创办资金，由政府提供贷款。参加董事会的有政府官员和企业家。将近1,850公顷土地免费长期租赁给该公司。此公司承担开发工作，在二十年中分阶段进行将有服务设施的地块出租给企业主。预料该公司的业务活动将不盈不亏。开发工作实际上已在1962年完成。到1969年，共租赁出去712块地块，有672家工厂已投产。没有特别为小企业提供地皮。几乎所有的工厂不是大型的就是中型的。

鉴于对卡拉奇的社会基础设施的压力越来越大，政府给对卡拉奇地区外建厂的新企业规定免税期。1952年，信德工业贸易区有限公司在海得拉巴开始建立一个占地面积大约为504公顷的工业区。次年，获准在坦多阿达姆建立一个占地面积大约62公顷的工业区，不久，建造工程开始。1963年，该公司在科特里又着手建立一个占地面积大约381公顷的工业区。所有这三个工业区离卡拉奇都不远，是为大中型企业建造的。到1969年，有限公司在这些工业区（科特里工业区（没有关于该工业区的资料）除外）的开支总额约为4,830万巴基斯坦卢比。

卡拉奇工业区取得的成就鼓励政府在全国各地再为大型工业建立一些工业区。1961年和1962年进行了初步的工作，着手执行六个工业区的项目，在白沙瓦、萨戈达、杰卢姆、木尔坦、芬库尔和拉蒂米亚尔汗各建一个工业区。估计总费用为4,350万巴基斯坦卢比。当时对获得外汇几乎没有什么限制，外援源源不断地流入。省工业部直接负责把外汇贷款分配给极想办厂的人们。1963年获准举办项目，但直到1965年才开始执行。那时巴基斯坦和印度发生战争，外汇大大减少。省政府不再向企业主提供外汇贷款。

只是在白沙瓦工业区(占地约357公顷)、木尔坦工业区(约585公顷)和苏库尔工业区(约439公顷)开始建造工作。迄今这三个工业区的费用估计为2,200万巴基斯坦卢比。目前,所有这些工业区面积占用率较低。苏库尔工业区最近已由信德有限公司接管。

由巴基斯坦小工业公司开始执行,后来由省小工业公司继续执行的为小型工业建立工业区的方案从1961年一直持续到1974年。表6列示在这一期间建立的工业区的有关数据。日期和就业人数只是粗略估计数。

在上述工业区建立了手工业工棚:在古杰兰瓦拉(50个工棚),锡亚尔科特(50个),古杰拉特(24个)和苏库尔(5个)。所有工棚都已分配。卡拉奇的两个工业区全部建的是手工业工棚。

表6 1961-1974年为小型工业建立的工业区的有关数据

工业区	年份	面积 近似数 (公顷)	地块数	已分配的 地块数	生产单位	估计的 就业人数
古杰兰瓦拉(P)	1961	43	305	301	116	2,735
锡亚尔科特(P)	1963	41	330	135	48(?)	2,246
古杰拉特 (P)	1962	29	398	195	40	603
巴哈瓦尔布尔(S)	1964	21	197	94	8	155
拉合尔 1 (S)	1967	4	33	31	6	151
拉合尔 2 (S)	1974	21	276	80	4	89
苏库尔 (S)	1964	46	301	77	13	272
拉尔卡纳 (S)	1964	24	313	31	4	47
卡拉奇 2 (S)	...	1	-	-	12	...
白沙瓦(NWF)	1962	23	295	186	19	508
奎达 (W)	1961	18	104
共 计		271	2,552	1,130	270	6,806

注: P = 旁遮普省; S = 信德省; NWF = 西北边境省; W = 俾路支省。

旁遮普小工业公司为小工业工业区批准的全部费用为 1,515 万巴基斯坦卢比。其中不包括拉合尔 2 号区的资本还原费用和业务开支，因为是由旁遮普省政府的住房和规划部负担的。每公顷工厂地皮的费用为 161,861 巴卢比。

在所有 4 个省均计划建立新工业区，旁遮普省 3 个，西北边境省 7 个，信德省 8 个，俾路支省 2 个。在旁遮普省的工业区比较大（21—42 公顷）。在西北边境省的工业区（两个除外）占地不到 14 公顷。信德小工业和手工业公司计划省内每个县建立占地约 2.1 公顷的小型工业区。到目前为止批准的工业区的费用估计为 4,470 万巴卢比。

除了在信德省和俾路支省的工业区所配备的必要基本基础设施以外，没有关于共同使用的服务设施的资料。在旁遮普省古杰拉工业区建立了一个陶瓷研究所，锡亚尔科特工业区建立了体育用品服务中心和橡胶与塑料服务点。古杰兰瓦工业区设立了轻型机械工业服务中心。同时分别在锡亚尔科特和古杰兰瓦拉建立了金属工业发展中心和示范性鞣革和鞋类中心。在西北边境省的白沙瓦建了木材加工中心。

意 见

工业区可分成三类：安置大中型企业的工业区、安置小中企业的工业区以及安置手工业生产车间的工业区。当然大、中、小工业区的划分并不是这样严格的划一。某些小型工业区中也有手工业生产车间，某些中等规模的企业也可能建在小工业区内。大工业区面积的占用率不详，卡拉奇的信德有限公司工业区除外，其占用率接近 100%。据目前了解的情况，手工业车间已全部占用。小工业区面积占用率一般是低的，有 3 个工业区例外：古杰兰瓦拉工业区、拉合尔 1 号工业区和白沙瓦工业区。除两个工业区（古杰兰瓦拉和锡亚尔科特）外，开始时占用率很低。但是企业主接受了相当数量的外汇贷款。

有关小工业区提供的就业人数不是很准确，因为有时在就业人数中没有包括季节性工人和临时工。已有的 11 个工业区（1975 年）总就业人数估计为 8,000 人。这约占小制造业部门劳动力的 0.4%。

绝大部分小工业区的开发没有分阶段进行而是一次完成的，这不仅造成投资没有获得利润，而且在未占用地区内配备的设施也遭到损坏。

估计租金中补贴占很高的比例，从白沙瓦的15.1%到拉合尔1号工业区的43.3%不等。在巴哈瓦尔布尔工业区和锡亚尔科特工业区没有给予补贴。但是在锡亚尔科特当认识到实际的租金比原先估算的要高得多时，在重新谈判价格时就发生了困难。

总投资数，包括在旁遮普工业区的企业主的投资在内，估计为13,800万巴卢比，当所有建造中的生产单位都投产时，总就业人数为11,000人。每个工人的投资数为12,600巴卢比。工人的大多数将是已经在该地区工业部门就业的工人。

到1975年年中，对小型制造业部门提供的外汇贷款额达7,600万巴卢比，其中，2,400万巴卢比本金虽尚未到期，但其余的5,200万还拖欠着。这反映了该部门企业财务状况不佳。贷款是提供给400个项目的，其中，291个在旁遮普省。

工业区政策的目标实现得很少。总的说来，工业区在吸引新的工业方面是不成功的，只接纳了该地区内已有工业中一小部分企业。工业区企业之间很少订立分包合同。订立合同的数量太少，对城市规划没有产生明显影响。小型工业区吸收的资金和收到的效果是不相称的。

十. 塞内加尔

背景

塞内加尔的人口在1970年估计为3,922,920人,其中1,647,800(42%)人参加经济活动。他们绝大部分从事农业生产,许多人都处在货币经济之外。从1970年到1973年国内生产总值从2,300亿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合8,282亿美元)上升到3467亿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合15,752亿美元)。农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比例从28%上升到37%,而制造业所占份额仅从11.3%增加到11.7%。从1965年到1973年,制造业所占比例仅增长了12.4%,而农业却增长了34.7%。

不同来源的数字常常不一致,但是总的表明制造业企业的数量和它们提供的就业人数近几年都大幅度地减少了。手工业工场和小型企业的情况并不一定如此:据报导仅在达喀尔地区注册的手工业工场大约就有6,000个。

尚未得到关于制造业部门(较大的单位)的组成情况的最新资料,但是在1967年,食品工业(包括饮料和烟草)的企业数在制造业部门中占33%,占该部门就业人数的40%。其次为由各种纺织和皮革工业部门组织的一个混合类型,占制造业企业数的11%,就业人数的28%。机械制造(金属制品)在制造业企业中占25%,其就业人数不足10%。

全部企业仅有204个。欧洲经济委员会派出的一个代表团1970年进行的一次调查估计为190个。按照另外的资料来源,1970年从事制造业的人数为15,000人(为从事经济活动的人口的0.91%)。上述资料都表明,该国正处在势头很低的工业化过程的最初阶段。

政策

尚未详细了解该国政府的工业政策。看来其目标是:鼓励本国企业主的经营;小型工业部门实现“非洲化”;使工业的地区分布更均匀。全国工业发展的各个方面都由一个官方机构,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负责。

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的主要目标是帮助非洲人企业家建立中小型工业企业。为此目的,该协会在下列领域中提供援助:管理方法和行政方面的培训;潜在项目的可行性调查研究;项目的资助;新建企业的管理和产品安排;

工厂的技术援助和新产品的试制。

妨碍成立新企业的主要因素是缺少资本。只有当未来的企业主能够用自己的资金为项目提供总费用的35%的资金时，他才能从塞内加尔银行得到中期贷款。在大多数情况上做不到这一点。为了克服这个困难，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设立了两笔基金，参与基金和担保基金。该国政府、经济合作中央银行和法国及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援助的中央银行为这两个基金提供资金。

参与基金使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可在项目股本中投资，以使企业主的资金达到贷款机构要求的35%这一数目。这种贷款的附带条件是资本的大部分（企业主的资本加上该协会的资本应属于塞内加尔人，有效的管理应由塞内加尔人进行，以及企业主承诺在偿还银行贷款之后，马上接收该协会的股份。担保基金使该协会对购置设备的贷款提供担保。截止1975年3月，已利用这两笔基金帮助建立了34个新企业。最初提供的大约5,000万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23万美元），导致了总投资额达到10.50亿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其中5.82亿用于中型企业，4.68亿用于小型企业。

建立工业区是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着重发展塞内加尔本国企业和使小型工业均匀分布的政策的一部分。事实上该国政府在1969年就要求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在该国每个省建立一个工业区。

该国政府除了对进口机器、设备和原料免税外，还允许设在达喀尔区（佛得角）的工业企业免除五年的营业税，设在该国其他地方的企业免除八年的营业税。小型企业如果60%以上的资本和管理权属塞内加尔人，也可获得同样的优惠。工业区内的企业在财政方面并不享有特殊优惠。

工业区方案

在塞内加尔一个工业区至少包括经过开发和有服务设施的地块和先期工作场地。这是专门保留安置小型企业和手工业企业的，称为工业区。一个有组织的大中型企业的集中地区是工业地带。

建立一个工业区的程序是先组成一个公司——管理公司，以便提供资金和管理。其资本由政府（或）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地方商会、大的国营公司、私人企业和选定的将成为工业区使用单位的企业（只提供名义数额）认捐。

目前仅有两个工业区，即捷斯工业区和济金绍尔工业区。后者尚未开始活动。

捷斯工业区设在距达喀尔约70公里的一个法国兵营的旧址上。该国政府于1967年把这片三公顷的土地及其建筑物捐赠给了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房屋面积为5,000平方米，其中500平方米供行政管理使用。该工业区由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代表捷斯管理公司加以管理，该公司拥有1,360万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的资本。该工业区的全部投资包括使用单位的投资在内已从1970年的1,116万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增长到1975年的5,753万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该公司从美国和比利时接受了总值960万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的外国贷款。在这期间的新投资将近75%是靠自身积累的。

该区内有九个企业。所提供的全部就业人数从1971年的75人增加到1975年的138人。在这几年里有五个企业营业额大幅度增长，但其余的仍停留在手工业水平，至多保持不盈不亏；有的只是偶而开工。但尚无离开工业区的。

该工业区的管理工作是由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一位官员兼管的。该协会中有适当资历的三名官员每周有两天来提供咨询和建议。此外，还有一名工发组织关于产品规划和促进推销的顾问和三名不太有经验的志愿指导人员。

该公司的唯一收入是房租。租金为每平方米每月30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0.14美元），约为私人出租房屋通行价格的五分之一。尽管租金很低，而且第一年免收租金，但是拖欠的租金仍达到200万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该工业区不得不依靠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的支持。

预计政府打算在济金绍尔省建立工业区，济金绍尔（省会在达喀尔以南，航线距离300公里，公路距离还要远得多）。商会于1970年在附近的长登达购买了一块有房屋设施的土地。1973年成立了济金绍尔管理公司，拥有827万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的资本。但是后来发现这些房舍无法用来作为工作场地，因为其面积太小，结构太差。改造花费太大，但又缺少资金建造新房，因此一事无成。

内马职业中心是一个教会组织，是济金绍尔管理公司的主要股东，它经营了一座印刷厂和一座设备良好的机械厂。负责的牧师迫切希望公司接管这两个单位的设备，把它们安装到工业区的新厂房里。但是由于没有新厂房，根本无法这样做。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对印刷厂并不感兴趣，但似乎有意地考虑了机械厂的设备。济金绍尔公司接收了该厂的机器。虽然这些设备仍安装

在内马职业中心（济金绍尔公司为它支付少量租金，但从其业务中得到收益），但是它仍是该工业区的核心。该工厂目前由两名经过培训的塞内加尔人管理。为了促进小型工业的非洲化，内马职业中心已把价值10万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的股份分别转让给了这两个人，以此作为一种鼓励。

济金绍尔管理公司于1974年在将要修建卡萨芒斯河大桥的地方又购买了一块土地（1.25公顷）。缔结了建桥合同的意大利公司已从管理公司租用了这块土地作为基地，每月租金10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作业期约为四年。租约的条件是承包公司建造的所有房屋和设施都应成为管理公司的财产。预计这个工地将成为济金绍尔工业区。对一个实际并不存在的工业区，管理公司现在竟然能够申报红利多少让人感到奇怪。

正在为达喀尔、考拉克和圣路易斯规划工业区。达喀尔工业区将用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提供的双边援助建造。已购得了32.4公顷土地。该工业区的建设将分为几个阶段。第一阶段将占用7公顷土地，估计将耗资778万马克，其中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将捐款646万马克。由于物价上涨，预计这笔捐款将接近800万马克。预计从工地基础工程开工到工作场地投入使用大约需要六年时间。

组织、规划和发展协会对该项目进行了深入的调查。该协会在挑选工业区可能的住户时对一大批手工业工人进行了审查，最后确定了26户。

由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进行的对建议的考克拉工业区的初步研究已使得巴西政府同意提供援助和财政帮助。但有待巴西专家和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完成最后细节。所选择的地块面积为2.3公顷。投资额达到2.21亿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约合100万美元）。

建议的圣路易工业区仍然处在早期规划阶段。已选定了一块1.8公顷的土地。看来尚无任何有关资金的确定安排。该国政府希望从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得到援助。

为了满足大中型企业的需要，在达喀尔建立了两个工业区。一个实际上在市内，已全部投入使用。另一个靠近港口，主要是些水产品加工企业。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已在通往捷斯的公路边的提阿伊购置一块18公顷的土地，正在对这片土地进行整治，以安置中型工业企业，有两个工厂在建造中。

政府打算在靠近达喀尔港口和机场附近建立自由贸易区。规划的总面积为600公顷，已购置了200公顷，为了推进这个项目的执行，组成了工业自由区管理和促进公司，开办资金为7,100万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

意见

捷斯和金绍尔工业区对小型工业发展的影响甚微。总共只有10家企业，而且其中至少有四家尚未能脱离手工作业。

在促进新投资，特别是对参与和担保基金的利用方面全国工业研究和促进协会的促进工作是成功的。然而问题很多，相形之下，企业的数量还是太少。不过这种现象在工业化的初期阶段可能是难以避免的。

在通过利用工业区把小型工业分散到全国方面，迄今也未取得什么成效。捷斯的企业数量没有增加，也没有任何企业为了扩大产房而离开工业区的。有些成功的企业可能会兴旺起来，因为它们得到工业区的照顾。

建设准备设在达喀尔（第一阶段）考拉克和圣路易斯的工业区只会影响到56个企业。但是在达喀尔注册的这种企业约有6,000个，在考拉克有5,000多个。所以对于总的情况来说，可能取得的任何结果都没有什么意义。看来耗费资金、人力和专门知识来发展这些工业区是不必要的，也许只有达喀尔是例外。

十一. 斯里兰卡

背景

1975年从事经济活动的人口为448万,其中343,400人(7.4%)从事制造业,他们有的是独立经营的,有的是雇用的工人。由于这个部门的规模较小,所以在国内生产总值中不可能成为一个主要项目。

即使成立一个小工业单位,也需要经工业和科学事务部批准。尽管要考虑到准备建立的企业的各个方面,但是最重要的,也许是需要批准的理由就是对所需外汇的保证。因为制造业所使用原料的61%左右要靠进口。

经批准的工业单位总数在1975年中期为3,376个,其中三种工业(成衣、皮革和橡胶以及纸浆和纸张)的企业占40%。据估计,所批准的企业90%左右是小型企业(厂房和设备的投资不超过50万斯里兰卡卢比)。除上述企业外,还有2,000个尚未向工业和科学事务部注册的小单位。小型分部门是制造业部门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据说其就业人数占总就业人数的85%,其产品占总产值的65%。即使可算作家庭手工业的手工纺织手工艺,有组织的分部门也提供了71%的就业和40%的总产值或15%的工业总投资额。

以锡兰中央银行进口的一次抽样调查为依据的估计数字表明,1975年1,489个企业的工业生产值为59.66亿卢比,这些企业全部就业人数为107,944人。生产总值和1974年(43.49亿卢比)相当,但是和1974年的企业数量(2,344个)和工人人数(114,583人)相比似乎大大减少了。

制造业企业的分布很不均匀。就小型企业而言,66%在科伦坡区,18%在贾夫纳坎达、卡卢塔拉和马塔拉各区,而其余的(16%)则分散在另外17个区。

政策

该国政府在五年计划中公布的总工业政策有下列目标:

(a) 创造就业机会;

* 《工业统计年鉴》,1975年版(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77.XV.11.7)。

- (1) 扩大消费量大的必需品的生产，以满足低收入阶层日益增长的需求；
- (2) 建立能向其他工业提供投入的基础工业；
- (3) 在农村地区发展工业，以提供就业机会和更好地利用农村地区的原料；
- (4) 尽量减少投资和原料方面使用的外汇；
- (5) 使工业增长符合出口市场的需要。

为了实现这些目标，该国提出把重工业和资本货物工业及其他有关的基础工业保留为公营部门。

利用工业区作为促进工业、调集私人资本和减少农村人口流向城市的手段的建议是早在1936年就提出来的。但是当时尚无必要的工业基础。直到1950年代后期才又重新认真研究了这个问题，这时工业基础已有所扩大，科伦坡地区明显需要开辟安置工业服务的地区。

工业区方案

为了建立工业区，在1960年成立了工业区公司。当时似乎还没有提出建立工业区系统的建议。该公司获得一笔无息赠款作为资本，最初确定为250万卢比。可以通过按4%到4.5%的利率向国库借款来获得借贷资本。通过与该国政府的安排，美国业务小组提供了与该公司的已缴资本相等数量的对应基金，并提供技术专家帮助该公司的工作。为工业区在科伦坡附近的埃卡拉购置了大约70英亩（29公顷）土地。1962年开始了第一阶段的建设，1963年第一批企业开工。第二阶段工作是从1966年开始的。共成立了43个工厂单位（规模从96平方米到1000平方米不等），分属26个公司，共雇用了1,218名工人。已有计划准备扩大该工业区，以便再安置七家工厂。

为了向小型工业提供援助并协调与其发展有关的各个方案，于1966年成立了工业发展理事会。1969年，工业区公司并入该理事会，后者接管了前者的业务，公司当时只管理埃长拉工业区。理事会寻求并获得政府的允许扩大工业区方案，在康提、贾夫纳和加勒建设工业区。

已在康提附近的帕拉克莱规划了一个面积为75英亩（31公顷）的工业区。第一阶段建设17.2公顷。工作场地的建设从1969年就开始了，第一家工厂已在1972年开工。1975年前公用事业和服务设施尚未完成。目前该工业区有34个工厂单元，其中27个已占用（并不都是为工业企业所占

用)。一个纺织企业占用了八个单元，另外两家企业各租用了一个单元。仅有四家使用单位是真正的小型企业。

1972年开始在贾夫纳附近的阿朱维利建设第三个工业区。共购置了65英亩(27公顷)的土地，对其中的25英亩(10.4公顷)进行了开发。建造了36座，每座面积127平方米的工作场地。已分配了14个单元，但是只有租用了10个单元的三个企业开了工。在加勒附近的布萨接收了75英亩(31公顷)土地用以建设一个工业区。1970年开始建设行政管理用房和主管人住房。对于按原定形式继续建设该工业区的必要性的看法有所改变。除10英亩(4公顷)之外，所有其余土地已交给公共机构。

斯里兰卡工业发展理事会正在研究在另外三个地方建设工业区的建议。

意 见

工业区仅仅提供出租的房屋。租金是在40年内以5%的利率分期偿还工业区内建立各个单元的费用。由于各种不同的原因(土地成本、建设的工厂的类型和通货膨胀)，在帕拉克莱和阿朱维利两个农村或半农村地区的租金比靠近科伦坡地区的埃卡拉的租金要高。此外，最先提到的两个工业区的租金比在这些工业区附近的同样房屋的租金要高。埃卡拉的情况正好相反。这种情况也许可以说明为什么埃卡拉工业区要求租房的单位很多，而另外两个工业区尚未全部租出去，帕拉克莱工业区较多的房舍为政府机关占用。

这种仅仅依靠出租房屋的政策可能限制了企业的扩大。理事会又未作出允许扩建现有房屋的安排。如果一个企业目前的工作场地不能满足其发展的需要，它可能被迫到别处去寻找房屋。理事会已原则上同意制订一个租购计划，可是只用于帕拉克莱和阿朱维利工业区，而不用於最需要扩建房屋的埃卡拉。

埃卡拉工业区并不是专门为小型工业而设的，在那里没有不到十人的单位。其他两个工业区是为小型工业建立的，但是在帕拉克莱仅有两个小企业，在阿朱维利根本没有小企业。实际上这些工业区都没执行有关迁入的政策。

这些工业区公共设施很少。都有一个急救站和一个食堂。没有银行、邮局、仓库或共同使用的修理车间。在帕拉克莱和阿朱维利的行政区内有一个会议厅和一些安置修理车间的房屋。所有工业区都没有工人住宅。在这些工业区内也没有任何工业推广服务。准备在帕拉克莱成立一所学校以便为

管理和技术人员提供培训。

帕拉克莱和阿朱维利两个工业区的地址都不合适。前者原来准备作为一座新卫星城的工业区，后来取消了这种发展计划。因此该工业区处于孤立状态，与七英里外的康提的交通和电话联系极为不便。在该工业区开工后很久才有水供应。阿朱维利的公路、铁路都不便利，至今尚无电话。

某些迹象表明，在埃卡拉和帕拉克莱的生产中利用了当地的原材料。但是康提地区到处都有的人工技艺并未反映在帕拉克莱工业区的生产中。这两个工业区都未能使周围地区的辅助性工业和公用设施有所发展。在埃卡拉出现了一个新城镇，两个多国公司在该工业区附近地方设立了工厂。

埃卡拉工业区仅有的出口产品是水果罐头和皮革制品。出口值大约仅为该工业区总产值的3%。埃卡拉工业的几个企业（9个）之间有一些贸易往来；但本身还够不上成为分包活动。在帕拉克莱或阿朱维利在工业区内都没有开展贸易活动。

到编写报告时为止，三个工业区内37家企业提供的总就业人数为2,199人（埃卡拉1,218人，帕拉克莱875人，阿朱维利106人）。这个数字仅占制造工业劳动力的1.9%，企业数的1.6%。以政府和迁入单位的投资（后者仅用于购置机器设备）为基数计算的每个职位的费用，埃卡拉为13,670卢比（1,580美元），帕拉克莱为24,700卢比（2,852美元）。严格地说，这些数字是不能进行比较的，因为在各工业区开业的日期不同，在此期间机器价格上涨了。

目前尚不能说工业区方案已对实现该国政府工业政策的目标起了很大的作用。在增加新的就业机会和利用当地资源方面取得了的成就也有限。埃卡拉工业区可以称为是办得成功的：仅有三家入迁企业失败了，但是有15家迁到更大的厂区去了。农村的工业区对农村的工业化没有什么作用。

十二. 土耳其

背景

土耳其在1950年代初期已成为一个现代化国家。从那时以来该国努力改造经济结构以便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在这方面已取得相当大的成就。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已从1950年的230美元当量上升到1975年的822美元。但这在欧洲仍然是最低的。年人口增长率高(2.4%)和城市人口的急剧增多已经严重妨碍了该国政府把资源用于提供必要的社会和经济基础设施;而实际上这者都不足。

1975年,该国从事经济活动的1,635万人口中大约有124.3万(7.6%)人参加制造业生产。各独立的资料来源提供的关于工业就业人口数字彼此相差甚大。由于在某些情况下只把有保险的工人的数字计算在内,因此使情况更加复杂了。关于企业的数字也有很大出入。1970年的工业普查得出下列数字:

按参与生产的人数划分的规模	企业数	雇用人数	参与生产的人数
10人以上	4,415	443,401	449,301
5-9	7,701	30,840	47,160
3-4	28,732	42,001	95,465
2	46,803	21,753	94,023
1	86,887	3,631	88,259
总计	174,538	541,726	774,209

不知这是否包括了整个制造业部门;有证据表明并不包括整个制造业。无可争议的一点是绝大多数是小型企业。

人力资源不会成为发展的障碍。据估计,每年平均有44万人进入劳动大军,其中能就业的不足15万人。

在制造业领域中,1972年食品、饮料和烟草加工工业占产量的37%,纺织占16%。然而,在1960年代,非传统工业(基本金属、机器和石油产品)开始迅速发展;目前它们已占制造业产量的40%。该部门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比例已从1950年的9%上升到1973年的18%(按1968年价格计算)。生产结构的变化如下:

	1950	1963	1968	1972	1977 (计划)
消费品	67.8	50.2	50.1	46.6	38.3
中间产品	21.3	31.6	38.1	39.4	44.2
投资货物	10.9	18.2	11.8	14.0	11.5

人们可能已注意到小型企业(九人或九人以下的企业)在数量上的优势。在土耳其有许多小型企业,也许是大部分,分散在城市中心的商业区和居住区。即使在出现工业区的地方,这种工业区也很快被城镇的发展所吞没。小企业的房屋十分拥挤、照明很差而且常常没有卫生设备。根本没有发展的余地。许多应在室内进行的活动只得在街道要道上完成,因此妨碍了交通。这种做法不仅造成公共秩序混乱,也使得这些企业的发展仅仅由于场地不足而受到限制。

早在1954年,科尼亚的一些小企业主就对他们的工作场所和无法在城里找到满意的房屋感到不满,他们组成了一个委员会来建造他们自己的房屋设施。后来该委员会改为一个合作社,以自己的资金购买了20公顷土地,还请了顾问来规划市景和建筑物。他们还从负责城市规划的建筑部获得指导。工程从1959年开始,但是到1965年该合作社的财政发生了困难。他们向工业和技术部要求援助,该部当时已有了工业区的政策。它试图对该工业区的某些方面作些变动,但是工业区的工作已经进行到了后期。作为提供援助的先决条件,它强迫原合作社从事服务行业的成员(零售商、餐馆老板)退出合作社。该工业区于1968年建成。目前它(马兰工业区)有537座厂房,劳动力估计有3,500人,高峰季节可达4,500人。迄今其总费用为1,600土耳其里拉,其中700万为政府贷款。

上述情况并不是在政府开始执行工业区政策之前由私人发起成立工业区的唯一实例。

政策

土耳其政府在其第一个五年发展计划(1963年至1976年)中就提出了通过促进工业区来加速工业发展的政策。其主要目标是:

- (a) 为小型工业提供更好和更安全的工作条件;
- (b) 提倡不同领域的各小型企业发扬合作精神;

- (c) 把分散的企业和小型工场集中起来，以便能为它们提供公共设施，并鼓励相互取长补短，从而为其发展和一体化打下基础；
- (d) 制订使工业基础分散的措施，以便使发展平衡，同时特别强调落后地区的发展；
- (e) 提倡并促进大企业向小企业分包；
- (f) 促进发展现有小企业而不鼓励建立新的厂家；
- (g) 使政府提供的各种推广服务能更迅速而有效地达到小型企业；
- (h) 缓解大多数小型企业集中的城市内交通日益拥挤和混乱的局面，以便执行城市规划方案。

这项政策基本上是一项重新布署小型工业的政策。事实上，有几个城市当局过去已通过了一些细则，要求工业企业从城区迁出。这些细则基本是无效的。仅仅促进发展现有企业的理由是，工业和技术部认为，小型企业中未充分利用的生产能力可在今后一段时间内按要求发展。

如果符合某些规定的程序和标准，该部愿意为工业区建造工作场地和公共设施提供贷款。在普通地区贷款为建造费用的60%；在特别地区可达80%；在某些特殊情况下可达90%，甚至100%。年利率为5%（特殊地区为3.5%）。贷款期限为10年，再加宽限期一年。仅向为建筑工业区而成立的执行机构提供贷款，该机构需在还清贷款后才能取消。不向个人提供用于购买土地和设备或建立基础设施的贷款。

需要首先满足的基本条件是成立一个执行机构。对小型企业部门来说它通常是市政当局或一个合作社（就用于工业区的大型企业的信贷而言，贷款可向商会提供）。其余的标准与打算设在工业区内的工业类型有关（特别排除在外的有食品加工和皮鞋类加工）；该地区现有小型工业的房屋建筑和工作条件；失业率；可表明现有企业经营能力；产品的销售性；提高原料利用率的可能性；改善与大型企业关系的可能性。如果能令人满意地达到这些标准，该部将进行调查，以取得如下资料：该地区小型企业的经济和社会结构；该地区现有的基础设施；合作社成员工业区用地的申请人的行业和信贷定额的详细内容；拟定的厂址；取得另外的厂址的可能性和建议的中心设施的资料。如果有可供选择的场地，就应对土地成本、能否建立基础设施、污染的可能性、土壤结构、运输条件和周围是否有土地可供将来进一步扩大等加以考虑。

如果该部的官员感到满意，然后一个由一名经济专家、一名机械工程师和建筑师组成的小组将与该执行机构的理事会一起研究。讨论的结果就是最后

的项目，有时是该理事会及其顾问和该小组的折衷方案。这时该执行机构就可以就购买土地和建立基础设施进行谈判。政府把该理事会把其自身资金用于这些方面看成是该机构认真执行其项目的诚意的证明。然后政府才与该执行机构达成协议，按照建设方案逐步提供贷款。贷款的担保品就是开发的土地。

工业区方案

象通常那样把工业区方案归功于政府可能是不恰当的。建立工业区的倡议可以来自一个合作社、市政当局，就大工业地区而言，也可能来自一个商会。政府可以通过批准或撤销财政援助来确定优先次序。

到1975年底工业区的状况如下：

全部工业区		政府援助的工业区
已建成的	29	27
建设中的	44	39
考虑中的	13	13
	<hr style="width: 50%; margin: 0 auto;"/>	<hr style="width: 50%; margin: 0 auto;"/>
总计	86	79

此外在布尔萨和马尼萨还有两个“工业地区”（即大中型企业的工业区，在这些地方要求每个企业主自己安排建造房屋）。

所记载的某一特定年内开始建造的工业区的数目出入很大，可能是由于把援助申请得到批准的日期作为开始日期的缘故。从1962年到1975年，按三年的平均数字计算建筑的速度不断上升，仅在1970年代初期略有下降。就接受援助的工业区而言，到1977年年底在已建成的工业区内已有5,762间工棚，未完工的工业区内建成或正在建设的工棚有12,948间。

27个建成的受援工业区的费用达到234,175,229土里拉(合1,561万美元)，其分配情况如下：

	土里拉
建筑物总费用	203,630,634
按15%计算的土地和基础设施	30,544,595
	<hr style="width: 50%; margin: 0 auto;"/>
	234,175,229
分配给正在建筑中的受援工业区的政府贷款	96,328,098
	1,362,985,920
按15%计算的土地和基础设施	204,447,888
	<hr style="width: 50%; margin: 0 auto;"/>
	1,567,433,808
分配的政府贷款	395,622,400

已建成的工业区的每间工棚的费用为 40,897 土里拉,在建设中的工业区的工棚每间费用为 121,056 土里拉。

在普通地区发放的最大贷款额为建筑物费用的 60% , 这样在 27 个完工的和 39 个未完工的工业区的贷款额分别为 122,178,380 和 818,391,552 土里拉。 所以很明显工业区执行机构并不认为有必要利用可以得到的全部贷款。

意 见

关于在工业区企业内工作的接受保险的职工人数尚没有公布的资料。 如果只有一人的企业不计算在内,在九人或九人以下的企业工作的平均人数为每单位 2.84 人。 据报导,在建立企业的两年内劳动力增加了一倍。 如果象第一号评价报告那样(见附件二, IS/WG.231/1),假设工业区的企业平均雇用四人,那么已建成的受援工业区的就业潜力为 23,048 ($5,762 \times 4$) 人,其中 6,684 ($5,762 \times (4 - 2.84)$) 个是新职位。 正在建设中的工业区的相当的数字为 51,792 和 15,020。 当所有工业区都建成之后,受援工业区的全部劳动力将为 74,840 人。 如果在 1978 年做到这一点,这时从事经济活动的人口预计可能达到大约 1,800 万人,那么在受援工业区的就业平均人数大约为 4.2。 假设制造业部门的就业每年增加 5%,就业人数将达到 960,328 人(单人企业不计算在内)。 届时受援工业区将容纳大约 8% 的制造业工业。

使用工业区房屋的大部分行业都与汽车和农业机械的修理有关。 由于同一行业的经营者很多,所以专门化有所发展,从而使工业区内部开展大量贸易交往活动。 某些工业区企业可以成功地制造汽车、卡车和拖拉机零件,因此它们成了专门的供应厂商。

问题是,既然只有大约 22% 的小型制造企业(九人或九人以下,单人企业除外)将占用工业区房屋,那么工业区的政策在多大程度上可认为已达到了其目标呢:

- (a) 它无疑地对工作条件有所改善,但是对减少工业公害起了很小甚至未起什么作用;
- (b) 建立了企业之间良好合作关系。 工业区内部的贸易和分包合同就是证明;
- (c) 工场和工厂当然已经集合到一起,但是公共设施发展很慢;

(1) 一条由北到南的穿过萨姆松和加齐安泰普的纵线把该国划分成大体相等的两部分。西半部分一向较为发达，包括了所有已建成的工业区，仅四个除外。正在建设的39个工业区东部仅有七个，正在考虑建设的19个工业区东部只有五个。在先进地区和落后地区之间重新部署工业的工作成效不大：

(2) 分包业务有很大发展；

(3) 在这一部门中大型工厂未能充分利用的生产能力导致了实行仅仅促进现有小型企业的政策。大部分迁往工业区的企业主都增加了设备。仍有许多工厂开工不足；

(4) 缺少各种推广服务的情况非常突出。仅在加齐安泰普的示范工业区才有这些服务。建立全国推广服务网的计划已暂时搁置起来；

(5) 就企业从交通阻塞的地区迁入工业区这点而言，这项政策是成功的。市政当局不允许把空出的房屋用于工业。

总的评价是工业区政策在实现其目标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功，实际上并未花该国政府多少费用。

概 要

1. 目前在各种不同的发展中国家建立了一大批工业区。但是, 据悉在这些工业区内仅有少数工业企业, 有的甚至没有。本研究报告的目的是为了弄清在什么情况下对工业区方案进行投资是适合的, 是哪些因素影响这些项目的成功。哪些类型的企业适合于工业区方案? 在不同的条件下哪种工业区规模最适合?

2. 本研究报告的主要目标是把研究结果和结论作为指导制订与工业区支助方案特别是促进中小型工业的方案有关的政策的方针。因此在收集数据时应考虑到能从其对国家工业的发展, 更具体地说对所研究的区域和地方的工业发展的成功或失败的作用来对工业区方案的影响进行评价。

3. 应从各级和不同来源收集供分析的必要资料。它们应包括:

- (a) 中央或国家政府部门和各部;
- (b) 地方和区域政府官员;
- (c) 区域政府发展机构、机关或公司;
- (d) 专门机构或团体, 如负责建设具体工业区或负责促进发展小型工业的机构;
- (e) 工业区管理人员和当地职工或帮助建设工业区项目的国际专家;
- (f) 工厂主、管理人员和雇员。

4. 利用工业区实现两个主要目标:

- (a) 促进新工业, 主要是中小型工业的发展;

(b) 由于设备不足限制了发展或由于城市更新方案的需要而重新布署工业。需要有详细的统计数字, 以便了解不同的工业区可以在多大程度上促进实现这两个目标, 同时还要考虑到重新布署的过程通常也包括了扩大和现代化两方面。

5. 在评价工业区方案时, 重要的是要分析建设这种工业区所需要的费用。据了解, 用于一个工业区的基础设施、工厂建筑物和服务设施的投资费用和另一个工业区的这些费用相差甚大, 各国也大不相同。对规划的费用和实际支出的费用加以区别也是重要的。应确定的其他费用有: 涉及各种可能的选址和每个单位诸如工厂的产量或创造的就业机会的不同工业区方案的费用; 与具有相同目标的可供选择方案进行比较的工业区的费用; 按照可利用设施的数量分

类的不同工业区的费用。关于后一种费用，有三种类型的工业区可以考虑，虽然有一类从某些方面看只能算是工业地区。尽管所使用的名称是有关国家自己使用的名称，但是凡称为工业区的，均应包括在本报告之内，即使按照国际上的分类它们也许不能算是工业区。

6. 三种类型的工业区可以分述如下：

- (a) 一片拥有适宜基础设施的土地，把它分块出售或分配给企业主，由他们按某些建筑守则和规章建造各自的工厂；
- (b) 把拥有基础设施的土地分成块出售或出租给企业主建造工厂，或者由工业区主管部门建造标准工厂再出售或出租给业主；
- (c) 把土地分成块，建造标准厂房出租，并提供服务。

7. 重要的是要调查研究上述每种类型工业区项目的可比较的成功之处，特别是出租土地的费用和速度，以及每种工业区能达到企业主要求的功能和满足其财源的程度。需要有关出售、地块的费用、工厂面积和租金（如果是出租的话）的详细数据。

8. 工业区应尽力提供不同的服务。事实上人们认为工业区的主要优点之一就是它们能够以集中的形式提供这种支助服务以帮助小型企业。所提供的服务范围很广，在不同工业区差别很大。在某些工业区服务仅限于加油站、职工食堂或银行之类公用事业。而其他一些工业区的服务包括公共设备车间、推广和销售服务，或者可能有技术设计服务处和（或）实验室。应从与费用、利用率或任何其他有关衡量标准有关的效率来评价技术服务的作用。对于工业区以外的用户利用这些服务（如果有的话）的程度加以衡量也是有益的。

9. 应从两个方面收集数据：国家数据和具体工业区的数据库。虽然，如有可能，应从每个国家若干个工业区收集数据，但调查仍应集中在单个工业区，而不是整个国家的工业区方案上。尽管应尽量收集数量方面的资料，但是也应提供无法用数字来表示的某些对于情况的质量方面的说明。

10. 资料来源应注明名称、地址和电话号码（如可能），以表明资料的出处和可以获得补充资料或核对资料（如有必要）的地方。

国家数据

11. 在汇集国家数据时应采取以下步骤：

- (a) 查明该国的工业区数量和位置（如果可能）；何时建立的，什么时候

全部占用。获得关于工业区的规划、建设和全部占用之间时差的数据是重要的。对在工业区办企业采取了什么鼓励措施？

- (b) 提供分配给工业区方案的资金的数字，说明资金来源是外国的还是本国的。在说明资金来源时应分为建设资金或土地购置资金和用于国外或国内的技术专门知识的费用；
- (c) 按照 1 至 5 人、6 至 10 人、11 人至 50 人、51 至 200 人和 200 人以上的不同企业规模，说明工业企业在全国和不同工业区的分布情况；
- (d) 从在工业区建立的部门的角度来说明工业的类型；
- (e) 说明在全国工业中和工业区本身的就业总人数；
- (f) 说明工业区的地理分布情况，注明位于大城市（20 万以上居民），较小城市（2 万至 20 万居民）和乡村地区（2 万以下居民）的企业数或职工数；
- (g) 用数字表明租用工业区的企业的结构（规模、是重新部署来的工业或新的工业单位）；
- (h) 用数字表明企业的更换率，说明离开工业区的企业的数目，离开的原因，以及影响更换率的主要因素。还要表明每个工业区规划的和实际的企业数目，并注明选择标准；
- (i) 确定工业区投资的利润，说明出租或售出工厂厂址和技术服务的总收入。必要时应把基础设施费用和工厂建筑物费用分开来。还应计算技术服务的投资利润。

新工业区的计划

12. 在规划新工业区时应考虑到下列因素：

- (a) 规划的新工业区的数目和预计的工厂数目和就业人数；
- (b) 全部费用和资金来源；
- (c) 工业区发展方案的日程表。

13. 说明工业区的地理位置和原来的设计的目的是重新布局工业还是发展新工业。应注明新工业区选址依据的标准。

14. 说明工业区方案带来的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和服务业，以数字表明在这些部门的估计就业人数。

15. 哪些当地的或地区的基础设施是直接或间接地由于执行工业区方案才建立起来的？其中应包括道路、供电、供水设施、下水道、城区住房等。

16. 工业区内是否开展了分包业务，即较大型企业和作为供应方的较小型企业之间的联系？如果有分包业务，说明分包合同订购的产品和估计产值。如有可能，说明这种分包关系今后的发展潜力。

17. 工业区方案是否促进了出口的增长？如果促进了出口增长，估计一下整个工业区的出口总收入。确定主要出口产品并提出今后发展的某些可能性。

18. 工业区以外的小型工业发展到什么程度？它们比工业区的小型企业办得好，还是办得差？说明主要在工业区外发展起来的这些工业企业的类型及其产品种类。说明成功或失败的主要原因。

19. 工业区方案在当地或在该地区带来了哪些社会发展（尤其是工业区的住房项目或改善社会服务设施），如果有，请话？

20. 是否在工业区内成立了工会？说明详细情况。

21. 确定影响工业区的主要环境问题。说明与电、煤气或水状供应或废物或排出物的处理有关的特殊问题。

关于具体工业区所需的数据

22. 在收集有关各工业区的数据时：

- (a) 弄清建立这个工业区的费用和资金来源（外国的或本国的）；
- (b) 说明工业区经营类型。是公营、私营或合作社性质的？评述其组织工作效能，特别是场地分配方面的效能；
- (c) 详细说明可以利用的有形设施，如工厂面积、仓库地区、服务和（或）技术服务中心、金融服务部门、包括产品展出的销售服务部门和推广设施。在提供服务部门和工业区使用单位的关系方面是否存在任何问题？

23. 详细说明利用工业区服务的情况，特别是关于利用技术服务中心或推广服务的情况。

24. 与资本投资收入有关的投资利润是多少（把总投资分成基础设施投资、工厂厂房投资和技术服务投资几项）？

25. 确定工厂场地价格、租金或利用服务的价格的原则是什么？弄清工业区建立以来在价格或作价原则方面所发生的变化。

26. 说明工业区内的主要工业部门及其产品。提供有关就业的详细情况。

27. 以数字表明工业区内工厂的出口和出口收入(数量和价值)。说明主要出口产品和今后的潜力。

28. 工业区内开展分包业务的程度如何?提供有关进价和与分包有关的主要项目。扩大分包量的前景如何?

29. 工业区工厂的生产过程中在多大程度上利用了当地原料?

30. 以就地加工当地原料为基础的工厂今后发展的潜力如何?

31. 工业区的产品有多少在当地销售?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能否满足当地需要?有多少过去是从其他地区进口的?

32. 是否为工业区的工业推行了任何形式的咨询、推广或培训方案?效果如何?

33. 工业区的企业是:

(a) 属于外国人的?

(b) 属于该地区以外本国人所有?

(c) 为当地企业主所有?

34. 工业区的工厂有多少家(说明不同规模企业的数目)是:

(a) 因当地城市厂房不足而重新部署来的?

(b) 是新的工业企业单位?

(c) 从该国其他地方搬迁来的?

35. 在工业区内建立的工厂有多少迁走了?因为:

(a) 经营失败?

(b) 搬迁到更大的厂房?

(c) 其他原因?

36. 通过介绍企业主以往的职业说明他们的社会和经济背景。如果可能,应把重新部署的企业单位和新工业企业的资料分开介绍。

37. 工业区企业总的财政状况如何?如果可能,以数字说明有盈利和收支平衡或亏损的企业数目。未办成功的企业的主要问题是什么?同一地区工业区以外的小型企业发展情况如何?弄清这些企业的类型和它们产品的种类。工业区以外的企业是否利用工业区提供的服务?

38. 工业区对区社产生了什么社会影响(如果有的话)?说明由于建立工业区而直接或间接带来的区社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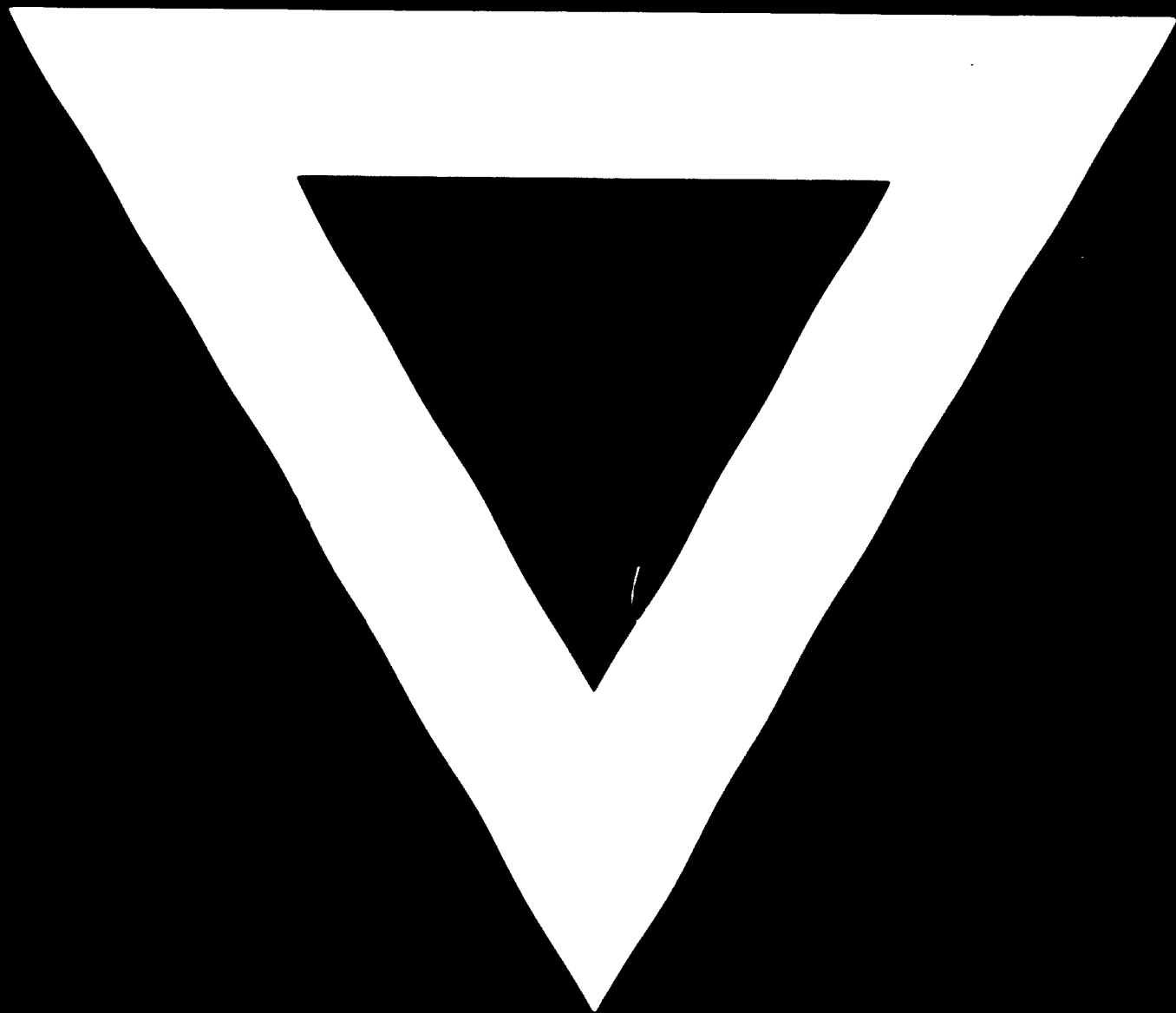
附件二

会上提出的文件

文件编号	名称
ID/WG.231/1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1号—土耳其 C.R.Wynne-Roberts
ID/WG.231/2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2号—古巴 F.C.Helm
ID/WG.231/3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3号—厄瓜多尔 C.R.Wynne-Roberts
ID/WG.231/4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4号—巴基斯坦 J.Sigurdson
ID/WG.231/5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5号—塞内加尔 C.R.Droesch
ID.WG.231/6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6号—伊朗 D.Wall
ID/WG.231/7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14号—印度(迈索尔邦) N.Somasekhara
ID/WG.231/8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9号—马来西亚 A.Neilson
ID/WG.231/9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10号—尼泊尔 A.Neilson
ID/WG.231/10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12号—苏丹 C.R.Droesch
ID/WG.231/11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7号—尼日利亚 C.R.Wynne-Roberts
ID/WG.231/12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13号—印度 M.V.Hogg
ID/WG.231/13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11号—斯里兰卡 R.K.Vepa
ID/WG.231/14	工业区评价报告第8号—阿根廷 C.R.Wynne-Roberts
ID/WG.231/15	综合调查 C.R.Wynne-Roberts
ID/WG.231/16	关于六国工业区方案的报告 工发组织和瑞典国际开发署 最不发达国家的工业区规划与设计中的主要问题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N.Somasekhara	《印度工业区的效能》(德里, Vikas, 1975年)

G

T805



91 11 08

AD 92 03

CAL 940